



上 司 代 號：2014

本公司網址：<http://www.chsteel.com.tw>

證券交易所開設證觀測站查詢網址：

<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99年年報 2010 Annual Report



中鴻錦鐵股份有限公司
CHUNG HUNG STEEL CORPORATION

印 刷 權 100 年 5 月 11 日 刊 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郭啟華
職 稱：行政副總經理
電 話：(07)611-7171轉3007
電 子 郵 件 信 箱：chk@chsteel.com.tw
代 理 發 言 人：李逸湘
職 稱：業務副總經理
電 話：(07)611-7171轉3002
電 子 郵 件 信 箱：ivan@chsteel.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高雄市橋頭區芋寮里芋寮路317號
電 話：(07) 611-7171 (12線)
冷 軋 廠：高雄市橋頭區芋寮里芋寮路317號
電 話：(07) 611-7171 (12線)
鋼 管 廠：高雄市大寮區華中路18號
電 話：(07) 787-2551
熱 軋 廠：高雄市岡山區嘉興里興隆街576號
電 話：(07) 623-4141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
網 址：<http://www.toptrade.com.tw>
電 話：(02) 2389-2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姓 名：郭麗園 會計師、江佳玲 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高雄市中正三路2號20樓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7) 238-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

<http://www.chsteel.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7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28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9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9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3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5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5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5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3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9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47
四、環保支出資訊	47
五、勞資關係	48
六、重要契約	49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5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2
三、九十九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54
四、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	55
五、九十九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0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61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61
二、經營結果	162
三、現金流量	16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6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63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164
七、其他重要事項	166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6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6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6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67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67

註：本年報係依據行政院金管會證期局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規定編製之。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99年度上半年市況穩定，本公司上半年累計稅前盈餘為29.5億元，惟下半年市況反轉，價量下跌，致本公司產銷受到衝擊，但存貨管控得當，全年獲利仍維持15.4億元。100年第1季鋼市回溫，本公司整體營運逐漸趨於穩定，惟需注意煤、鐵等原料高漲致存貨成本逐漸攀高之影響，並適時妥慎因應。在此就本公司99年度營業暨財務情形及100年度營業計畫提出報告。

一、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

(一)經營方針

願 景：中鴻堅持正派經營，努力打造成為一個贏得尊敬、值得信賴、樂於交往的鋼鐵公司。

理 念：靈活迎變、精實效率
開發利基、創造價值

具體作法：
◎降低生產營運成本。
◎改善公司財務結構。
◎再提昇客戶滿意度。
◎再提高產品合格率。
◎落實工安環保措施。
◎做好熱冷設備更新。
◎實踐企業社會責任。

(二)實施概況

- 積極進行各廠設備改造案，以提昇各產品之品質。熱軋線設備改造已於 99 年 10 月份完成；冷軋廠及鋼管廠已完成部份產線設備改造，並持續進行其他產線設備改造專案。冷軋產品之月品質指標，分別於 99 年 5 月、10 月及 11 月份創新紀錄。
- 持續由各部門副總經理分別主導執行「降低成本」、「品質提昇」、「降低庫存」等 3 項專案，成果良好。
- 雖然 99 年度下半年市況震盪，鋼價波動頗大，但 99 年度營收 422.54 億元，仍較 98 年增加 14.47%。

(三)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 生產計畫執行情況：

99年度下半年受國際鋼市供需之影響，鋼鐵需求緩步減少，本公司調整產銷計畫因應，各產品產量達成狀況如下：

	年度產量目標 (萬公噸)	年度實際產量 (萬公噸)	差異 (萬公噸)	達成率%
熱軋產品	187.83	183.85	-3.98	97.88%
冷軋產品	40.98	43.32	2.34	105.71%
鋼管產品	7.03	6.61	-0.42	94.03%
合計	235.84	233.78	-2.06	99.13%

2. 銷售計畫執行情況：

國際鋼市受到需求不旺影響，99年下半年震盪走低，於第四季末為谷底，99年度總銷售量為199.5萬公噸，較98年度減少，達成年度總銷售量目標之101.10%。

(四)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茲將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收支及獲利能力與九十八年度相較，列表如下：

單位:仟元

項目\ 年度	99年度	98年度	差 異	差異%
營業收入	42,253,825	36,913,604	5,340,221	14.47%
營業成本	39,794,235	37,019,198	2,775,037	7.50%
營業毛利(毛損)	2,459,590	-105,594	2,565,184	-
營業費用	978,777	1,187,624	-208,847	-17.59%
營業淨利(淨損)	1,480,813	-1,293,218	2,774,031	-
減：利息費用	103,257	287,610	-184,353	-64.10%
其他業外(收)支	-167,303	-2,122,169	1,954,866	-
稅前淨利(損)	1,544,859	541,341	1,003,518	185.38%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	-8	-1,732	1,724	-
稅後淨利(損)	1,544,867	543,073	1,001,794	184.47%

主要差異說明如下：

- 1.99年累計銷售量為199.5萬公噸，較98年220萬公噸減少約9.32%；但因99年平均售價較98年為高，致累計營業收入99年較98年增加約14.47%。
- 2.98年鋼市漸漸從97年第四季金融風暴劇烈衝擊後之谷底回升，99年鋼鐵市場景氣復甦加快，致售價大幅上漲，故99年稅後淨利為15.45億元。
- 3.99年利息費用因借款金額減少，利率下降，較98年減少約1.84億元。
- 4.99年其他業外(收)支與98年相較減少約19.55億元，主要係受98年龍東段土地減損回轉利益11.38億元及保險理賠收入6.5億元之影響。

(五)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除不斷致力於熱軋、冷軋、鋼管之設備更新、製程精緻化與推動個人品質責任以提昇產品品級外，更積極延伸產線至鍍鋅產品，同時亦尋求扁胚供應商合作開發高附價產品以提昇公司整體競爭力。本公司99年度較重大研發及改善成果如下：

1. 產品開發方面

熱軋汽車結構用料(SAPH 400 *1.6mm)、冷軋S50C中碳鋼(0.40mm以下)、API 5L X52 PSL2(16"×9.5mm)耐低溫(0°C以下)輸油用管等持續開發。

2. 產品改善方面

改善熱軋酸洗鋼捲分條後內圈折痕、強化熱軋高壓噴水除鏽pattern改善軋入鏽皮、改善冷軋調質SD料表面粗糙度pattern、提升冷軋CUT EDGE能力(最低厚度0.20mm)、持續改良20"鋼管端面塑膠管套等。

3. 製程研究改善方面

開發熱軋非對稱曲線輥形研磨程式及工輥研磨技術、優化冷軋廠品質統計製程系統(SPC)分析功能、鋼管廠2號管車修面機修正模式提昇倒角精準度、鋼管廠3號管車鋸台夾具設計變更改善鋼管管端圓度等。

4. 設備技術建立方面

更新熱軋線平坦度計、增設強化型鋼板冷卻器(Cooling Bank)提升熱軋鋼捲冷卻能力、建置冷軋廠產線設備監診系統即時掌握設備運轉狀況、鋼管廠3號管車精整段12"輥輪設計改良技術建立、建置熱軋廠/冷軋廠/鋼管廠之產品輻射檢測能力等。

二、一百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100 年度經營方針

99 年底起鋼鐵市況漸漸從谷底回升，今年市場需求也逐漸升溫，展望本公司營運將趨於穩定。惟應持續密切觀察及適當因應整體營運環境變化，繼續秉持中鴻「靈活迎變、開發利基、精實效率、創造價值」之經營理念，努力打拼，提昇競爭力，與客戶一同建立雙贏局面。

(二) 100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1. 99 年 10 月銷售價格處於谷底，11 月份條鋼及廢鋼率先領漲，12 月份巴西颶風及北半球陸續冰雪封凍，進入 100 年 1 月份澳洲發生 50 年來最嚴重洪水氾濫，接二連三的天災將煤、鐵礦價格再掀波瀾，WSD 亦大膽預測本波漲勢恐是繼 1974、2004、2008 以來，第四次價格上的火山噴出行情。考慮全年原料採購並搭配產線運作，訂定 100 年度總銷售量目標為 220 萬公噸，雖成品市場因需求不彰常難望原料漲幅之向背，且東南亞產線有過剩之虞，但本公司將努力機動調整月銷售量，在有較佳加工空間的月份擴大銷售，務使年度銷售量達到目標。

2. 本公司熱軋鋼捲總產量約 68.8% 外售，以供應下游產線需求。其中內銷佔外售量約 69%，主要供國內單軋業客戶(約佔 78% 強)及裁剪、製管業者(約佔 22% 弱)；而餘 31% 供應外銷需求，其中以韓國、大陸為大宗。冷軋內、外銷比率則各佔 53%、47%。鋼管內、外銷比率因應美國告中國傾銷釋出大餅，可能調整為 15~20%、80~85%。

3. 面對國內新增產能(包含中龍熱軋、中鋼冷軋、裕鐵鍍鋅、鑫陽鋼管)對本公司內銷所產生的競爭壓力，以及外銷上面對東協+1、+3 之衝擊、與中國大陸政策性地凍漲煤價造成競爭成本上的不公平，本公司全體上下將依據工作方針展開工作，努力創造公司利益。內銷方面將深耕客戶機動彈性，與客戶作長期互惠往來關係之建立，特別在熱軋酸洗、汽車用料、冷軋中高碳、油桶料、焊材專用料、鍍鋅高鍍層、特殊材質上更加努力開發亮點利基產品；外銷上將配合政府 ECFA 之簽署，走出 FTA 區塊受限之瓶頸，努力開創銷售新天地，包括日、韓及東南亞熱軋、酸洗產品、歐洲及澳洲鍍鋅之推廣、美國及澳洲鋼管產品等。本年度釐訂之工作方針，包括強化核心能力、開發利基產品、發揮熱軋功能、推動冷軋改造、更新鋼管設備、掌握市場脈動、成就客我雙贏、建立知識傳承、持續推廣公益等。

新的一年本公司將全力以赴，廣開銷路、降低庫存及成本，把握彈性、機動、靈活原則，以精實管理面對挑戰，並結合同業甚至上下游產線餘裕及接單尺寸之互補，提升競爭力，為市場轉機做好準備。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及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 (IMF) 發佈最新《世界經濟展望》報告指出，世界經濟的“雙軌”復甦仍在繼續，預計 2011 年世界經濟將增長 4.5%，比去年 10 月份的預測上調了約 0.25 個百分點。不過 IMF 也在發佈《全球金融穩定報告》指出，本輪金融危機爆發近四年來，儘管全球經濟增長已在一定程度上加速，但全球金融穩定仍然面臨風險。WSD 甚至形容目前光景為火山爆發有如 2008 年之翻版。

目前煤、鐵礦商不但將大幅提高漲幅，同時將減少長約量並縮短長約適用期限，甚至出口國政府亦考慮課徵出口稅，此無疑將大幅提升爐廠之生產成本及其營運不確定性。再加上中國大陸長期以來粗鋼產量屢創新高，日均產量每每突破 190 萬公噸，同時其國內在凍漲原料售價之餘卻又享有高比例之出口退稅，使得國內上下游在出口競爭的基礎上實不公平，總體經營環境甚為艱巨。而下游成品端的需求及成本之反應也往往追不及原料漲幅，使得報價與成交價出現極大落差。因此本公

司在未來採購原料及制定銷售策略上，將更為嚴謹時刻警惕，也同時加強鋼市變化之追蹤與掌握，期能於市況轉折時保持機動與靈活彈性，以創造最佳利潤；並於市況不佳時，努力縮短與客戶協商價格時間，使客戶能提早接單並使公司能更順遂出貨，達成銷售目標。

大陸鋼鐵產業於 2010年結束十一五計劃，2011年開始十二五計劃，而十二五計劃中鋼材市場的主亮點，就是保障房建設。預計達到 1,000萬套，銀行信貸也將加強支援力度；同時為確保土地供應，其國土資源部提出保障性住房、棚戶區改造和自住性中小套型商品房用地不低於住房建設用地供應總量的 70%。此將加大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設，加快棚戶區和農村危房改造，大力發展公共租賃住房。此無疑將大幅拉動建築鋼材需求，預計增加建築用鋼 1,260萬公噸，研判建材等鍍鋅鋼價可望直接受惠。因此本公司也將把握自 2011年簽署 ECFA 後，逐年降低關稅的立基，著眼在大陸地區更大的商機。同時未來面對內銷各產品競爭之白熱化，公司除穩健產銷並積極開拓外銷市場，並將持續針對各利基產品之開發與推動，如 API 鋼管因美國控告大陸傾銷之際所釋出之大量訂單，公司已努力作好各項因應措施，準備積極擁抱美國 API 廣大市場需求。

此外本公司仍將秉持一貫正派經營理念，遵循政府法規，重視環保，強化公司治理。面臨全球經濟從谷底翻揚，公司將改善財務結構，接軌國際會計，同時降低成本，務求分毫必省。並戮力提升品級與技術水準，強化核心能力，開創利基產品，創造競爭優勢。未來發展策略將配合集團整體規劃，妥善研擬最佳之產銷模式。同時針對往年的可能缺失，經營團隊將更著墨於市場脈動之掌握，期降低經營風險，成就客我雙贏，使公司的營運更加穩健，本公司全體同仁也將全力以赴，冀能繼續創造營運佳績，以長期最佳利益來回饋股東，以不負各位股東的期望與支持。

最後敬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陳坤木



總經理 金榮成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本公司於民國 72 年 9 月設立於高雄市橋頭區，目前實收資本額為 138 億元。民國 76 年初完成年產能 40 萬公噸冷軋廠之建廠，民國 76 年中於大發工業區成立年產能約 7 萬公噸之鋼管廠，民國 86 年 4 月完成年產能 240 萬公噸之熱軋廠建廠。基於國內鋼鐵上下游整合目的，本公司於民國 88 年底與中鋼公司策略聯盟，民國 89 年正式成為中鋼集團一員，並於民國 93 年 7 月 14 日正式更名為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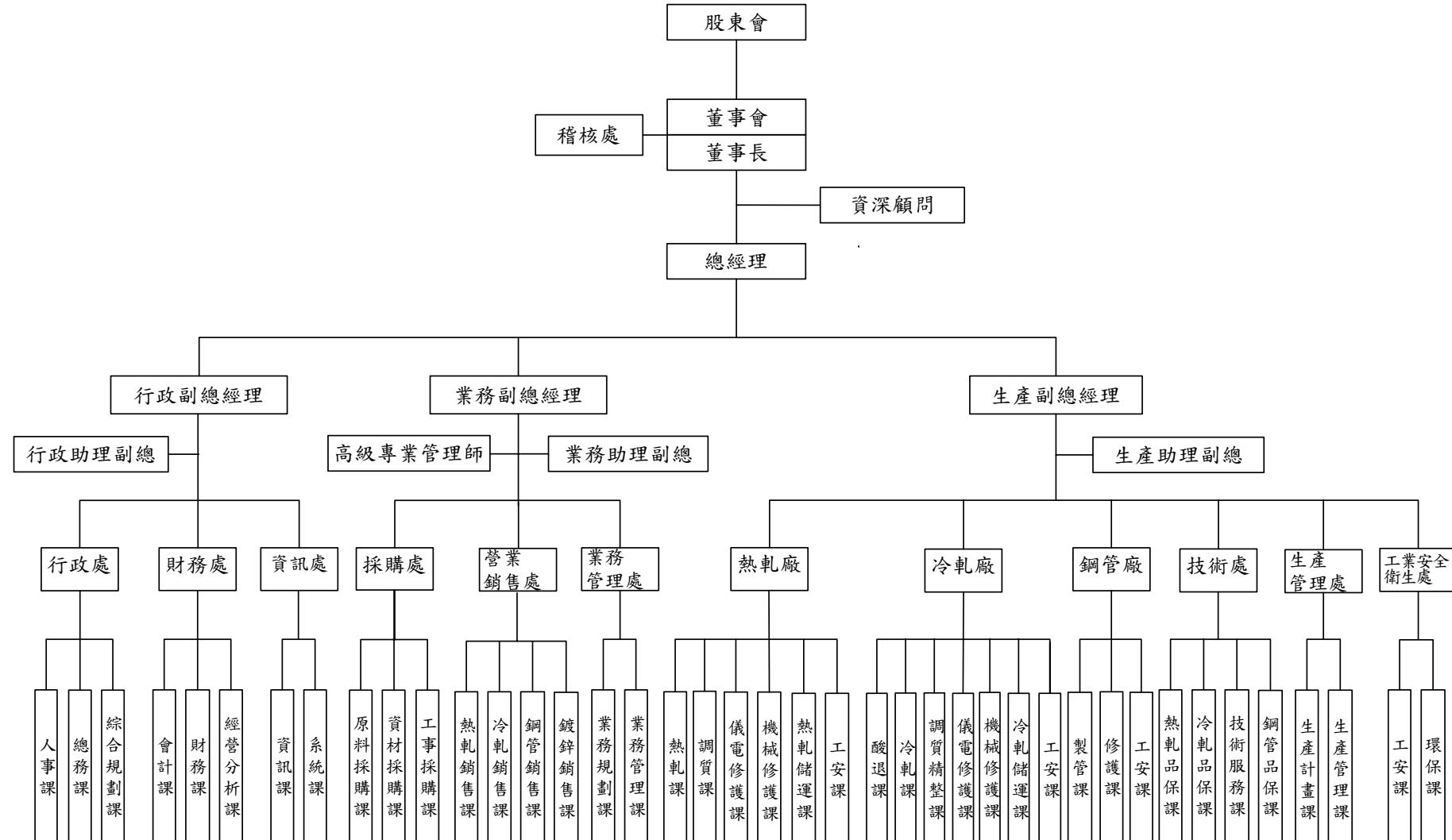
72 年 09 月	設立燁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新台幣 50 萬元。
75 年 03 月	高雄廠開工建廠。
75 年 04 月	大發一廠設立於高雄縣大寮鄉大發工業區。
76 年 02 月	高雄廠完工投產。
76 年 05 月	大發一廠完工投產。
78 年 03 月	大發一廠獲日本通產省頒佈為日本工業規格(JIS)認可工廠，為我國鋼鐵業通過 JIS 審查之首；高雄廠氫氣退火爐正式試車生產。
78 年 04 月	大發一廠獲美國石油協會(API)商標授權許可。
78 年 10 月	大發一廠獲中央標準局 ^正 標記。
81 年 02 月	普通股正式上市交易。
83 年 08 月	高雄廠通過 ISO 9002 認證。
84 年 05 月	高雄熱軋廠開工建廠。
85 年 02 月	大發一廠通過 ISO 9002 認證。
86 年 04 月	高雄熱軋廠完工投產。
86 年 05 月	高雄廠由挪威 DNV 公司進行 ISO 14001 評鑑，並於同月授證。
87 年 07 月	中央標準局核准通過大發一廠配管用碳鋼鋼管 ^正 標記。
88 年 11 月	高雄廠經勞委會評定為 88 年度「事業單位勞工安全衛生推行優良單位」。
88 年 12 月	通過與中鋼公司策略聯盟。
90 年 08 月	高雄廠通過 OHSAS 18001 認證。
90 年 11 月	大發一廠通過 ISO 14001 認證。
91 年 03 月	高雄熱軋廠通過 ISO 14001 認證。
91 年 05 月	高雄熱軋廠通過 ISO 9001 認證。
91 年 09 月	高雄熱軋廠通過 OHSAS 18001 認證。
92 年 01 月	大發一廠通過 OHSAS 18001 認證。
92 年 05 月	與日本和歌山住友金屬簽訂扁鋼胚供料合約。
92 年 11 月	熱軋廠榮獲經濟部「節約能源績優廠商優等獎」。
93 年 06 月	股東會通過公司更名為『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93 年 07 月	經濟部商業司核准更名登記。(九十三年七月十四日經授商字第 09301120280 號)
	「燁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廠」更名為「冷軋廠」
	「高雄熱軋廠」更名為「熱軋廠」
	「大發一廠」更名為「鋼管廠」
93 年 09 月	股票以「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換發上市。
93 年 09 月	冷軋廠榮獲行政院環保署「中華民國第十三屆企業環保獎優良廠商」。

94 年 09 月	熱軋廠榮獲行政院環保署「中華民國第十四屆企業環保獎優良廠商」。
94 年 09 月	冷軋廠榮獲經濟部「節約能源績優廠商優等獎」。
94 年 10 月	ERP 系統建置完成。
95 年 10 月	熱軋廠及冷軋廠榮獲高雄縣 95 年度菸害防治優良職場評鑑「優良無菸職場」。
95 年 11 月	冷軋廠榮獲 95 年度全國菸害防治優良職場評鑑「飛躍羚羊獎」。
96 年 11 月	冷軋廠榮獲 96 年衛生署健康職場「健康領航」獎。鋼管廠通過衛生署國民健康局健康職場認證，取得「菸害防治標章」及「健康促進標章」。
96 年 12 月	熱軋廠榮獲 DNV 頒發「94 年度溫室氣體查證聲明書」。
97 年 01 月	首度推動企業志工，認養高雄縣「和平家園」，定期提供志工服務。
97 年 07 月	為感謝中鴻長期協助推動鎮政及積極參與公益、關懷弱勢，岡山鎮公所特頒公司「岡山鎮榮譽鎮民證」，以表達鎮民感謝之意。
97 年 08 月	本公司成立節能服務團，並參加經濟部能源局主辦之「97 年度集團企業成立節能服務團授旗大會」會中受旗正式成立。
97 年 10 月	與臺灣綠色生產力基金會簽訂 5 年（98~102）協助中鴻推行節能減碳工作合作備忘錄。
97 年 11 月	本公司榮獲中華民國品質學會 2008 年品質團體獎二星獎（企業類）。
97 年 12 月	熱軋廠榮獲「96 年度產業自願性溫室氣體排放減量績優廠商」，於臺灣大學國際會議中心接受頒獎。
98 年 02 月	鋼管廠通過日本品質保證機構(JQA)"新 JIS"驗證(JIS G3444、G3466 構造用鋼管及 JIS G3452 配管用鋼管)。
98 年 03 月	98 年度辦理 40 億元現金增資，實收資本額提高至 168.5 億元。
98 年 05 月	為感謝中鴻長期支持鄉里建設，積極關懷弱勢參與公益，橋頭鄉公所特頒本公司「橋頭鄉榮譽鄉民證」，以表達鄉民感謝之意。
98 年 11 月	熱軋廠、冷軋廠及鋼管廠通過 TOSHMS (臺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驗證，並於 12/7 舉行授證典禮接受 DNV 台灣分公司頒發證書。
98 年 11 月	熱軋廠榮獲「97 年度產業自願性溫室氣體排放減量績優廠商」，於台灣科技大學接受經濟部工業局頒獎表揚。
98 年 12 月	熱軋廠通過印尼 SNI 產品認證。
99 年 06 月	98 年獲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上市（櫃）公司資訊揭露評鑑列為 A 級公司。（94 年至 96 年連續三年度獲列為 A 級公司，97 年更列為 A ⁺ 級公司，且 95 年至 97 年度並名列自願性揭露資訊較透明公司。）
99 年 06 月	熱軋廠、冷軋廠及鋼管廠獲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發「鋼鐵業輻射偵檢作業認可證明書」，除擴大本公司對產品之保障，並有助客戶對政府機關之工程競標。
99 年 08 月	榮獲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98 年度金貿獎「重點拓銷市場出口成長率前二名」：輸往韓國重點拓銷市場出口成長率第 1 名。
99 年 09 月	辦理 98 年度減資彌補虧損，實收資本額由 168.5 億元降為 138 億元。
99 年 11 月	熱軋廠通過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之「健康職場自主認證健康促進標章」，有效期間 3 年 (99/11/01~102/12/31)。
99 年 11 月	熱軋廠推動壓縮空氣效能監控系統更新案，於經濟部工業局舉辦之「99 年度製造業節能減碳成果發表會」獲頒「節能楷模」。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系統圖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稽核處	授信管理，公司內部控制，稽核計畫與執行，防弊及經營風險揭露作業。
行政處	人力資源、組織規劃、公關、涉外事務處理、公司福利及管理制度建立。
財務處	會計事務、財務、股東會、董事會與保險等相關事務及成本、投資、資本支出等事務的處理與管理。
資訊處	整體資訊系統與硬體之規劃、開發、建置與維護，及公司整體資訊運作之合理化、標準化與制度化。
採購處	建立原物料採購制度、原物料採購作業與管理及原物料市調與研究。
營業銷售處	執行營業項目之銷售、交貨及帳款之處理、客戶徵信與相關意見反應之處理、售後服務及市場開發。
業務管理處	建立營業制度、綜合市調、營業涉外活動及運輸作業管理。
熱軋廠	熱軋產品之生產製造、品質控制、庫存管理、設備維護及環安衛生管理等。
冷軋廠	冷軋產品之生產製造、品質控制、庫存管理、設備維護及環安衛生管理等。
鋼管廠	鋼管產品之生產製造、品質控制、庫存管理、設備維護及環安衛生管理等。
技術處	ISO、API、JIS、CNS 品質認證之維護、建置品質檢驗制度、檢驗與試驗執行及原料/產品客訴處理。
生產管理處	生產計畫、產銷協調及整合各廠處之資源等。
工業安全衛生處	工安、環保、衛生等業務之規劃、督導及 OHSAS 18001、ISO 14001 系統之整合推動。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00年3月31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國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陳坤木(註2)	98.6.30	三年	95.6.29	484,449,456	28.76	396,956,169	28.76	-	-	-	-	中山大學管理學碩士 中貿國際(股)公司總經理	本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國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鄒若齊	98.6.30	三年	95.6.29	484,449,456	28.76	396,956,169	28.76	-	-	-	-	美國羅徹斯特大學 工程博士 中國鋼鐵(股)公司 董事長	無兼任本公司之職務 中國鋼鐵(股)公司董事長 中欣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中鋼運通(股)公司董事長 台安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中鋼碳素化學(股)公司董事 中貿國際(股)公司董事 中龍鋼鐵(股)公司董事 中鋼鋁業(股)公司董事 中冠資訊(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國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劉季剛	98.6.30	三年	95.6.29	484,449,456	28.76	396,956,169	28.76	35,750	註1	-	-	台灣大學機械系 中國鋼鐵(股)公司業務副 總經理	無兼任本公司之職務 中貿國際(股)公司董事 台灣國際造船(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宏億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倪隆源(註3)	98.6.30	三年	89.2.2	67,075,583	3.98	54,961,495	3.98	-	-	-	-	中國文化大學東方語文系 中貿國際(股)公司總經理	無兼任本公司之職務 CSGT(Singapore)Pte.Ltd. 董事長 CSGT International Corp. 董事長 CSGT Metals Vietnam Joint Stock Company 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廣耀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金榮成	98.6.30	三年	89.2.2	65,318,154	3.88	53,521,464	3.88	-	-	-	-	美國南加州大學企管碩士 中國鋼鐵(股)公司生產助理副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 聯鼎鋼鐵(股)公司董事長 運鴻投資(股)公司董事 鴻高投資開發(股)公司董事 鴻立鋼鐵(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監察人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杜金陵(註4)	98.6.30	三年	89.2.2	66,907,200	3.97	54,823,522	3.97	-	-	-	-	美國密西西比大學機械工程碩士 中國鋼鐵(股)公司執行副	無兼任本公司之職務 中宇環保工程(股)公司董事長 高雄捷運(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鋼運通(股)公司董事 中鋼機械(股)公司董事 中國鋼鐵(股)公司董事 中龍鋼鐵(股)公司董事 中欣開發(股)公司董事 中盈投資開發(股)公司董事 漢威巨蛋開發(股)公司監察人 中貿國際(股)公司監察人			
監察人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林中義	98.6.30	三 年	89.2.2	66,907,200	3.97	54,823,522	3.97	-	-	-	東吳大學經濟系 中國鋼鐵(股)公司財務助理副總經理	無兼任本公司之職務 高雄捷運(股)公司監察人 中鋼機械(股)公司監察人 運盈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台灣高速鐵路(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註1:持股比率低於0.1%。

註2:法人股東中國鋼鐵(股)公司於99年5月1日改派陳坤木先生為代表人，並於99年5月6日董事會中獲推舉為董事長。

註3:法人股東宏億投資(股)公司於99年5月1日改派倪隆源先生為代表人。

註4:法人股東隆元發投資(股)公司於100年3月1日改派杜金陵先生為代表人。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0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中國鋼鐵(股)公司	經濟部(註3)：21.18%，兆豐銀行託管中國鋼鐵從業人員持股信託專戶(註3)：3.05%，大通託管資本收益建立者公司投資專戶(註3)：2.40%，運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66%，勞工保險局(註3)：1.65%，運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10%，兆豐銀行保管丸一鋼管株式會社投資專戶：1.03%，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註3)：1.00%，花旗(台灣)商銀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註3)：0.87%，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0.74%
宏億投資開發(股)公司	中國鋼鐵(股)公司：100%
廣耀投資開發(股)公司	中國鋼鐵(股)公司：100%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司	中國鋼鐵(股)公司：100%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法人股東者。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0年3月31日

法人名稱(註1)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註2)
運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鋼運通(股)公司(49.89%)、中鴻鋼鐵(股)公司(40.91%)、中鋼碳素化學(股)公司(9.20%)
運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盈投資開發(股)公司(49%)、日商丸一投資(股)公司(42%)、運鴻投資(股)公司(9%)
丸一鋼管株式會社	Morgan Stanley & Co. Inc.(12.78%)、Seiji Yoshimura(4.99%)、JFE Steel Corporation(4.61%)、Sumitomo Mitsui Banking Corporation(4.15%)、The Bank of Tokyo-Mitsubishi UFJ,Ltd(4.13%)、Japan Trustee Services Bank, Ltd(JFE Steel trust account)(3.19%)、Japan Trustee Services Bank, Ltd(Trust account 4G)(3.00%)、Kiyoshi Marutani(2.55%)、Metal One Corporation(2.20%)、Nippon Steel Corporation(2.13%)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部：100%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0年3月31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 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法人董事 代表人：陳坤木			✓			✓	✓	✓		✓	✓	✓		0
法人董事 代表人：鄒若齊			✓			✓	✓			✓	✓	✓		0
法人董事 代表人：劉季剛			✓			✓	✓			✓	✓	✓		0
法人董事 代表人：金榮成			✓			✓	✓	✓	✓	✓	✓	✓		0
法人董事 代表人：倪隆源			✓			✓	✓	✓		✓	✓	✓		0
法人監察人 代表人：杜金陵			✓			✓	✓			✓	✓	✓		0
法人監察人 代表人：林中義			✓			✓	✓		✓	✓	✓	✓		0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0年3月31日

職稱(註1)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金榮成	98.03.06	0	0	0	0	0	0	0	0	0	0	美國南加州大學企管碩士 中國鋼鐵(股)公司生產助理副總經理	聯鼎鋼鐵(股)公司董事長 運鴻投資(股)公司董事 鴻高投資開發(股)公司董事 鴻立鋼鐵(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行政副總經理	郭啟華	92.02.24	49,444	註3	0	0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會計系 中國鋼鐵(股)公司財務處組長	鴻高投資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聯鼎鋼鐵(股)公司董事 正新大樓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鴻立鋼鐵(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業務副總經理	李逸湘	99.07.01	833	註3	0	0	0	0	0	0	0	0	國立中山大學企管系碩士 光黎公司廠長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生產副總經理	黃世尊	94.07.01	48,702	註3	0	0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電機系 中國鋼鐵(股)公司設備處主任	聯鼎鋼鐵(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生產助理副總經理	伍英眼	99.07.01	152	註3	0	0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工業工程系 中鋁公司生產計畫處副組長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持股率低於0.1%。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元，99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 D、E、F及G 等七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有無領取來 自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盈餘分配之酬勞 (C) (99年度擬議數) (註1)	業務執行費用 (D)(註1)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 等(E)			退職退休金(F) (註2)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99年度擬議數)			員工認股 權憑證得 認購股數 (H)									
		本公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司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 票 紅 利 金 額	現金 紅利 金 額	股 票 紅 利 金 額								
董事長	陳澤浩(舊任,至 99.04.30止) 中國鋼鐵代表人	4,225,197	4,225,197	0	0	0	0	24,000	24,000	0.28	0.28	0	0	0	0	0	0.28	0.28	無			
董事長	陳坤木(新任, 99.05.01至今) 中國鋼鐵代表人	0	0	0	2,097,768	2,097,768	0	0	0.14	0.14	2,627,424	2,627,424	291,443	291,443	713,876	0	0	0	0.37	0.37	無	
董事	鄒若齊 中國鋼鐵代表人	0	0	0	2,097,768	2,097,768	72,000	72,000	0.14	0.14	0	0	0	0	0	0	0	0.14	0.14	無		
董事	劉季剛 中國鋼鐵代表人	0	0	0	2,097,768	2,097,768	72,000	72,000	0.14	0.14	0	0	0	0	0	0	0	0.14	0.14	無		
董事	倪隆源 宏億投資代表人	0	0	0	2,097,768	2,097,768	72,000	72,000	0.14	0.14	0	0	0	0	0	0	0	0.14	0.14	無		
董事	金榮成 廣耀投資代表人	0	0	0	2,097,768	2,097,768	0	72,000	0.14	0.14	4,104,069	4,104,069	476,660	476,660	633,148	0	633,148	0	0	0.48	0.48	無

註1：董事酬金全數由法人董事支領。

註2：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12.9%提撥率估算。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元，99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98年度)(註1)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鍾樂民(註2) 隆元發投資代表人	0	0	2,097,768	2,097,768	72,000	72,000	0.14	0.14	無	
監察人	林中義 隆元發投資代表人	0	0	2,097,766	2,097,766	72,000	72,000	0.14	0.14	無	

註1：本公司盈餘分配之監察人酬勞及車馬費全數由法人董事支領。

註2：法人股東隆源發投資(股)公司於100年3月1日改派杜金陵先生為代表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元，99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註1)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註11)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4) (99年度擬議數)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9)		取得員工認 股權憑證數 額(註5)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註10)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6)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6)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 有公司(註5)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現金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總經理	金榮成	15,936,203	15,936,203	1,892,142	1,892,142	0	0	2,957,218	0	2,957,218	0	1.35	1.35	0	0	無	
行政副 總經理	郭啟華															48,000 (法人代表 人領取)	
生產副 總經理	黃世尊															無	
業務副 總經理	李逸湘															48,000 (法人代表 人領取)	
生產助 理副總 經理	伍英眼															無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所有轉投資事業(註8)
低於2,000,000元	0	0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金榮成、郭啟華、黃世尊、 李逸湘、伍英眼	金榮成、郭啟華、黃世尊、 李逸湘、伍英眼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0	0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0	0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0	0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0	0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0	0
100,000,000元以上	0	0
總計	5人	5人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6：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10：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註11：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12.9%提撥率估算。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99年度擬議配發數)

單位：新台幣元，99年12月31日

經 理 人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 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理 人	總經理	金榮成	0	3,221,435	3,221,435	0.21%
	行政副總經理	郭啟華				
	業務副總經理	李逸湘				
	生產副總經理	黃世尊				
	生產助理副總經理	伍英眼				
	會計部門主管	楊岳崑				

*(1)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2)本公司經理人98年度未配發員工紅利。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董事之酬金

本公司99年度董事酬金為15,026,037元(98年度為6,760,471元)，佔稅後純益0.97%，主為盈餘分配之酬勞、董事長薪資及車馬費。董事長薪資及車馬費係依公司章程第22條規定，由董事會參照相關同業及上市公司水準議定。依公司章程第28條規定董事、監察人酬勞為分配盈餘之1%，本公司98年度僅發放董事長薪資及車馬費(法人領取)，未分配董事酬勞。

2.監察人之酬金

本公司99年度監察人酬金為4,339,534元(98年度為144,000元)，佔稅後純益0.28%，主為盈餘分配之酬勞及車馬費。依公司章程第28條規定董事、監察人酬勞為分配盈餘之1%，本公司98年度未分配監察人酬勞。車馬費係依公司章程第22條規定，由董事會參照相關同業及上市公司水準議定。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本公司99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為20,785,563元(98年度為15,882,231元)，佔稅後純益1.35%，主要為薪資、員工紅利及提撥退休金。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依「董事會、董事長及總經理工作權責劃分表」辦理，其中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給由董事會核決，助理副總經理薪給由董事長核決，員工分紅由董事長核決，本公司98年度未分配員工紅利。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7次(A)，董事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99.1.1~99.12.31

職稱	姓名 (註 1)	實際出 (列)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B/ A】(註 2)	備註
董事長	宏億投資代表人 陳澤浩	0	0	0	第十一屆董事會 (98.6.30~101.6.29) 舊任(代表人改派)，在職 期間為 98.7.8-99.2.28。
董事長	中國鋼鐵代表人 陳澤浩	2	0	100	第十一屆董事會 (98.6.30~101.6.29) 舊任(代表人改派)，在職 期間為 99.3.1-99.4.30。
董事長	中國鋼鐵代表人 陳坤木	5	0	100	新任(代表人改派)， 99.5.1就任。
董事	中國鋼鐵代表人 鄒若齊	7	0	100	新任(代表人改派)， 99.3.1就任。
董事	中國鋼鐵代表人 劉季剛	5	2	71	第十一屆董事會 (98.6.30~101.6.29)
董事	宏億投資代表人 梁啟修	2	0	100	舊任(代表人改派)，在職 期間為 99.3.1-99.4.30。
董事	宏億投資代表人 倪隆源	4	1	80	新任(代表人改派)， 99.5.1就任。
董事	廣耀投資代表人 金榮成	7	0	100	第十一屆董事會 (98.6.30~101.6.29)
監察人	隆元發投資代表人 鍾樂民	7	0	100	第十一屆董事會 (98.6.30~101.6.29)
監察人	隆元發投資代表人 林中義	7	0	100	第十一屆董事會 (98.6.30~101.6.29)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本公司尚未設立獨立董事。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尚未設立審計委員會。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 (1)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 (2)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7次 (A)，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99.1.1~99.12.31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B/A)(註)	備註
監察人	隆元發投資代表人 鍾樂民	7	100	第十一屆董事會 (98.6.30~101.6.29)
監察人	隆元發投資代表人 林中義	7	100	第十一屆董事會 (98.6.30~101.6.29)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監察人列席本公司董事會聽取公司例行行政、財務、業務與生產報告。本公司監察人每年出席股東常會，並藉此機會與股東溝通，了解股東對公司期許與建議。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每月)送交監察人稽核報告，另本公司自 98 年度起定期邀請會計師、稽核主管與監察人就財務報告等業務狀況進行會議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一)董事會日期：99 年 3 月 29 日下午 2 時正；期別：第十一屆第五次；
 議案內容：冷軋廠冷軋二線設備更新工程案，提請核定。
 董事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林監察人提示：本案完成時已適用 IFRS，請注意更新後原資產報廢的減損問題。
 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本公司將依監察人提示辦理。

(二)董事會日期：99 年 12 月 23 日下午 1 時 30 分正；期別：第十一屆第十次；
 議案內容：熱軋廠熱軋線「邊緣加熱器」設備新增案，提請核定。
 董事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鍾監察人提示：過去中鋼有裝設邊緣加熱器品質不佳之經驗，請經理部門在與廠商議約時避免再發生。
 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本公司已依監察人提示辦理。

註：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之方式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等專責人員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股東建議等問題。	無差異。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本公司依委託之服務代理機構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之。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係獨立運作，有關財務業務往來條件比照一般客戶辦理，在資訊控管部份，並各自設有防火牆。	無差異。 無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本公司尚未設置獨立董事。 本公司簽證之會計師並無違反獨立性之情形，已能超然獨立審查本公司。	本公司將視需要於適當時機，設置獨立董事。 無差異。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與銀行、客戶、供應商及社區溝通皆由相關業務單位負責，與員工溝通設有勞資會議及職工福利委員會，另委託服務代理機構負責股東溝通相關事宜。	無差異。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本公司已架設中文簡繁體網站，網址: http://www.chsteel.com.tw/ ，提供財務、業務等相關資訊，並有專人負責維護資料之更新。 (二)公司將依實際需要召開法人說明會，並將相關資訊放置公司網站中；公司有專人負責相關資訊之蒐集及重大訊息之揭露，並由發言人統一對外發言。	無差異。 無差異。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但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設置2名監察人。	本公司將依法於100年9月底前設置薪酬委員會，並於100年12月底前召開會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訂有「董事、監察人道德行為規範標準」、「主管及高級專業人員道德行為規範標準」及「中鴻公司從業人員倫理規範」作為各層級遵循作業標準。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員工權益：本公司依法訂定員工規則，並報請主管機關核備。相關員工薪資、休假、保險.....等事項皆已明訂。 (二)僱員關懷： 1.本公司落實員工教育訓練，上下溝通管道暢通。除法令規定假別外，本公司尚有優於法令規定之特准普通傷病假、主婚假及喪假，以達照顧員工目的。 2.公司每年定期舉辦2次大型員工闔家同樂活動外，各單位也分別舉辦活動，達到全員共樂並凝聚全體員工向心力；定期每年舉辦經理部門座談，經理部門與員工直接面對面溝通。另福委會提供團保及教育補助及獎學金等各項福利措施，並定期舉辦員工子女冬令營、夏令營及尊長之爸爸妈妈營。		

(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委託股務代理機構負責股東溝通相關事宜。另對於股東來電或來信之指教，皆有回覆。本公司並依照法令規範公告相關訊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供投資大眾查閱。

(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原物料供應商關係皆有良好互動。已制定「承攬商與供應商評鑑考核辦法」，以提升廠商安全品質與取得價格合理之原物料。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對於銀行、客戶、供應商及社區之權利，均有盡到該有義務。對銀行之借款均按時償還利息及借款，對供應商之貨款均依內部辦法按時付款，對於銷售予客戶之產品均依約交貨，對於社區皆有良好互動，如辦理自強活動回饋地方。

(六)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至100年03月31日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鄒若齊	99/03/01	99/10/20	99/10/20	中鋼企管顧問 (股)公司	我國廠商因應反托拉斯法之法令遵循及行為準則	3.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陳坤木	99/05/01	99/08/11	99/08/11	臺灣證券交易 所(股)公司	99年度上市公司負責人座談會-公 司治理	3.0
			99/08/19	99/08/19	中華民國證券暨 期貨市場發展基 金會	99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 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0
			99/08/31	99/08/31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及各國董事制度新趨勢	3.0
			99/10/20	99/10/20	中鋼企管顧問 (股)公司	我國廠商因應反托拉斯法之法令遵循及行為準則	3.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金榮成	98/03/06	98/05/14	98/05/14	中華民國會計研 究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及高階主管如何透過財 報異常徵兆預見企業財務問題	3.0
			98/07/24	98/07/24	中華民國證券暨 期貨市場發展基 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 循宣導說明會	2.0
			99/04/06	99/04/06	中華公司治理 協會	企業如何導入IFRS	3.0
			99/08/11	99/08/11	臺灣證券交易 所(股)公司	99年度上市公司負責人座談會-公 司治理	3.0
			99/10/20	99/10/20	中鋼企管顧問 (股)公司	我國廠商因應反托拉斯法之法令遵循及行為準則	3.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劉季剛	95/06/29	96/10/25	96/10/25	中鋼企管顧問 (股)公司	由美國次級房貸風暴談金融投資 風險	3.0
			99/10/20	99/10/20	中鋼企管顧問 (股)公司	我國廠商因應反托拉斯法之法令遵循及行為準則	3.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倪隆源	99/05/01	99/08/19	99/08/19	中華民國證券暨 期貨市場發展基 金會	99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 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12.0
法人監察 人代表人	鍾樂民	95/06/29	96/10/25	96/10/25	中鋼企管顧問 (股)公司	由美國次級房貸風暴談金融投資 風險	3.0
			97/10/29	97/10/29	中鋼企管顧問 (股)公司	全球經濟環境分析	3.0
			98/10/08	98/10/08	中鋼企管顧問 (股)公司	國際會計準則(IFRS)時代的來臨 及企業因應之道	3.0
			99/10/20	99/10/20	中鋼企管顧問 (股)公司	我國廠商因應反托拉斯法之法令遵循及行為準則	3.0
法人監察 人代表人	林中義	95/06/29	96/10/25	96/10/25	中鋼企管顧問 (股)公司	由美國次級房貸風暴談金融投資 風險	3.0
			98/10/08	98/10/08	中鋼企管顧問 (股)公司	國際會計準則(IFRS)時代的來臨 及企業因應之道	3.0
			99/10/20	99/10/20	中鋼企管顧問 (股)公司	我國廠商因應反托拉斯法之法令遵循及行為準則	3.0

(七) 本公司經理人進修情形：							至100年03月31日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總經理	金榮成	98/03/06	98/05/14	98/05/14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及高階主管如何透過財報異常徵兆預見企業財務問題	3.0
			98/07/24	98/07/24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2.0
			99/04/06	99/04/06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如何導入IFRS	3.0
			99/08/11	99/08/11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	99年度上市公司負責人座談會-公司治理	3.0
			99/10/20	99/10/20	中鋼企管顧問(股)公司	我國廠商因應反托拉斯法之法令遵循及行為準則	3.0
行政副總經理	郭啟華	92/02/24	98/08/14	98/08/14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2.0
			99/10/20	99/10/20	中鋼企管顧問(股)公司	我國廠商因應反托拉斯法之法令遵循及行為準則	3.0
業務副總經理	李逸湘	99/07/01	98/08/14	98/08/14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2.0
			99/10/20	99/10/20	中鋼企管顧問(股)公司	我國廠商因應反托拉斯法之法令遵循及行為準則	3.0
生產副總經理	黃世尊	94/07/01	99/10/20	99/10/20	中鋼企管顧問(股)公司	我國廠商因應反托拉斯法之法令遵循及行為準則	3.0
(八)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不適用(證券商適用)。							
(九)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之執行情形：不適用(證券商適用)。							
(十)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董事秉持高度自律之原則，對董事會所列議案如涉有利害關係致損及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							
(十一)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十二)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本公司會計主管符合機關規範之資格條件並持續參與專業進修。此外，稽核人員3員通過證基會舉辦之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							
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 本公司已將「實踐企業社會責任」列為公司年度營運方針。各部門/單位據以訂定工作目標執行，並定期每季檢討執行成效。 (二) 由行政處兼職推動。 (三) 不定期於各會議由主管宣導注重操守及守法守紀，並將「品德操守」列為年度考核項目；並已訂定相關獎懲辦法。	(一) 符合第六條第一項。 (二) 部份符合第七條，惟執行狀況乃向經理部門報告。 (三) 符合第十一條。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一) 廢棄物資源之利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物料 1.廢棄物無機污泥原掩埋處理，現已再利用為水泥廠或作為道路連鎖磚副原料。 2.重油改為使用天然氣，以降低對環境衝擊。 (二)公司已通過ISO 14001驗證。 (三)依法規要求設置空、水、廢專責人員。 (四)公司設置『能源減廢小組』制定及執行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作業。	(一)符合第十三條 (二)符合第十四條 (三)符合第十五條 (四)符合第十八條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 (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四)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五)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	(一) 已依法訂定員工工作規則並報准主管機關核備，相關員工薪資、休假、保險.....等事項皆已明訂。尚有優於法令規定之特准普通傷病假、主婚假及喪假，以達照顧員工目的。 本公司每年排定各階層年度訓練計畫，落實執行員工教育訓練。 上下溝通管道暢通，定期每年舉辦經理部門座談，經理部門與員工直接面對面溝通；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員工可透過勞工代表及會議充分表達意見。 (二) 本公司注重員工之工作環境並持續改善；另定期每年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訓練。	(一)符合第十九條、第二十二條及第二十三條。 (二)符合第二十一條。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p>(三)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公告本公司產品規範及客訴流程，並設置專責單位負責處理。</p> <p>(四)已訂定「綠色採購作業標準」，凡本公司所購入之原料、物料，所發包工程之承攬商有以下環保實績者，皆列入採購優先考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具有環保標章之產品。 2.環境保護產品。 3.具有節能標章產品。 4.已通過ISO-14001認證者。 <p>(五)本公司參與之公益活動簡要說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93年至99年連續7年贊助高雄縣政府「低收入戶新生代希望工程-脫貧計畫」及生命線協會自殺防治基金經費。 2.本公司長期協助支持社區建設，並關懷弱勢，於98年及97年分別榮獲橋頭鄉公所及岡山鎮公所頒發「榮譽鄉(鎮)民證」，以表達鄉(鎮)民感謝之意 3.定期每月至設立於社區之少年中途之家提供志工服務。 	<p>(三)符合第二十五條及第二十六條。</p> <p>(四)符合第二十七條。</p> <p>(五)符合第二十八條。</p>
四、加強資訊揭露		
<p>(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一)已將執行之相關資訊揭露於本公司網站。</p> <p>(二)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p>(一)符合第二十九條。</p> <p>(二)未符合第三十條。</p>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p>1.92年及94年熱軋廠、冷軋廠分獲經濟部「節約能源績優廠商優等獎」。另熱軋廠榮獲「97年度產業自願性溫室氣體排放減量績優廠商」。</p> <p>2.93年及94年冷軋廠、熱軋廠分獲環保署「企業環保獎優良廠商」，全公司垃圾均分類回收，並將事業廢棄物等污染物委託合格清理業者清理。</p> <p>3.落實無菸職場，95至96年度獲「優良無菸職場」、「飛躍羚羊獎」及「健康領航獎」等優良職場評鑑。99年熱軋廠通過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之「健康職場自主認證健康促進標章」，有效期間3年(99/11/01~102/12/31)。</p> <p>4.落實推動節能減廢，成立節能服務團，並參加經濟部能源局主辦之「97年度集團企業成立節能服務團授旗大會」會中受旗正式成立。與臺灣綠色生產力基金會簽訂5年(98~102)協助中鴻推行節能減碳工作合作備忘錄。熱軋廠榮獲「96年度產業自願性溫室氣體排放減量績優廠商」。熱軋廠推動壓縮空氣效</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能監控系統更新案，於經濟部工業局舉辦之「99年度製造業節能減碳成果發表會」獲頒「節能楷模」。	
5.93年至99年連續7年贊助高雄縣政府「低收入戶新生代希望工程-脫貧計畫」及生命線協會自殺防治基金經費。93年捐贈高雄縣消防局救護車2部及創世基金會居家照護車1部。96年再捐贈創世基金會到宅服務車1部及贊助高雄縣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成立「嗎哪庭園餐廳」，除可籌措身心障礙者之服務經費外，並提供其自給自足的就業機會。97年起認養高雄縣「和平家園」，定期提供志工服務，此為高雄縣境內企業推動「企業志工」之首例；捐助臺灣閱讀文化基金會於岡山鎮兆湘國小設立「愛的書庫」。		
6.97年獲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上市（櫃）公司資訊揭露評鑑列為A ⁺ 級公司，另94年至96年連續三年度獲列為A級公司，且95年至97年度並名列自願性揭露資訊較透明公司。		
7.97年8月成立節能服務團，並參加經濟部能源局主辦之「97年度集團企業成立節能服務團授旗大會」；另於97年11月榮獲中華民國品質學會2008年品質團體獎二星獎(企業類)。		
8.98年橋頭鄉公所為感謝中鴻長期支持鄉里建設，積極關懷弱勢參與公益，特頒本公司「橋頭鄉榮譽鄉民證」，以表達鄉民感謝之意；97年岡山鎮公所為感謝中鴻長期協助推動鎮政及積極參與公益、關懷弱勢，特頒本公司「岡山鎮榮譽鎮民證」，以表達鎮民感謝之意。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熱軋廠、冷軋廠及鋼管廠皆已通過ISO 9001、14001及OHSAS 18001驗證；且三廠另於99年獲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發「鋼鐵業輻射偵檢作業認可證明書」，除擴大本公司對產品之保障，並有助客戶對政府機關之工程競標。		

(五)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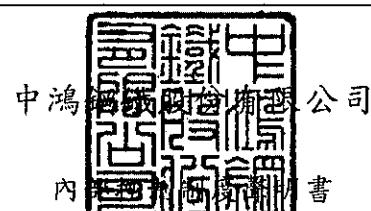
- 1.本公司願景為「堅持正派經營，努力打造成為一家贏得尊敬、值得信賴、樂於交往的鋼鐵公司。」，明確揭示正派經營為公司營運遵循之方針及政策。
- 2.為促進董事、監察人誠實及道德之行為，健全公司治理，本公司已訂定「董事、監察人道德行為規範標準」。
- 3.為導引公司主管人員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防止違法脫序行為發生，本公司已訂定「主管及高級專業人員道德行為規範標準」。
- 4.為使從業人員處理贈受財物及飲宴應酬作業有所依據，已訂定處理贈受財物及飲宴應酬作業標準。

(六)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查詢方式：本公司有訂定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如「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監察人道德行為規範標準」、「主管及高級專業人員道德行為規範標準」、「中鴻公司從業人員倫理規範」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辦法」，可至本公司網站查詢(<http://www.chsteel.com.tw>)。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本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可至本公司網站及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詳年報封面。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日期：100年3月17日

本公司民國99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及回應，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99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0年3月1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無持反對意見者，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坤木

簽章

總經理：金榮成

簽章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99年度股東會重要決議：

- (1)承認本公司98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 (2)承認本公司98年度盈虧撥補案。
- (3)通過辦理98年度減資彌補虧損案。
- (4)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 (5)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
- (6)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 (7)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
- (8)通過許可本公司董事兼任其他公司董事。

2.董事會重要決議：

99年3月29日第十一屆第五次董事會重要決議包括：

- (1)98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 (2)98年度盈虧撥補案。
- (3)辦理98年度減資彌補虧損。
- (4)召開98年度股東常會。

99年5月6日第十一屆第六次董事會重要決議包括：

選舉董事長，出席董事共同推舉陳董事坤木出任董事長。

99年6月29日第十一屆第七次董事會重要決議包括：

自99年7月1日起聘請現任生產助理副總經理李逸湘先生擔任本公司業務副總經理。

99年8月30日第十一屆第八次董事會重要決議包括：

- (1)99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表。
- (2)98年度減資彌補虧損案之減資基準日及減資相關事宜。

99年9月27日第十一屆第九次董事會重要決議包括：

98年度減資彌補虧損案之減資換票基準日暨換股作業計畫事宜。

99年12月23日第十一屆第十次董事會重要決議包括：

熱軋廠熱軋線「邊緣加熱器」設備新增案。

100年3月17日第十一屆第十一次董事會重要決議包括：

- (1)99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 (2)99年度盈餘分配案。
- (3)自99年度可分配盈餘項下提撥新台幣552,132,480元，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普通股55,213,248股。
- (4)召開100年度股東常會。
- (5)投資新台幣3,067,902千元進行鋼管廠擴建計畫。

3.99年度股東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 (1)承認本公司98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照案通過。
- (2)承認本公司98年度盈虧撥補案：照案通過。
- (3)通過辦理98年度減資彌補虧損案：照案通過並已執行完畢。
- (4)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照案通過並已執行。
- (5)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照案通過並已執行。

- (6)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照案通過並已執行。
 (7)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照案通過並已執行。
 (8)通過許可本公司董事兼任其他公司董事：照案通過並已執行。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0年5月11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陳澤浩	92.06.27	99.04.30	中鋼公司改派代表人

註：所稱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內部稽核主管等。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麗園	99.01.01~99.12.31	
	江佳玲	99.01.01~99.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2,000千元	-	978	978
2	2,000千元(含)~4,000千元	-	-	-
3	4,000千元(含)~6,000千元	4,000	-	4,000
4	6,000千元(含)~8,000千元	-	-	-
5	8,000千元(含)~10,000千元	-	-	-
6	10,000千元(含)以上	-	-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1)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麗園	\$4,000	\$0	\$0	\$0	\$978	\$978	99.01.01~99.12.31	其他係主為移轉訂價及導入IFRS報告服務公費。
	江佳玲							99.01.01~99.12.31	

註1：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第一目所稱審計公費係指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財務預測核閱及稅務簽證之公費。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98年7月8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本公司原簽證會計師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江佳玲及邱慧吟會計師，因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變動，自98年7月8日起財務報表改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麗園及江佳玲會計師續為之。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近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說明	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郭麗園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98年7月8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之三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前二項規定事項揭露有不同意見者：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99 年度		當年度截至3月31日止	
		持 有 股 數 (減)	增 數	質 押 股 數 (減)	增 數
董事	中國鋼鐵(股)公司	(87,493,287)	0	0	0
	代表人：陳坤木	0	0	0	0
	代表人：鄒若齊	0	0	0	0
	代表人：劉季剛	(45,246)	0	0	0
董事	宏億投資開發(股)公司	(12,114,088)	0	0	0
	代表人：倪隆源	0	0	0	0
董事	廣耀投資開發(股)公司	(11,796,690)	0	0	0
	代表人：金榮成	0	0	0	0
監察人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司	(12,083,678)	0	0	0
	代表人：杜金陵	0	0	0	0
	代表人：林中義	0	0	0	0
董事長	陳坤木	0	0	0	0
總經理	金榮成	0	0	0	0
行政副總經理	郭啟華	(10,899)	0	0	0
業務副總經理	李逸湘	(184)	0	0	0
生產副總經理	黃世尊	(10,735)	0	0	0
生產助理副總經理	伍英眼	(34)	0	0	0
會計主管	楊岳崑	(6,952)	0	0	0

註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無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註2：上述持股減少主為本公司辦理減資。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 年子女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合計 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 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 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 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1.中國鋼鐵(股)公司	396,956,169	28.76	0	0	0	0	宏億投資開發(股)公司	母子公司	
							廣耀投資開發(股)公司	母子公司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司	母子公司	
負責人：鄒若齊	0	0	0	0	0	0	無	無	
2.宏億投資開發(股)公司	54,961,495	3.98	0	0	0	0	中國鋼鐵(股)公司	母子公司	
							廣耀投資開發(股)公司	聯屬公司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司	聯屬公司	
負責人：劉克強	0	0	0	0	0	0	無	無	
3.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 司	54,823,522	3.97	0	0	0	0	中國鋼鐵(股)公司	母子公司	
							廣耀投資開發(股)公司	聯屬公司	
							宏億投資開發(股)公司	聯屬公司	
負責人：劉克強	0	0	0	0	0	0	無	無	
4.廣耀投資開發(股)公司	53,521,464	3.88	0	0	0	0	中國鋼鐵(股)公司	母子公司	
							宏億投資開發(股)公司	聯屬公司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司	聯屬公司	
負責人：劉克強	0	0	0	0	0	0	無	無	
5.國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 公司	18,645,000	1.35	0	0	0	0	無	無	
負責人：夏銘賢	0	0	0	0	0	0	無	無	
6.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 公司	9,575,195	0.69	0	0	0	0	無	無	
負責人：張國欽	0	0	0	0	0	0	無	無	

7.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6,962,545	0.50	0	0	0	0	無	無
8.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6,495,561	0.47	0	0	0	0	無	無
9.陳玉蓮	6,299,812	0.46	0	0	0	0	無	無
10.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5,753,031	0.42	0	0	0	0	無	無
負責人：簡鴻文	0	0	0	0	0	0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註4：第7、8項為基金專戶，無負責人。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0年3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聯鼎鋼鐵(股)公司	5,636,600	100%	0	0	5,636,600	100%
鴻高投資開發(股)公司	2,600,000	100%	0	0	2,600,000	100%
鴻立鋼鐵(股)公司	300,000,000	100%	0	0	300,000,000	100%
中國鋼鐵(股)公司	39,856,691	0.29%	2,703,568	0.02%	42,560,259	0.31%
正新大樓管理顧問(股)公司	150,000	15.00%	0	0	150,000	15.00%
碩皇企業(股)公司	730,000	14.60%	0	0	730,000	14.60%
鉻祥金屬(股)公司	6,080,000	9.79%	0	0	6,080,000	9.79%
運鴻投資(股)公司	230,594,856	40.91%	0	0	230,594,856	40.91%
華昇創業投資(股)公司	3,000,000	2.5%	0	0	3,000,000	2.5%
橋頭寶(股)公司	2,500,000	5.00%	0	0	2,500,000	5.00%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股)公司	250,000	5.00%	0	0	250,000	5.00%
燁聯鋼鐵(股)公司	41,214,096	1.97%	0	0	41,214,096	1.97%
台灣偉士伯(股)公司	2,300,000	1.92%	0	0	2,300,000	1.92%

註1：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股本來源	備註	
		股數 (千股)	金額 (千元)	股數 (千股)	金額 (千元)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85.06	14	1,143,160	11,431,600	600,000	6,000,000	現金增資1,345,025,600元	無	註1
						盈餘轉增資232,589,280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99,681,120元		
86.06	16	1,143,160	11,431,600	750,000	7,500,000	現金增資1,500,000,000元	無	註2
86.12	10	1,143,160	11,431,600	757,507	7,575,074	公司債轉換股本75,073,950元	無	註3
87.02	10	1,143,160	11,431,600	772,380	7,723,805	公司債轉換股本148,731,490元	無	註4
87.06	10	1,143,160	11,431,600	794,336	7,943,361	公司債轉換股本219,556,020元	無	註5
89.06	10	2,043,160	20,431,600	1,144,336	11,443,361	現金增資3,500,000,000元	無	註6
93.09	10	2,043,160	20,431,600	1,206,983	12,069,834	盈餘轉增資626,472,690元	無	註7
94.10	10	2,043,160	20,431,600	1,284,571	12,845,706	盈餘轉增資775,872,050元	無	註8
98.04	9.5	2,043,160	20,431,600	1,684,571	16,845,706	現金增資4,000,000,000元	無	註9
99.09	10	2,043,160	20,431,600	1,380,331	13,803,311	減資彌補虧損 3,042,394,220元	無	註10

註1：85.04.12(85)台財證(一)第21847號

註2：86.05.01(86)台財證(一)第29725號

註3：86.11.03(86)台財證(一)第80508號

註4：87.01.26(87)台財證(一)第14139號

註5：87.06.09經(87)商字第113778號

註6：89.04.29(89)台財證(一)第27800號

註7：93.07.19金管證一字第0930132019號

註8：94.08.02金管證一字第0940131295號

註9：98.02.10金管證一字第0980002363號

註10：99.08.20金管證發字第0990042786號

100年4月12日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计	
普通股	1,380,331,198	662,828,802	2,043,160,000	上市公司股票

*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0年4月12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 構	金融 機 構	其他 法人	個 人	外 國 機 構 及 外 國 人	合 计
人 數	3	5	181	98,639	136	98,964
持 有 股 數	43,468	30,084,455	619,296,317	674,458,847	56,448,111	1,380,331,198
持 股 比 例	-	2.18%	44.87%	48.86%	4.09%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截至100年4月12日停止過戶日止

每股面額十元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 有 股 數	比 率 %
1 ~	999	34,296	14,553,802	1.05
1,000 ~	5,000	39,424	99,214,337	7.19
5,001 ~	10,000	12,332	96,140,940	6.97
10,001 ~	15,000	3,659	43,977,302	3.19
15,001 ~	20,000	3,193	55,937,417	4.05
20,001 ~	30,000	2,311	56,522,525	4.09
30,001 ~	40,000	1,012	34,792,451	2.52
40,001 ~	50,000	851	38,161,913	2.76
50,001 ~	100,000	1,107	80,476,674	5.83
100,001 ~	200,000	447	62,559,357	4.53
200,001 ~	400,000	179	46,887,055	3.40
400,001 ~	600,000	66	31,029,217	2.25
600,001 ~	800,000	22	14,864,552	1.08
800,001 ~	1,000,000	15	13,316,515	0.96
1,000,001 ~	999,999,999	50	691,897,141	50.13
總 計：		98,964	1,380,331,198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持股比例達5%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396,956,169	28.76%
宏億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4,961,495	3.98%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4,823,522	3.97%
廣耀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3,521,464	3.88%
國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8,645,000	1.35%
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575,195	0.69%
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6,962,545	0.5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6,495,561	0.47%
陳玉蓮		6,299,812	0.46%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5,753,031	0.42%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98 年	99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00 年 3 月 31 日 (註8)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16.90	18.50	19.35	
	最 低	9.91	12.30	16.35	
	平 均	12.50	14.67	18.14	
每股淨值 (註2)	分 配 前	8.45	11.52	11.95	
	分 配 後	8.45	-	11.95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300,418千股	1,380,331千股	1,380,331千股	
	每股盈餘(註3)	0.42	1.12	0.27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0	0.6	不適用	
	無償 配股	0	0.4	不適用	
	資本公積資配股	0	0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註4)	0	0	不適用	
投資報 酬分析	本益比(註5)	29.76	13.10	不適用	
	本利比(註6)	-	24.45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	4.09%	不適用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當年度截至100年3月31日止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公司章程第28條)：

公司章程第28條股利政策內容如下：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完納稅捐、彌補虧損及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可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惟若每股股利低於○・○二元，則不予分派。上述分配案須包括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零點三，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一。

本公司產業發展成熟，故前項股東紅利之分派，將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適度比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額度不低於百分之五十。

2.執行狀況：

本公司98年度雖有稅後淨利，但仍不足彌補期初虧損，故無分配股利。99年度稅後淨利為1,544,866,675元，於彌補虧損1元，依法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154,486,667元後，可分配盈餘為1,390,380,007元。擬議分配股東紅利每股發放紅利1元，合計1,380,331,198元，其中40%以股票發放，60%以現金發放，另，分配董事監酬勞14,684,374元及員工紅利73,421,872元，全數皆以現金分配。

3.本公司股利政策預期無重大變動。

(七)本年度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並未公開民國一百年度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28條規定盈餘分配案須包含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零點三，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一。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民國96年3月16日(96)基秘字第052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對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預期成本，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其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分配股東紅利每股發放紅利1元計1,380,331,198元，40%以股票發放，60%以現金分配，分派予個別股東之股利總額發放至「元」，尾數不足元者進位至元，差額以公司費用列支。

分配董監酬勞計14,684,374元，全數以現金分配。分配員工紅利計73,421,872元，全數以現金分配。未分配盈餘為10,048,809元。

本公司帳上估列董監酬勞13,904,479元及員工紅利111,235,830元，合計125,140,309元，估列與擬分配之差異已於董事會通過盈餘分配案時調整於一百年度之當期損益。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並無配發員工股票紅利，不適用。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1.12元(員工分紅與董監酬勞已費用化，員工分紅全數以現金發放)。

4.98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98年度並無配發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0年3月31日

買回期次	89年第一次買回	備註
買回目的	轉讓予員工	本次買回之公司股份業於九十年五月全數轉讓予員工。
買回期間	89年10月12日至89年11月10日	
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新台幣2.55～5.15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19,791,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56,439,252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19,791,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7 %。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列明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公司目前商品(服務)項目及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1. 畜牧事業之經營。
2. 木材、農產品（洋菇、蘆筍除外）、鐵絲（12MM以下）之製造加工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3. 萬能角鐵、鐵管、魚網、特多龍纖維、塑膠纖維、鐵板之製造加工批發零售內外銷業務。
4. 軋鋼、煉鋼、型鋼、鋼線、不鏽鋼板、不鏽鋼管、鐵絲、鍍鋅鐵板、烤漆鐵板之加工製造內外銷業務。
5.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及商業大樓出租、出售及委託營造廠商興建一般工業用地之廠房出租、出售業務。
6. 鋁製品材料加工製造買賣內外銷業務。
7. 鋼製及非鐵金屬家具加工製造買賣內外銷業務。
8. 木製及塑膠家具加工製造買賣內外銷業務。
9. 砂鋼片加工製造買賣內外銷業務。
10. 運動器材（健身腳踏車、划船器、高爾夫球桿、嬰兒車、手推車、慢跑車、跳躍器、划溜板、沖浪板、網球拍、球具）加工製造買賣內外銷業務。
11. 交通器材（汽車、機車、腳踏車零件）、千斤頂加工製造買賣內外銷業務。
12. 機械體及機械零配件設計製造加工買賣內外銷業務。
13. 氧化軟硬鐵粉、磁石、磁性材料、粉末冶金、陶瓷材料之製造加工買賣內外銷業務。
14. (1)F107100基本化學材料批發業。
(2)F207100基本化學材料零售業。
(3)C801010基本化學工業製造業。
15.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本公司業務以碳鋼鋼品產銷為主，主要產品為熱軋鋼捲、冷軋鋼捲、鍍鋅鋼捲、碳鋼鋼管，未來朝向附價較高之產品開發，如：強度高，厚度薄等冷、熱軋鋼捲及超厚超強度大型結構鋼管等產品；99年度主要產品營業銷量比重如下：

主要產品	比率(%)
熱軋鋼捲	68.30
冷軋鋼捲	19.40
鍍鋅鋼捲	4.93
鋼管	3.62
其他	3.75
合計	100.00

(二)產業概況

1. 現況與發展

根據IMF(國際貨幣基金)公佈的資料，2011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由原預估4.2%上修至4.5%，主因為去年下半年經濟活動比預期強勁，加上美國新的財政政策措施將有助刺激全球經濟。至於對2011年的世界經濟展望，IMF判斷全球正邁向比先前預期較為強勁的復甦，目前全球經濟呈現「雙速」復甦，即先進經濟體的成長速度遠落後新興經濟體，先進經濟體將成長2.5%，而新興經濟體將增長6.5%。

至於2011年全球鋼鐵需求走勢，根據世界鋼鐵協會(WSA)預估全球需求量將成長5.3%，雖較去年減緩但仍高達13.4億公噸，將再創空前新高。此外因澳洲水災影響期間拉長導致上游原物料煤、鐵礦急漲，將進一步帶動國際鋼鐵行情上漲。世界各大研究預測機構均顯示今年全球景氣持續回穩，其中美國經濟復甦力道優於預期，以及大陸、印度等新興經濟體需求維持強勁，將可帶動鋼鐵需求成長及鋼價上揚。

2. 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中鴻公司為生產熱軋鋼捲、冷軋鋼捲、碳鋼鋼管以及託工生產熱浸鍍鋅鋼捲之單軋廠，屬鋼鐵金屬工業之中游製造廠。主要原料為扁鋼胚及熱軋鋼捲，故上游原料來源為一貫作業煉鋼廠，主要原料供應商來自國外大煉鋼廠。生產之鋼鐵產品除供給鋼鐵下游之冷軋單軋廠、鍍鋅廠、製管廠外，其他需求產業包括營建、運輸工具(汽車、機車、自行車)、產業機械、電氣及電子機械(家電、個人電腦)等行業。

從鋼鐵產業特性來看，由於材料之獨特性，同產品屬性產業之產品之替代性低，上、中、下游依存度高，企業與供應商及客戶關係密切，也常有向上及向下延伸之資本投資及企業聯盟情況發生，以取得較大之產銷綜效。此外，根據主計處所編定的產業關聯係數顯示，鋼鐵產業關聯係數總程度排名仍高，顯示鋼鐵業向前及向後之關聯程度極高，亦即鋼鐵業為推動經濟發展的關鍵產業之一。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 (1) 热軋鋼捲：隨著國際經濟持續復甦，2011年熱軋鋼捲市場需求將逐漸轉強。特別是中鴻熱軋廠於去年完成大型設備更新工程，可精準控制生產溫度命中率及鋼捲尺寸之厚、寬度公差等，大幅的提升品質並提供產品規格多樣化，有助於逐步邁向客製化來與客戶緊密合作開發市場，可望繼續在國內、外競爭上保持接單優勢。
- (2) 冷軋鋼捲：2011年是中鴻冷軋關鍵突破的一年，今年度除將以現有CQ2沖壓用料、鍍鋅建材底材、油桶料及裁剪用料為基礎，再發展IF鋼、中碳鋼、精緻電鍍料等利基產品，提昇產品附加價值，增加股東權益。
- (3) 碳鋼鋼管：2011年將因美國對大陸鋼管業者提出反補貼及反傾銷事件、國際原油價格持續攀升加上全球景氣持續回溫，美國經濟復甦態勢明確，應可帶動中鴻鋼管廠主力產品API5CT及API5L鋼管需求成長及銷售優勢。未來將積極新增設產線提供更完整的產品組合，例如API 5CT Tubing及Casing新尺寸，將可使銷售量提升，使中鴻鋼管更具有國際知名度。
- (4) 热浸鍍鋅鋼捲：國內產線產能雖有過剩之虞，但因減供得宜，加之外銷市場量能可望持續放大，在熱軋原料成本支撐下，研判今年第2季建材鍍鋅鋼價仍將穩健上漲。中國大陸為如期完成2011年1,000萬套保障房建設，將大幅度增加財政資金投入，落實各項財稅扶持政策，將大幅拉動建築鋼材需求，預計將大幅增加建築用鋼，研判建材等鍍鋅鋼價可望持續受惠，將密切注意後市變化。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99年度較重大之研發及改善成果如下：

1.產品開發

- (1)熱軋鋼捲-汽車用料 SAPH400共6種尺寸開發。
- (2)熱軋鋼捲-成型用料 SPHD共5種尺寸開發。
- (3)冷軋鋼捲-S50C中碳鋼 (0.40mm以下) 產品開發。
- (4)冷軋鋼捲- IF CQ2產品開發。
- (5)API 5L X52 PSL2耐極低溫鋼管 (16"×9.5mm) 開發。
- (6)API 5CT石油套管 (20"×15.7mm) 開發。

2.產品改善

- (1)熱軋酸洗鋼捲分條內圈折痕改善。
- (2)熱軋高壓噴水除鏽pattern鑑別技術建立並改善軋入鏽皮。
- (3)持續冷軋鑿痕與振動輾痕改善。
- (4)持續冷軋CQ2沖壓成型能力提升。
- (5)冷軋1B料表面粗糙度及上下板面差異持續改善。
- (6)冷軋SB料表面粗糙度及上下板面差異持續改善。
- (7)持續冷軋桶料薄塗油控制精度改善。
- (8)冷軋調質SD料表面粗糙度pattern改善 (EDT輥)。
- (9)冷軋CUT EDGE能力提升 (最低厚度0.20mm)。
- (10)鋼管 (4" ~12" 及20") 端面塑膠管套改良改善。
- (11)持續鋼管20" 外徑尺寸精度改善。

3.製程研究改善

- (1)持續Coil Box對熱軋鋼材產率及表面品質影響研究。
- (2)持續熱軋線精軋機高速鋼輥與軋延油使用技術開發。
- (3)開發熱軋非對稱曲線輥形研磨程式及工輥研磨技術。
- (4)提昇熱軋精軋機前高壓除鏽能力之研究。
- (5)持續冷軋廠退火線對流板型態研究改善。
- (6)優化冷軋廠品質統計製程系統(SPC)分析功能。
- (7)鋼管廠2號管車修面機改靠模式提昇倒角精準度。
- (8)鋼管廠3號管車鋸台夾具變更設計改善鋼管管端真圓度。

4.設備技術建立

- (1)更新熱軋線平坦度計。
- (2)增設強化型鋼板冷卻器 (Cooling Bank)提升熱軋鋼捲冷卻能力。
- (3)增設熱軋線粗軋區工輥換輥側移平台。
- (4)建置冷軋廠產線設備監診系統即時掌握設備運轉狀況。
- (5)增設冷軋廠6噸鍋爐降低能耗。
- (6)更新冷軋廠退火線與燃料改用NG。
- (7)鋼管廠3號管車精整段12" 輪設計改良技術建立。
- (8)鋼管廠2號管車全段5" 輪設計改良技術建立。
- (9)建置熱軋廠、冷軋廠、鋼管廠之產品輻射檢測能力。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近程規劃

本公司銷售政策以市場需求為導向，持續擴大經營規模，不斷提升產品附加價值為依歸，並仍維持一貫的「內銷為主、外銷為輔」，並透過每月開盤檢討銷售數量與價格的方式，使整體銷售具有靈活彈性的優勢，以穩定內銷市場，降低外來鋼品之衝擊。

近程銷售方向，依今年市場狀況研判，在美國針對大陸出口到美國的API(美國石油學會)鋼管判決反傾銷稅與反補貼稅成立後，本公司將極力爭取其空出之缺口，進一步拓展市場占有率及符合未來整體發展的策略目標。另外因應國內客戶需求，維繫適當銷售量、價外，亦積極持續擴展國外客戶，創造更有彈性銷售規劃。

(2)遠程規劃

- ①熱軋產品隨時觀察大陸新增產能動態以事先因應並積極開發提升鋼種品質以區隔市場，建立品質形象。
- ②本公司持續致力於與長期供應扁鋼胚之鋼廠維持良好往來關係並持續保持與日本住友金屬之合作計畫，未來仍可讓本公司可取得數量穩定且價格合理之扁鋼胚料源供應，將可使本公司對於熱軋產品內、外銷之策略更具競爭力。
- ③對於國內客戶及大陸台商，持續以合理售價維持通路穩定。在住友金屬的高品質鋼胚加持及本公司熱軋廠的技術持續提升，已使本公司熱軋鋼捲建立起世界品牌，菲律賓、越南、馬來西亞等多家著名單軋廠已成為熱愛本公司產品的用戶，也持續以合理售價維持通路之穩定。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99 年度產品銷售主要以供應國內需求為優先，約佔總銷售量 1,995,116 公噸的 69.12%(與 98 年度 59.20% 相較之下略低)，其餘 30.88% 外銷地區包括中國大陸、日本、韓國、東南亞、南亞、中東、澳洲及美洲等地區。其中以韓國(9.67%)、中國大陸(6.86%)、馬來西亞(2.60%)、美國(2.30%)及菲律賓(2.29%)地區所佔的外銷比重較大。

2.市場佔有率：本公司產品在國內市場之佔有率(以國內市場銷售為依據)

- (1)熱軋產品(含進口量)：25.2%。
- (2)冷軋產品(含進口量)：15.8%。
- (3)鋼管產品(含進口量)：2.5%。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國內部份，由於政府擴大內需相關公共工程已陸續開工，加上民間工程之標案逐步釋出，致使中下游整體用料需求開始增加。另外，2011 年 2Q 煤、鐵礦價格談判漲幅恐如火山爆發，致 2011 年第 2 季鋼價可望持續走揚，因此未來鋼鐵市況穩定成長的態勢是可以期待的。

本公司 2011 年熱軋鋼品計畫生產約 220 萬公噸，扣除冷軋自用量約 43 萬公噸、鋼管自用量約 10 萬公噸、其它託工約 11 萬公噸，熱軋外售量約 156 萬公噸。

值得一提的是，因中國大陸 API 鋼管被美國控告補貼與傾銷均已成立，未來至少 5 年無法再出口美國，使本公司及國內鋼管業者得以擴展美國市場，創造一線生機。國外貿易商均紛紛轉尋國內業者。本公司為爭取美國市場廣大缺口，已積極規劃拓展美國 API 市場，2011 年以外銷石油相關用管為主的計畫銷售量將增加到 8 萬公

噸。未來計畫配合上游原料優勢與委外代工，逐步擴大市佔率。

此外，中鴻公司所屬的鴻立公司，未來將全力發展高強度鍍鋅鋼材並提高外銷比例，以利市場區隔。

4. 競爭利基及市場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利基

① 原料供應來源穩定

原料來源供應穩定與否對於單軋廠而言影響甚鉅，本公司與中鋼公司取得日本住友金屬和歌山廠每年 180 萬公噸之扁鋼胚供應情況下，擁有穩定供料來源，且因價格係以公式計算，較不受國際鋼胚現貨市場價格浮動之影響。此外為強化接單活力，另與中鋼、中龍進行抵換胚將使料源更具彈性。

② 持續精進產品品質之生產政策

本公司歷年皆有多項產品、製程與設備技術建立及改善之重大成果，並且持續致力於產品品質及製程技術之提昇，以維持本公司產品在市場上之競爭力。

③ 靈活具彈性之銷售政策

本公司擁有數量穩定且價格合理之料源，並透過每月開盤檢討銷售數量與價格的方式，使產品價格相較於同業更具彈性與競爭力，在以「內銷為主、外銷為輔」之銷售策略下，本公司之銷售地區以國內及亞洲為主，而亞洲地區亦以大陸台商為主要銷售對象，除了依下游廠商需求，彈性調整各產品之產能，並以合理售價維持通路之穩定。

(2) 市場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① 由於本公司擁有中國鋼鐵(股)公司所授權自日本住友金屬採購扁鋼胚長約，可讓本公司取得數量穩定且價格合理之扁鋼胚供應。

② 本公司生產計劃調整應變彈性大，交期前置時間短，有利於搶接急單與因應市場變化。

③ 本公司主要產品中，熱軋鋼捲及冷軋鋼捲為營業收入之主要來源。冷軋鋼捲之原料來自熱軋鋼捲，而熱軋鋼捲之原料則為扁鋼胚，本公司除精進品質政策外，主要原料扁鋼胚大部分來自品質較高之日本廠商，對於產品良率之提升、物料及設備之耗損降低大有助益，相較於同業而言，本公司擁有較高品質的產品，已使熱軋產品建立起世界品牌，韓國、菲律賓、越南、馬來西亞等多家著名單軋廠皆為本公司產品的忠實用戶。

(3) 市場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 隨著國內、外鋼廠之持續擴建，各產品皆有過剩之危機，但本公司將努力提昇整體業績。

因應對策

A. 加強營業成本之管控。

在本公司主要產品之營業成本中，佔最大比重為原料成本，主要原料扁鋼胚絕大部份仰賴進口，本公司因與日本住友金屬簽有扁鋼胚長約之故，不但可以降低從歐洲、美洲等較遠地區外購的海運成本，且較高品質的扁鋼胚原料對於產品良率之提升、物料及設備之耗損降低大有助益。

B. 保持銷售政策靈活彈性原則。

本公司銷售策略以「內銷為主、外銷為輔」，並透過每月開盤檢討銷售數量與

價格的方式，使整體銷售具有靈活彈性的優勢，進而穩定內銷市場，降低外來鋼品之衝擊。

②本公司之產品主要應用於廠房建造及家電材料等用途，中國大陸成為世界工廠的趨勢日益明顯，下游產業外移現象持續，進一步衝擊內需。

因應對策

A.持續產品及技術之改善與提升。

本公司歷年皆有多項產品、製程與設備技術建立及改善之重大成果，並且持續致力於產品品質及製程技術之提昇以維持本公司產品在市場上之競爭力。

B.加強與客戶之合作以穩定銷售通路。

在鋼品原物料價格不斷推升下，本公司擁有數量穩定且價格合理之料源，其產品價格與內、外銷彈性接單策略相較於同業更具彈性與競爭力，本公司之銷售地區以國內及亞洲為主，而亞洲地區亦以大陸台商為主要銷售對象，除了依下游廠商需求，彈性調整各產品之產能，並以合理售價維持通路之穩定。

③國內近年鋼鐵內需提振不易，鋼鐵進口零關稅後，本公司雖具品質優勢，但國外低價進口產品競爭情況在所難免，經營難度更甚於以往。

因應對策

A.整合集團生產資源。

本公司為中國鋼鐵(股)公司綜合持股達40%以上之轉投資公司，向日本住友金屬和歌山廠採購品質較優之扁鋼胚，另外亦可透過與集團內其他聯屬公司合作，以期降低人工、物料耗損及設備維護等相關成本，並配合市場需求調整各項產品產能，維持銷售策略之彈性運用。

B.維持產品品質優勢。

本公司主要原料扁鋼胚大部分來自高品質之扁鋼胚，對於產品良率之提升、物料及設備之耗損降低大有助益，另外持續致力於提高製程技術，精進品質，以與低價進口產品作市場區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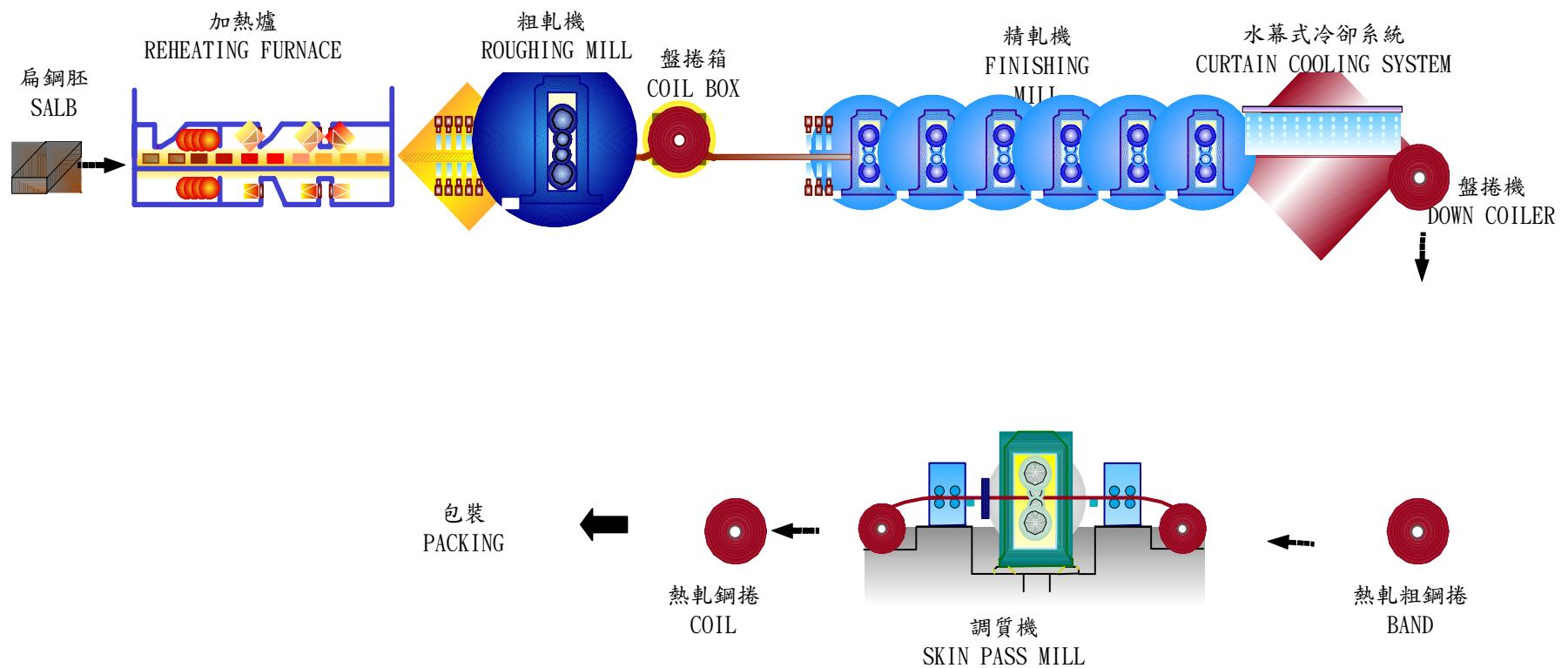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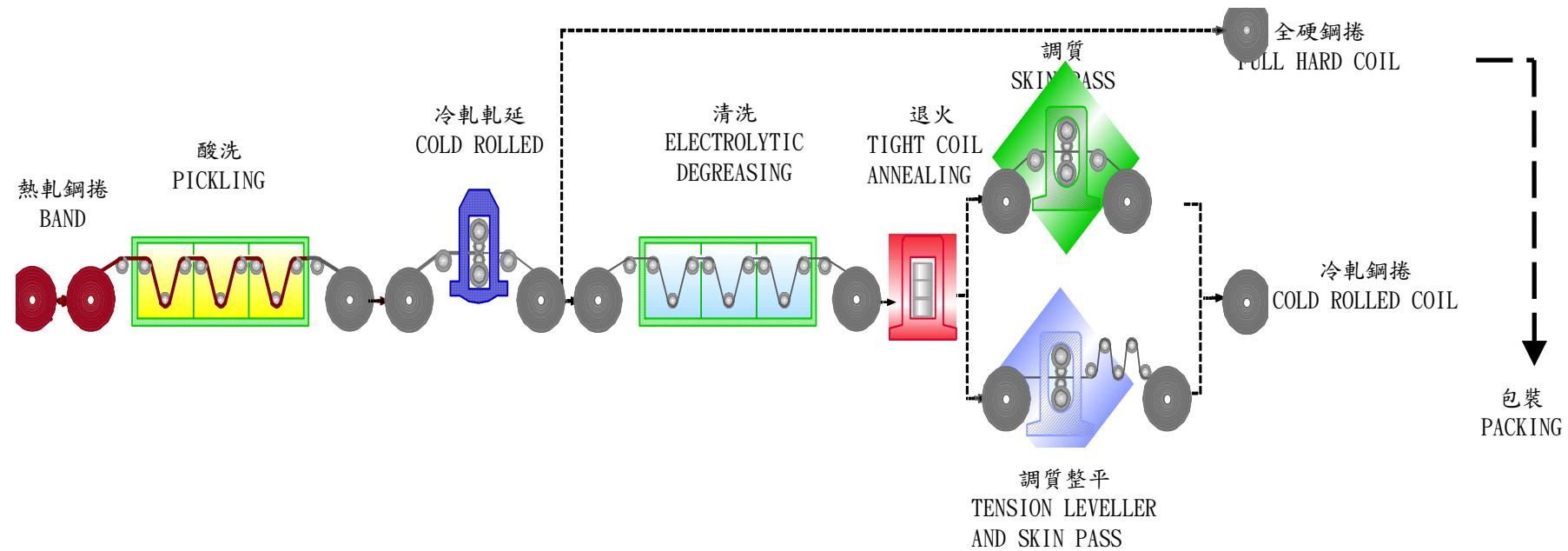
產 品	用 途
熱軋鋼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再軋延用鋼捲，如加工成冷軋鋼片、鍍(覆)面鋼片等。●加工用軟鋼，如加工成容器、五金工具、農機器具等。●結構用鋼片，如加工成建築物、橋樑、船體等結構鋼、車輛組件、貨櫃、儲油槽及吊車樑架等。●製造用鋼料，如製成各種用途之鋼管。
冷軋鋼捲	鏈片、傘骨、文具、輪圈、鍍鋅、製管、傢俱、烤漆、貨櫃用板、面板彎管粉裝、電鍍、沖壓等電氣用品、家具用品及汽車工業等鋼材。
鋼 管	API鋼管、結構性鋼管、高低壓水道管、鍍鋅鋼管、水道排水、瓦斯輸送、欄杆等土木建材。

2. 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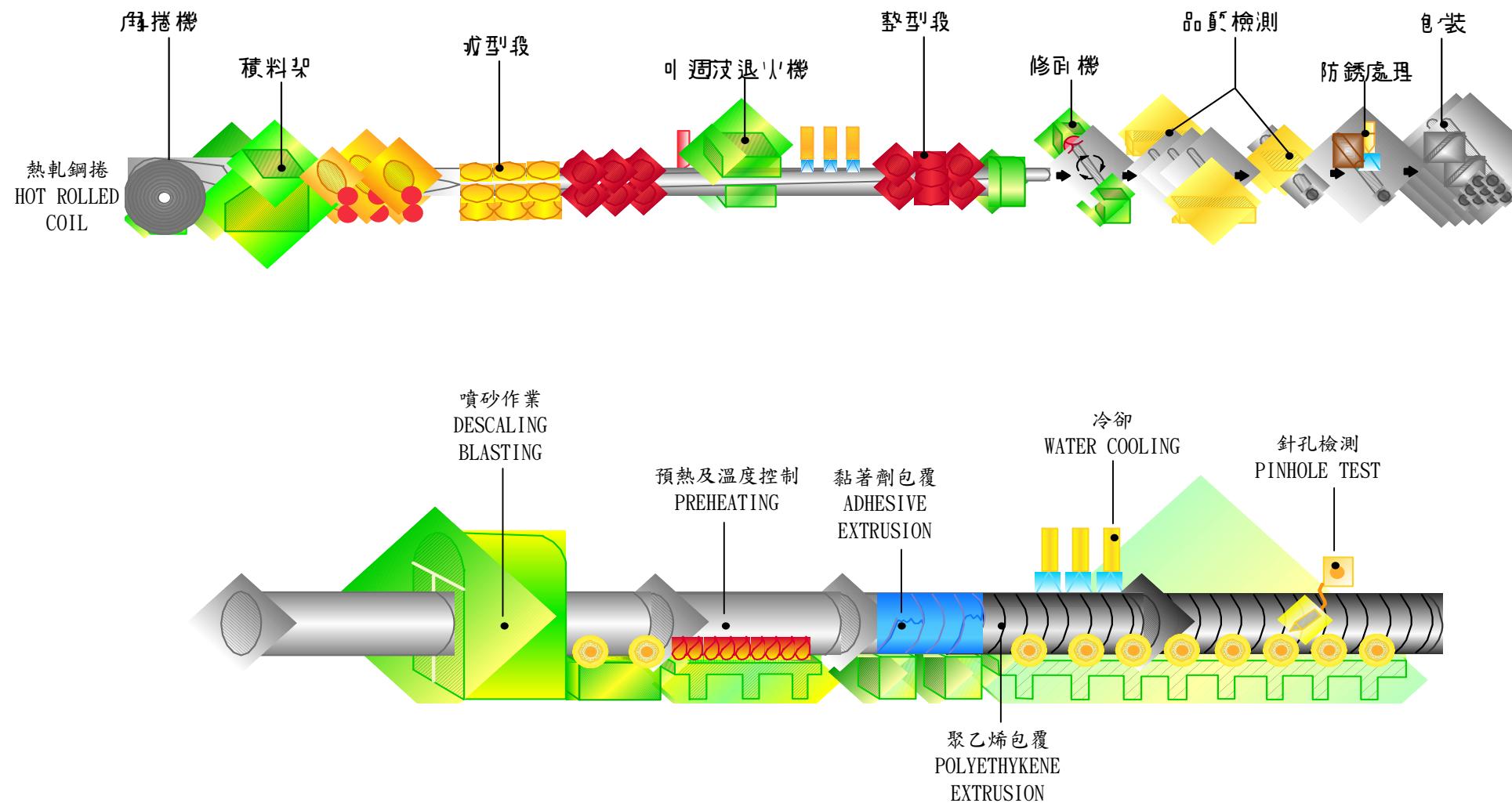
(1) 热轧钢捲



(2) 冷軋鋼捲



(3)鋼管產品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熱軋鋼捲主要提供自用與外售，其原料扁鋼胚則大部份仰賴進口，目前主要來自日本、俄羅斯、墨西哥、巴西等地區，部分由中鋼、中龍公司供應；冷軋鋼捲及鋼管之原料為熱軋鋼捲，主要來源為本公司自產之熱軋鋼捲，部分由中鋼、中龍供應，原料供應狀況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進貨(已扣除進貨退出及折讓)：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年				99年				100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 年度 進貨 淨額 比率 [%]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 年度 進貨 淨額 比率 [%]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 年度 進貨 淨額 比率 [%]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1	SUMITOMO	21,743,364	80	非關係人	SUMITOMO	25,109,610	68	非關係人	SUMITOMO	8,216,560	84	非關係人
2	中鋼	2,290,239	9	關係人	中鋼	4,117,350	11	關係人	中龍	1,044,580	11	關係人
3	EAST METALS	1,137,674	4	非關係人	EAST METALS	3,764,214	10	非關係人	中鋼	468,190	5	關係人
4	NOVEXCO	1,851,654	7	非關係人	中龍	2,741,862	8	非關係人				
					NOVEXCO	-	-	非關係人				
	其他	10,736	-		其他	1,324,772	3		其他	61,873	-	
	進貨淨額	27,033,667	100		進貨淨額	37,057,808	100		進貨淨額	9,791,203	100	

*增減變動原因：99年度因鋼鐵市場景氣熱絡，原料價格上漲。

2.銷貨(已扣除銷貨退回及折讓)：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年				99年				100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 年度 銷貨 淨額 比率 [%]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 年度 銷貨 淨額 比率 [%]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 度截至 前一季 止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高興昌	3,816,535	10	非關係人	盛餘	4,287,577	11	非關係人	盛餘	1,361,267	10	非關係人
2	盛餘	3,792,134	10	非關係人	高興昌	2,952,697	8	非關係人	高興昌	744,036	6	非關係人
3	其他	29,255,256	-		其他	34,793,264	-	非關係人	其他	11,124,632	-	
	銷貨 淨額	36,863,925	100		銷貨 淨額	42,033,538	100		銷貨 淨額	13,229,935	100	

*增減變動原因：除高興昌銷售略有變動外，其餘銷售比例變化不大。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公噸

年 度 生 產 量 值 主 要 產 品	99年度			98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熱 軋 鋼 捲	2,400,000	1,838,487	32,634,468	2,400,000	2,115,116	32,520,854
冷 軋 鋼 捲	480,000	433,168	8,286,208	480,000	336,789	5,787,543
鋼 管	72,000	66,086	1,505,330	72,000	31,159	706,520
合 計	2,952,000	2,337,741	42,426,006	2,952,000	2,483,064	39,014,917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 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公噸

年 度 銷 售 量 值 主 要 產 品	99 年度				98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熱軋鋼捲	1,028,806	20,393,078	333,770	6,686,129	1,028,898	16,576,076	657,677	10,228,187
冷軋鋼捲	215,527	5,197,408	171,622	4,064,151	135,738	2,656,554	182,815	3,497,951
鋼 管	16,800	551,133	55,369	1,450,274	15,307	369,750	13,370	313,231
鍍鋅鋼捲	66,147	1,472,231	32,117	746,017	121,470	2,293,159	43,849	857,171
其 他	74,958	1,691,153	0	0	1,342	121,525	0	0
合 計	1,402,238	29,305,002	592,878	12,946,572	1,302,755	22,017,064	897,711	14,896,540

(七)鋼鐵行業特殊性的關鍵績效指標(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

鋼鐵產業為資本密集產業，該產業一直以來在設備、技術及資源上並未有重大創新或變化，故各項財務比率與獲利能力較能代表鋼鐵產業之經營及管理績效，並作為產業特殊性的關鍵績效指標。

本公司99年度及98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與獲利能力分析，詳見本年報(陸)財務概況(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99年已漸漸走出97年金融風暴的衝擊，銷售量價維持合理水準，營運平穩，各項財務比率表現逐漸轉佳，其中99年：負債佔資產比率為52.6%，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為150.54%；流動比率為75.45%，利息保障倍數為15.96；資產報酬率4.9%，股東權益報酬率10.25%，每股盈餘1.12元。

本公司穩定財務管理掌握資金流動性，並持續致力於設備更新、製程改善、品質提升、產品開發及成本降低等專案，因應景氣起伏波動，期能以穩健的財務結構為基礎，邁向穩定的股東報酬。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00年3月31日

年 度		100年度截至 3月31日	99年度	98年度
員 工 人 數	直接單位	781	770	760
	間接單位	147	148	153
	合計	928	918	913
平 均 年 齡		43.8	42.5	41.8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5.8	16.0	14.8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	博 士	0.2	0.2	0.1
	碩 士	5.3	5.0	1.6
	大 專	47.9	47.5	47.8
	高 中 (職)	41	41.5	43.9
	高 中 以 下	5.6	5.8	6.6

四、環保支出資訊

環保相關事蹟

- 秉持關懷環境，愛護地球之責任，本公司三廠均已取得 ISO 14001、OHSAS 18001、TOSHMS、ISO 14064 驗證。
- 冷軋廠於 93 年 9 月榮獲第 13 屆「中華民國企業環保獎績優廠商」。
- 熱軋廠於 94 年 9 月榮獲第 14 屆「中華民國企業環保獎績優廠商」。
- 冷軋廠於 94 年 11 月榮獲「節約能源績優廠商優等獎」。
- 熱軋廠於 97 年 12 月榮獲經濟部工業局「96 年度產業自願性溫室氣體排放減量績優廠商」。
- 熱軋廠於 98 年 11 月榮獲經濟部工業局「98 年度產業自願性溫室氣體排放減量績優廠商」。
- 熱軋廠於 99 年 11 月推動壓縮空氣效能監控系統更新，於「99 年度製造業節能減碳成果發表會」獲經濟部工業局頒發「節能楷模」。

(一)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 本公司 99 年度因環保產生之支出共計約 315,753 仟元

支出項目	金額(仟元)
1. 空氣污染費用(空污費、檢測費、許可證變更、設施檢查費)	4,574
2. 水污染費用(檢測費、許可證變更)	72
3. 事業廢棄物清理費用	17,333
4. 飲用水檢測費	18
5. 土壤及地下水調查評估費用	1,073
6. 人員訓練及行政費用(含專案輔導)	12,424
7. 環保污染預防設施	280,259

- 本公司 100 年度預計因環保產生之支出共計約 77,285 仟元

支出項目	金額(仟元)
1. 空氣污染費用(空污費、檢測費、許可證變更)	1,284
2. 水污染費用(檢測費、許可證變更)	199

3.事業廢棄物清理費用	72,809
4.飲用水檢測費	23
5.土壤及地下水調查評估費用	850
6.人員訓練及行政費用(含專案輔導)	2,120

(三)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 1.「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議」除各廠區定期召開外，另每兩個月由總經理親自主持，由勞方代表與會召開全公司性會議，會中除檢討外亦提供經驗分享。
- 2.每月由一級主管帶隊執行「安環聯合稽查」，以強化各級主管人員環保及安全衛生工作之責任。對於有發生失能傷害或輕傷害單位主管，均須於「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議」中，報告事故經過與改善執行狀況，並於報告後由稽查小組人員親至現場查核改善實際狀況。
- 3.各廠區危險性機械(固定式起重機)共 85 座、危險性設備(高壓氣體特定設備×5 座、鍋爐×2 座)共 7 座等，均依規定實施定期檢查與自動檢查。
- 4.安排健康促進、法規研討、固定式起重機操作人員等 13 項教育訓練，關心同仁健康、瞭解法令動態及讓每位操作機械設備人員皆具備專業證照。

(四)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規範

- 1.本公司產品符合 RoHS 規範。
- 2.因應 RoHS 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 (1)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辦理全體同仁的福利事項，每年福利金預算及支出皆由福委會委員定期開會（每3個月）討論及監督執行情形。
- (2)福利事項除生日、年節、旅遊及自強活動、社團補助、住院慰問、喪葬補助、結婚、生育補助、子女教育補助金、子女(員工)獎學金等各項措施外，並定期舉辦全公司性大型戶外活動、子女寒暑假營隊，提升員工士氣及推展敦親工作。
- (3)員工緊急借款：本公司正式從業之員工，得於發生急難時，向福利委員會申請緊急借款。
- (4)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員工團體保險，受益對象包含員工本人、父母、配偶及子女，保險利益包含定期壽險、意外險、住院醫療險及防癌保險，另員工享有20年期之壽險終身保障。

2.員工進修、訓練情形

人員訓練是本公司之重點工作項目之一，每年依據公司營運政策、營運目標及各部門需求，針對各階層人員排定年度共通性訓練計畫。另，各部門依所屬人員工作性質之需要執行專業性訓練，以提昇人力資源素質與發展優勢。

本公司提供員工一個開放多元的學習環境，同仁可透過內／外訓、OJT及主管／同儕的指導，不斷挑戰自我的成長極限；同時，藉由新進人員／專業職能／主管才能／通識課程的培訓，使員工獲得最大的滿足，共同享受知能成長的喜悅，開創美好的未來。

本公司已訂定「教育訓練推行辦法」，並依職能及專業之要求規劃相關培訓課程，以增進員工知能，提升員工整體之素質，提升經營績效，99年度內部訓練平均每人上課時數為15.8小時，總訓練費用為5,808仟元。

99年度相關教育訓練實績如下表：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千元)
新進人員訓練	4	27	382	2
專業職能訓練	7	238	1,830	664
主管才能訓練	298	7,661	26,621	61
通識訓練	7	336	2,469	5,081
合計	316	8,262	31,302	5,808

3. 員工退休制度

本公司從業人員退休制度係依照勞基法及本公司退休辦法之規定，另報准增訂服務年資與年齡合計大於等於60者得自請退休之規定，並依勞基法規定之退休金給與標準給付退休金。

本公司依法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另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於94年7月1日起實施，也依法按月為選擇適用勞退新制人員提繳6%退休金至勞保局。

4. 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規範

本公司從業人員每人都有工作手冊規範倫理守則，另訂定「獎懲辦法」規範員工行為。為提高公司治理績效，已訂定「董事、監察人道德行為規範標準」及「主管及高級專業人員道德行為規範標準」。另為引導公司所有從業人員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防止違法脫序行為發生，特訂定「中鴻從業人員倫理規範」，各項標準、規範請詳參閱本公司網站(<http://www.chsteel.com.tw/>)。

5.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員工可透過勞工代表於會議中表達意見，勞資協商後依程序辦理，勞資關係和諧。另，為提高本公司從業人員對公司之向心力，建立”員工即股東”之經營夥伴意識，並使從業人員退休後之生活獲得更多保障，自93年7月起實施從業人員持股信託，員工可自由申請入會，每月自薪資提存，本公司依會員每月提存金額之20%做為獎勵金，全部提存金則委託金融機構以持股信託專戶之名義，代為取得並管理本公司之股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三)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勞資間保持和諧氣氛，各級幹部用心照顧同仁，隨時發現問題，內部管理規章制度亦依照勞基法規定辦理；公司定期召開員工座談及勞資會議，勞資雙方間之互動及溝通管道順暢，並未發生勞資糾紛。

六、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供料合約	住友金屬鋼鐵	92.05.14~ 104.06.30	供應扁鋼胚	無
貸款合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等22家	95.10.23~ 102.10.22	長期借款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在外流通發行普通股股本之50%。金融負債比率不得高於350%，惟上述條款若有未達成，僅在利率上加碼，不視同違反合約。
設備合約	Toshiba Mitsubishi-Electric Industrial Systems Corporation	96.12.6~ 101.6.18	熱軋廠電控設備	無
設備合約	IHI Metaltech Co., Ltd.	97.5.8~ 100.6.30	熱軋廠機械設備	無
土地出租合約	好市多股份有限公司	99.6.30~ 120.8	土地承租	1.承租人有權於營運期間屆滿前十八個月至二十四個

				月，以書面通知出租人擬續租之期間。續租期間以十年為限，但不得少於五年。 2承租人於起租日起屆滿十年後之任何期間，得終止本合約，惟應給予出租人不少於六個月之書面通知，並敘明其無法繼續承租之原因（以下簡稱“終止通知期間”），且應取得出租人之書面同意；但出租人無正當理由不得拒絕給予同意，惟承租人因在基地/建物營運發生連續兩年(含)以上虧損致無法繼續承租時，無需取得出租人之書面同意(惟應檢具會計師之證明文件)。
--	--	--	--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1)					當 年 度 截 至 100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註3)
	95年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流動資產	9,093,436	10,416,346	16,030,924	8,619,401	9,801,488	11,055,615
基金及投資	3,971,519	6,800,004	5,272,294	7,203,641	6,892,356	7,128,502
固定資產(註2)	13,955,059	13,570,844	12,529,646	12,712,148	12,790,682	13,496,619
無形資產	0	0	0	0	0	0
其他資產	1,678,963	1,694,916	3,101,345	4,178,570	4,061,404	3,899,763
資產總額	28,698,977	32,482,110	36,934,209	32,713,660	33,545,930	35,580,49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036,312	11,189,906	24,815,625	11,412,480	12,990,203
	分配後	9,377,953	13,608,725	24,815,625	11,412,480	註4
長期負債	5,472,857	4,266,164	3,412,421	5,558,678	3,354,936	3,358,148
其他負債	454,584	443,935	421,208	1,501,143	1,301,248	1,276,16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4,963,753	15,900,005	28,649,254	18,472,301	17,646,387
	分配後	15,305,394	18,318,824	28,649,254	18,472,301	註4
股本	12,845,706	12,845,706	12,845,706	16,845,706	13,803,312	13,803,312
資本公積	0	0	344,341	345,084	344,201	343,74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90,419	2,733,701	(3,452,667)	(3,042,394)	1,544,867
	分配後	48,778	314,882	(3,452,667)	(3,042,394)	註4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499,099	1,002,699	(1,452,425)	92,963	207,163	432,911
累積換算調整數	0	0	0	0	0	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1)	0	0	0	0
股東權益	分配前	13,735,224	16,582,105	8,284,955	14,241,359	15,899,543
	分配後	13,393,583	14,163,286	8,284,955	14,241,359	註4
總額						-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最近五年度均未辦理資產重估。

註3：當年度截至100年3月31日止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4：99年度之盈虧撥補案尚待股東常會決議。

(二)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0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2)
	95年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營業收入	45,462,310	47,588,652	49,165,414	36,913,604	42,253,825	13,262,695
營業毛利(損)	7,749,801	4,800,091	(2,815,317)	(105,594)	2,459,590	677,232
營業損益	6,661,105	3,796,300	(3,780,370)	(1,293,218)	1,480,813	317,91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35,510	348,370	345,725	2,139,429	422,932	101,90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195,330	537,798	356,846	304,870	358,886	47,26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5,801,285	3,606,872	(3,791,491)	541,341	1,544,859	372,545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5,082,801	2,684,923	(3,767,549)	543,073	1,544,867	372,545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180)	0	0	0	0	0
本期損益	5,082,621	2,684,923	(3,767,549)	543,073	1,544,867	372,545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追溯調整前(元)	3.96	2.09	(2.93)	0.42	1.12	0.27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追溯調整後(元) (註3)	4.83	2.55	(3.58)	0.42	1.12	0.27

註 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當年度截至 100 年 3 月 31 日止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 3：按追溯調整後股數計算。

(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 度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名 稱	簽 證 會 計 師	查 核 意 見
九十九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麗園、江佳玲	無保留意見
九十八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麗園、江佳玲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九十七年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江佳玲、邱慧吟	無保留意見
九十六年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江佳玲、邱慧吟	無保留意見
九十五年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龔俊吉、邱慧吟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00 年 3 月 31 日（註3）
分析項目（註4）		95年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2.14	48.95	77.57	56.47	52.60	53.63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37.64	153.63	93.36	155.76	150.54	147.11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00.63	93.09	64.60	75.53	75.45	76.52
	速動比率	15.16	14.58	6.57	10.53	8.02	21.63
	利息保障倍數	15.80	15.40	(10.60)	2.88	15.96	12.63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4.95	46.84	51.68	57.56	53.93	39.33
	平均收現日數	5	8	7	6	7	9
	存貨週轉率（次）	4.10	5.64	5.26	4.26	6.78	7.6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6.44	19.40	42.68	66.54	43.20	35.75
	平均銷貨日數	89	65	69	86	54	48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26	3.51	3.92	2.9	3.30	0.98
	總資產週轉率（次）	1.58	1.47	1.33	1.13	1.26	0.37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17.14	9.39	(10.15)	2.18	4.91	1.15
	股東權益報酬率(%)	46.48	17.71	(30.30)	4.82	10.25	2.30
	占實收資 本比率(%)	51.85	29.55	(29.43)	(7.68)	10.73	2.30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45.16	28.08	(29.52)	3.21	11.19	2.70
	純益率(%)	11.18	5.64	(7.66)	1.47	3.66	2.81
現金 流量	每股盈餘(元)(註2)	4.83	2.55	(3.58)	0.42	1.12	0.27
	現金流量比率(%)	135.50	27.07	-	57.09	12.11	9.4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7.78	130.87	55.18	83.43	112.65	58.81
槓 桿 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42.15	8.50	(10.38)	20.52	4.89	4.09
	營運槓桿度	1.16	1.27	0.73	0.15	1.80	2.25
	財務槓桿度	1.06	1.07	0.92	0.82	1.07	1.1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 者可免分析）

- 一、流動及速動比例降低，主係本年度調整資金結構償還長借增加短借致使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 二、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係99年營運產生利益及借款利息減少所致。
- 三、存貨週轉率增加，主係鋼鐵市況佳，銷貨成本亦相對提升所致。
- 四、應付款項週轉率減少，主係降低庫存備料致平均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 五、平均銷貨日數減少，主係鋼鐵市況佳，銷貨成本亦相對提升，致使存貨週轉率上升所致。
- 六、獲利能力各項指標增加，主係99年鋼鐵市場景氣熱絡，售價提高所致。
- 七、現金流量比率降低，主係本年度調整資金結構償還長借增加短借致使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 八、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主係99年鋼鐵市場景氣熱絡，公司獲利增加，致使本年度五年度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較去年度增加所致。
- 九、現金再投資比率降低，主係近二年度資本支出增加，致使五年度固定資產淨額較去年度增加所致。
- 十、營運及財務槓桿度上升大於1，主係99年鋼價上漲及銷量增加，營運產生獲利所致。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按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3：當年度截至99年3月31日止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4：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註5)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註6)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7)。
-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5：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6：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固定資產總額。

註7：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二)本公司合併報表財務比率與單一財報財務比率差異不大，故不另行揭露。

三、九十九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

茲 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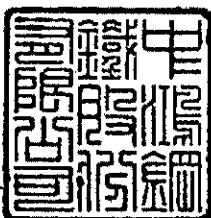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之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郭麗園會計師、江佳玲會計師查核簽證）、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等，業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及公司法第二百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

敬請 鑑察

此 上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股東常會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杜金陵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中義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二 十 五 日

四、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中鴻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鴻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中鴻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中鴻公司已編製其與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備供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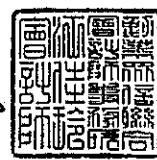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麗園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會計師 江佳玲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二十四日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碼	資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动資產								流动負債						
1100	現金	\$ 68,559	-		\$ 17,026	-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二五）	\$ 9,736,654	29		\$ 7,324,558	22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附註二及四）	2,886	-		25,580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四）	129,987	-		349,800	3	
1120	應收票據	162,161	1		276,916	1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附註二及四）	723	-		903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五）	704,013	2		338,240	1		2140	應付帳款	896,587	3		697,709	2	
1150	應收賬款—關係人（附註二四）	47,051	-		38,743	-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四）	91,058	-		157,013	1	
1164	應收退稅款	182	-		458,243	1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六）	540,874	2		308,049	1	
1178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四）	57,549	-		46,466	-		221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四）	680,801	2		289,768	1	
1210	存貨（附註二、三及六）	6,114,510	18		5,585,622	17		227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五）	857,143	3		1,057,143	3	
1256	用品盤存（附註二）	1,068,547	3		870,319	3		2298	其他（附註二四）	56,376	-		727,537	2	
1265	留抵稅額	560,571	2		582,322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990,203	39		11,412,480	35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二五）	300,000	1		300,000	1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五）	3,354,936	10		5,558,678	17	
1298	其他（附註二四）	715,459	2		79,924	-			其他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9,801,488	29		8,619,401	26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十八）	150,261	1		287,694	1	
	基金及投資（附註二、四、七、八、九及十）							2820	存入保證金	-	-		1	-	-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35,199	4		1,561,916	5		2881	遞延資項（附註二及二四）	1,150,987	3		1,213,448	3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0,635	1		290,635	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301,248	4		1,501,143	4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252,441	16		5,348,042	16			負債合計	17,646,387	53		18,472,301	56	
143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2,043,160千股；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發行分別為1,380,331千股及1,684,571千股（附註十九）	13,803,312	41		16,845,706	52	
	資產	9,863	-		2,948	-		32XX	資本公積（附註十九）	344,201	1		345,084	1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4,218	-					3350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附註十九）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1,544,867	4	()	(3,042,394)	(9)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6,892,356	21		7,203,541	22		345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附註十九）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207,163	-		92,963	-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一、二十四、二十五及二六）							3XX	股東權益淨額	15,899,543	42		14,241,359	44	
1501	土地	2,193,134	7		2,188,469	7									
1521	房屋及建築	2,500,427	7		2,499,148	8									
1531	機器設備	16,075,749	48		14,168,487	43									
1681	其他設備	3,369,695	10		2,988,387	9									
15X1	成本合計	24,139,005	72		21,844,491	67									
15X9	減：累計折舊	11,590,902	35		10,452,380	32									
1671	未完工工程	12,548,103	37		11,392,111	35									
1672		191,182	1		332,589	1									
15XX	預付設備款	51,397	-		987,448	3									
	固定資產淨額	12,790,682	38		12,712,148	39									
	其他資產（附註二及十二）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3,545,930	100		\$ 32,713,660	100	
1800	出租資產	2,545,340	8		48,553	-									
1810	非營業用資產—淨額	1,277,098	4		3,774,429	12									
1830	遞延費用	172,143	-		299,189	1									
1880	其他	66,823	-		56,399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4,061,404	12		4,178,570	13									
1XXX	資產總計	\$ 33,545,930	100		\$ 32,713,66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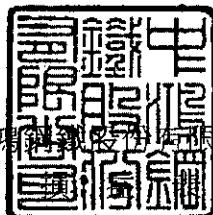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經理人：金榮成 會計主管：楊岳崑

董事長：陳坤木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二四）				
4110 銷貨收入	\$ 42,685,216	101	\$ 37,405,817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651,678</u>	<u>2</u>	<u>541,892</u>	<u>1</u>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u>42,033,538</u>	<u>99</u>	<u>36,863,925</u>	<u>100</u>
4600 勞務收入	<u>220,287</u>	<u>1</u>	<u>49,679</u>	<u>-</u>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u>42,253,825</u>	<u>100</u>	<u>36,913,604</u>	<u>100</u>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三、六、二一及二四）	<u>39,794,235</u>	<u>94</u>	<u>37,019,198</u>	<u>101</u>
5910 營業毛利（毛損）	<u>2,459,590</u>	<u>6</u>	(<u>105,594</u>)	(<u>1</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712,047	2	939,578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u>266,730</u>	<u>-</u>	<u>248,046</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978,777</u>	<u>2</u>	<u>1,187,624</u>	<u>3</u>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u>1,480,813</u>	<u>4</u>	(<u>1,293,218</u>)	(<u>4</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二三）	478	-	2,686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淨額（附註九）	-	-	160,094	1
7122 股利收入	69,979	-	59,893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十九）	104,307	-	-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108,934	-	2,020	-
7280 減損迴轉利益淨額（附註八及十二）	-	-	1,143,651	3
7480 其他（附註四、五、六、十二、二一及二十四）	<u>139,234</u>	<u>1</u>	<u>771,085</u>	<u>2</u>
7100 合計	<u>422,932</u>	<u>1</u>	<u>2,139,429</u>	<u>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九十九年 度		九十八年 度	
		金額	%	金額	%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一及二三）	\$ 103,257	-	\$ 287,610	1
75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淨額（附註九）	245,165	1	-	-
7880	其他（附註四及十二）	10,464	-	17,260	-
7500	合計	358,886	1	304,870	1
7900	稅前淨利	1,544,859	4	541,341	1
8110	所得稅利益（附註二及二十）	(8)	-	(1,732)	-
9600	本期淨利	\$ 1,544,867	4	\$ 543,073	1

代碼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九十九年 度		九十八年 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12	\$ 1.12	\$ 0.42	\$ 0.4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1.11	1.11	0.42	0.42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坤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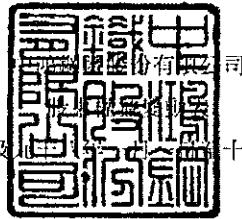


經理人：金榮成



會計主管：楊岳崑





民國九十九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保 留 益 餘 (累 積 虧 損)						金融商 品	股東權益淨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淨額		
A1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12,845,706	\$ 344,341	\$ 307,816	(\$ 3,760,483)	(\$ 3,452,667)	(\$ 1,452,425)	\$ 8,284,955	
G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附註十九)	-	67,200	-	-	-	-	-	67,200
C1	現金增資(附註十九)	4,000,000	(67,200)	-	(132,800)	(132,800)	-	-	3,800,000
E5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附註十九)	-	-	(307,816)	307,816	-	-	-	-
L5	員工獲配母公司庫藏股票之酬勞成本(附註十九)	-	743	-	-	-	-	-	743
Q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附註十九)	-	-	-	-	-	513,650	513,650	
S5	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影響數(附註十九)	-	-	-	-	-	1,031,738	1,031,738	
M1	九十八年度淨利	-	-	-	543,073	543,073	-	-	543,073
Z1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6,845,706	345,084	-	(3,042,394)	(3,042,394)	92,963	14,241,359	
D1	減資彌補虧損(附註十九)	(3,042,394)	-	-	3,042,394	3,042,394	-	-	-
Q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附註十九)	-	-	-	-	-	(36,247)	(36,247)	
S5	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影響數(附註十九)	-	(883)	-	-	-	150,447	149,564	
M1	九十九年度淨利	-	-	-	1,544,867	1,544,867	-	-	1,544,867
Z1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3,803,312	\$ 344,201	\$ -	\$ 1,544,867	\$ 1,544,867	\$ 207,163	\$ 15,899,543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坤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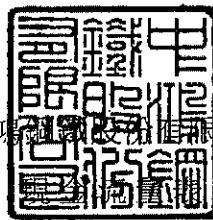


經理人：金榮成



會計主管：楊岳崑





中鋼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九十九 年 度	九十八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淨利	\$ 1,544,867	\$ 543,073
	調整項目		
A20300	折 舊	1,153,037	1,071,921
A20400	攤 銷	28,628	29,744
A20500	迴轉備抵呆帳	(17,786)	(19,200)
A21200	員工認股權認列薪資費用	-	67,200
A21200	員工獲配母公司庫藏股票之酬勞成本	-	743
A22200	存貨跌價損失	499,371	-
A2240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收益）淨額	245,165	(160,094)
A2260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1,375	(11,443)
A23300	處分投資利益	(104,307)	-
A23600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利益）淨額	(6,730)	2,047
A24000	減損迴轉利益淨額	-	(1,143,651)
A29900	除列應收不良債權利益攤銷數	(62,461)	(43,586)
A29900	提列進貨合約損失	634,615	1,036,875
A29900	其 他	3,400	3,4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19,381	53,871
A31120	應收票據	114,755	165,958
A31140	應收帳款	(347,987)	(163,438)
A3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8,308)	(8,479)
A31160	應收退稅款	458,061	(125)
A31160	其他應收款	(11,083)	254,438
A31180	存 貨	(978,908)	6,200,094
A31200	用品盤存	(99,810)	219,172
A31210	留抵稅額	21,751	(83,182)
A31211	其他流動資產	(684,886)	647,293
A32120	應付票據	-	(110,709)
A32140	應付帳款	198,878	621,20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九十九 年 度	九十八 年 度
A3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65,955)	\$ 86,308
A32170	應付費用	232,825	136,78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86,445)	(3,436,176)
A32212	其他流動負債	(671,161)	688,659
A3223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37,433)	(133,51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72,849	6,515,19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94,777	-
B01400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999,000)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	(1,095,527)	(1,357,655)
B0200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6,304	28,991
B025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270)	902
B02600	遞延費用減少	-	37,353
B04700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減少	-	4,005,772
B04800	其他資產增加	(10,740)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06,456)	(283,63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412,096	(7,118,951)
C002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719,813)	(399,366)
C00900	舉借長期借款	1,650,000	2,750,000
C01000	償還長期借款	(4,057,142)	(5,407,143)
C016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	-
C02200	現金增資	-	3,800,000
CCCC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14,860)	(6,375,460)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51,533	(143,904)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17,026	160,930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68,559	\$ 17,026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F00100	支付利息	\$ 112,477	\$ 318,362
F00200	資本化利息	(12,773)	(13,423)
F00300	支付不含利息資本化利息	\$ 99,704	\$ 304,939
F00400	支付所得稅	\$ -	\$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u>九十九 年 度</u>	<u>九十八 年 度</u>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H00300	固定資產增加	\$ 1,238,390	\$ 1,271,427
H00500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142,863)	86,228
	支付現金	<u>\$ 1,095,527</u>	<u>\$ 1,357,655</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G001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857,143	\$ 1,057,143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坤木



經理人：金榮成



會計主管：楊岳崑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七十二年九月，並自七十四年九月開始營業，主要經營鋼捲、鋼管及其他鋼鐵產品之製造、加工及銷售。中國鋼鐵公司自八十九年三月起取得本公司經營控制權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底止，綜合持股約41%）。

本公司股票自八十一年二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截至九九年及九十八年底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918人及913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呆帳、銷貨折讓、存貨跌價損失、進貨合約損失、固定資產折舊、資產價值減損、退休金、所得稅、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茲將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投資於上市公司股票，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年度損益。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與折讓及備抵呆帳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其中外銷依其約定銷貨條件於裝船日認列，內銷則於貨物運交時認列。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是以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銷貨退回係於發生年度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其相關存貨成本則自銷貨成本轉回。銷貨折讓係按銷貨數量達一定條件時所計算之數量折讓及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金額提列之，列入應付折讓款，於實際支付時沖減應付折讓款。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採用帳齡分析法，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應收帳款帳齡超過一定期間時，轉列催收款。

應收帳款之出售

應收帳款若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視為出售：

- (一) 應收帳款債權已經與本公司隔離，亦即推定未受本公司之控制。
- (二) 應收帳款之每一個受讓人有權質押或交換該應收帳款，且未有限制應收帳款受讓人行使質押或交換權利條件，致使本公司獲得非屬細微之利益。
- (三) 本公司未藉由下列二種方式之一，維持對應收帳款之有效控制：
 - 1. 到期日前有權利及義務買回或贖回應收帳款之協議。
 - 2. 單方面使持有人返還特定資產之能力。

當應收帳款出售時，其出售所得之價款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損失，列入當年度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下腳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係以投資成本加（或減）按股權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之純益（或純損）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計算。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或純損）時，認列投資收益（或損失）；發放現金股利時則作為投資減項。被投資公司認列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時，則依當期之持股比例調整認列，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同時調整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金額。

應收不良債權

係本公司收購不良債權，於取得該債權控制權時列帳，債權成本包括支付總價款及其他必要支出如手續費等；參與競標、轉售期間之行銷及處理費用（如行政規費、委外代辦費及鑑價費等）則於發生時認列為當年度費用。債務人無力償還該債務、法院執行假扣押或假處分時，其所產生執行之相關費用，如聲請裁定費、拍賣抵押物裁判費及實地鑑價費等，亦列為當年度費用。

不良債權之收回收益係以成本回收法認列，即於收回不良債權時先行沖銷個別債權之成本，待個別債權取得成本全數回收後始認列收益。取得之債權於處分、承受擔保品或收到資產獲得清償時除列。另債權發生減損時，應認列減損損失。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之土地以成本計價，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是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十至六十年；機器設備，三至十八年；其他設備，三至十八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新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當年度營業外收益或費損項下。

出租資產

出租資產係以帳面價值（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與可回收金額孰低評價，出租資產－房屋及建築之折舊按直線法依五十五年計提。

非營業用資產

非營業用資產按帳面價值與淨公平價值孰低評價。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他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對僅有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則以個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比較個別投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以計算該投資之減損損失。

用品盤存及遞延費用

包含供機器設備使用之備用設備、維修性備品及軋輶等支出；備用設備主係按估計效益年限攤銷，維修性備品及軋輶則以實際領用或耗用時轉列費用。其購入預期在十二個月內使用者，列入用品盤存，其餘列入遞延費用項下。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年度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進貨合約損失

對已簽訂之不可撤銷原料進貨合約，倘預估其製成品成本將超過預期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應付進貨合約損失，其損失列於損益表之營業成本項下。

遞延貸項—非流動

係本公司除列應收不良債權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列入其他負債項下），按其實現期間攤銷認列為收益。

退休金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任職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按精算結果認列，其與提撥退休準備金之餘額列入應計退休金負債。支付退休金時，先自退休準備金撥付及沖減應計退休金負債，倘有不足，則列入撥付當年度費用。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提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重分類

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影響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對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四、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大部分公平價值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因未符合避險會計而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截至九十九年底止，遠期外匯尚未到期之合約彙總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千 元)
九十九年底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日圓	100.03.15~102.02.27	NTD378,838／JPY1,056,684
九十八年底 買入遠期外匯 買入遠期外匯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新台幣兌歐元 新台幣兌日圓	99.01.13~99.03.31 99.06.30 99.12.30	NTD277,974／USD8,705 NTD41,464／EUR989 NTD150,245／JPY493,416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產	\$ 12,749		\$ 25,580
減：列為非流動資產	<u>9,863</u>		<u>-</u>
	<u>\$ 2,886</u>		<u>\$ 25,580</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723		\$ 903

本公司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九十九年度產生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8,020 千元及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1,290 千元，分別列入營業外收益或費損之其他利益及其他損失項下；九十八年度產生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247 千元及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3,294 千元，分別列入營業外收益或費損之其他利益及其他損失項下。

五、應收帳款淨額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 704,013	\$ 356,026
減：備抵呆帳（附註二）	<u>-</u>	<u>17,786</u>
	<u>\$ 704,013</u>	<u>\$ 338,240</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十九年 度	九十八年 度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年初餘額	\$ 17,786	\$ 36,986
本年迴轉	(17,786)	(19,200)
重分類	<u>-</u>	<u>-</u>
年底餘額	<u>\$ -</u>	<u>\$ 17,786</u>

本公司部分賒銷產生之應收帳款業與兆豐銀行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約定書」，依據合約，本公司出貨予客戶後即產生應收帳款移轉銀行之效力，雙方依約於次一銀行營業日完成相關手續，無須承擔應收款項無法收回之風險。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交 易 對 象	年 初 銀 行 已 預 支 金 額	本 年 度 讓 售 本 年 度 截 至 年 底 銀 行 銀 行 已 預 支 金 額	已 收 現 金 額	已 預 支 金 額	年 平 均 利 率 %	度
九十九年度 兆豐銀行	\$ 1,032,740	\$ 3,206,860	\$ 3,317,280	\$ 922,320	1.08	30 億元
九十八年度 兆豐銀行	\$ 1,100,937	\$ 3,194,656	\$ 3,262,853	\$ 1,032,740	1.24	30 億元

上述額度係循環使用。

六、存 貨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 料	\$ 2,123,612	\$ 2,717,783
物 料	62,813	50,488
在 製 品	1,023,296	705,982
製 成 品	2,226,323	1,267,500
下 腳 品	34,483	19,559
在途原物料	<u>643,983</u>	<u>824,310</u>
	<u>\$ 6,114,510</u>	<u>\$ 5,585,622</u>

九十九年底備抵存貨跌價損失為 450,020 千元，已逐項列入各項存貨成本之減項，九十八年底並無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餘額。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39,674,515 千元及 37,012,983 千元，其中包括下列項目：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本年度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 499,371	\$ -
本年度提列進貨合約損失	634,615	1,036,875
本年度沖減應付進貨合約損失	(388,198)	(3,276,645)
出售下腳收入	(1,023,476)	(772,548)

如附註二四所述，中鋼公司與本公司簽訂扁鋼胚授權合約，因九十七年三月中鋼公司高爐歲修依約縮減本公司購買扁鋼胚之噸數，造成本公司產生損失，於九十八年十二月由兆豐產物保險公司等十家保險公司共同理賠營業中斷險 650,000 千元予本公司，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項下。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上市公司股票		
中國鋼鐵公司	\$ 840,116	\$1,030,586
評價調整（附註十九）	<u>495,083</u>	<u>531,330</u>
	<u>\$1,335,199</u>	<u>\$1,561,916</u>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興櫃普通股		
燁聯鋼鐵公司	\$257,600	\$257,600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華昇創業投資公司	30,000	30,000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公司	2,750	2,750
正新大樓管理顧問公司	<u>285</u>	<u>285</u>
	<u>\$290,635</u>	<u>\$290,635</u>

正新大樓管理顧問公司因營運不佳，其投資價值已減損（參考該公司股權淨值），是以本公司九十八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1,215 千元作為減損迴轉利益減項，列入營業外收益項下。本公司另持有鉅祥金屬公司、橋頭寶公司、台灣偉士伯公司及碩皇企業公司之股權，已認列減損損失至帳面價值為零，請參閱附表二。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是以將其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股權%	金額	股權%
非上市（櫃）公司				
鴻立鋼鐵公司（鴻立）	\$2,747,668	100	\$3,045,442	100
運鴻投資公司（運鴻）	2,431,268	41	2,242,209	41
鴻高投資公司（鴻高）	40,884	100	37,274	100
聯鼎鋼鐵公司（聯鼎）	<u>32,621</u>	<u>100</u>	<u>23,117</u>	<u>100</u>
	<u>\$5,252,441</u>		<u>\$5,348,042</u>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資訊除請參閱附表五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鴻立公司於九十七年七月設立，本公司投資金額 1,000 千元，持股比例 100%，另於九十八年七月參與該公司現金增資 2,999,000 千元，截至九十九年底止，本公司投資金額為 3,000,000 千元，持股比例 100%，該公司主要從事鋼鐵產品之加工、製造及銷售。

運鴻公司及鴻高公司主要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聯鼎公司目前尚未正式營運。

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損失）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鴻立	(\$297,774)	\$ 46,238
運鴻	40,916	111,527
聯鼎	9,504	84
鴻高	<u>2,189</u>	<u>2,245</u>
	<u>(\$245,165)</u>	<u>\$160,094</u>

本公司已編製包括上述子公司（包含鴻立、鴻高及聯鼎公司）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十、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存出保證金	<u>\$ 4,218</u>	<u>\$ 2,948</u>
長期應收帳款	-	-
減：備抵呆帳（附註二及五）	<u>-</u>	<u>-</u>
	<u>\$ 4,218</u>	<u>\$ 2,948</u>

十一、固定資產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892,094	\$ 826,241
機器設備	8,754,142	7,871,959
其他設備	<u>1,944,666</u>	<u>1,754,180</u>
	<u>\$ 11,590,902</u>	<u>\$ 10,452,380</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資本化前之利息總額	\$116,030	\$301,033
資本化利息	(12,773)	(13,423)
損益表上之利息費用	<u>\$103,257</u>	<u>\$287,610</u>
資本化利率（年利率）	0.89%~0.94%	0.94%~2.16%

十二、其他資產

(一)出租資產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土 地		
高雄龍東段	\$ 2,640,958	\$ -
台北辦公室	64,026	64,026
房屋及建築		
台北辦公室	<u>30,289</u>	<u>30,289</u>
	2,735,273	94,315
減：累計折舊	7,806	7,262
累計減損	<u>182,127</u>	<u>38,500</u>
	<u>\$ 2,545,340</u>	<u>\$ 48,553</u>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與非關係人簽訂高雄龍東段土地出租合約，合約規定以承租人取得建照起屆滿六十日、開始施工日或合約生效日起屆滿十五個月（以先到者為準）即開始收取租金；租期依合約規定施工期間最長為十四個月，營運期間為二十年；租金按施工期間及營運期間合約規定計算每月收取。承租人已於九十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取得建照，是以本公司將高雄龍東段土地轉列出租資產，並依合約規定於施工期間按每月 2,941 千元收取，本年度收取租金收入 1,518 千元，列入營業外收益之其他利益項下。

截至九十九年底止，未來應收租金列示如下：

年 度	總 額	折 現 值
一〇〇年	\$ 35,296	\$ 35,296
一〇一年	70,591	70,591
一〇二年	70,591	70,591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度	總額	折	現	值
一〇三年		\$ 70,591		\$ 70,591	
一〇四年		74,121		74,121	
一〇五年～一〇九年		386,422		351,514	
一一〇年～一一四年		429,804		368,653	
一一五年～一一九年		474,538		383,741	
一二〇年		100,677		78,613	
		<u>\$1,712,631</u>		<u>\$1,503,711</u>	

上列未來應收租金逾五年者，係依台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1.185%)折算現值。

本公司將台北辦公室出租予非關係人，租約為一年期滿後續簽，九十九年六月前每月租金285千元，九十九年七月起每月租金299千元。

(二)非營業用資產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土 地		
高雄龍東段	\$ -	\$ 2,640,958
高雄龍華段	226,557	226,557
台南國安段	2,782,496	2,782,496
西濱工業園區	<u>122,502</u>	<u>122,502</u>
	<u>3,131,555</u>	<u>5,772,513</u>
減：累計減損		
高雄龍東段	-	143,627
高雄龍華段	102,844	102,844
台南國安段	1,724,863	1,724,863
西濱工業園區	<u>26,750</u>	<u>26,750</u>
	<u>1,854,457</u>	<u>1,998,084</u>
	<u>\$1,277,098</u>	<u>\$3,774,429</u>

原稱高雄龍華段之19筆工業用地，已於九十八年二月完成自辦市地重劃，其中16筆重劃後更名為高雄龍東段14及15號(以下稱高雄龍東段)，並取得重劃後變更為商業用地之所有權狀。本公司依權狀面積比例計算後，將原高雄龍華段原始成本2,640,958千元及累計減損1,281,410千元分攤至高雄龍東段，另委請不動產估價師對高雄龍東段及龍華段重新鑑價，依該鑑價

金額作為淨公平價值而於九十八年度認列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1,144,866 千元（高雄龍華段 7,083 千元，高雄龍東段 1,137,783 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及利益項下。

(三) 其他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七月與九十四年四月及十月，分別承購座落於高雄縣岡山鎮嘉興段及白米段農地，共計 56,399 千元，列入其他資產－其他項下之待過戶土地，此係作為存放存貨及運輸道路之用。因法令限制，該土地所有權皆以個人名義登記，惟本公司已取得當事人之同意書，同意日後無償協助配合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目變更，且隨時依本公司之要求無償將土地變更登記於本公司或所指定之其他私人名下，同時，另該土地亦已設定抵押予本公司。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五月將嘉興段部分土地出售予非關係人，處分價款 397 千元，沖減成本 316 千元後，其處分利益 81 千元，列為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減項。另於九十九年八月進行嘉興段填土工程，相關支出 10,740 千元列入嘉興段土地成本下。

截至九十九年底止，上述土地之帳面價值為 66,823 千元。

十三、短期借款

	九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週轉性借款		
年利率九九年底 0.72%～ 0.92%，九十八年底 0.78%～1.00%	\$ 7,652,270	\$ 5,690,000
信用狀借款		
年利率九九年底 0.72%～ 0.91%，九十八年底 0.788%～1.00%	1,792,843	1,382,275
銀行透支		
年利率九九年底 0.45%， 九十八年底 0.37%	<u>291,541</u> <u>\$ 9,736,654</u>	<u>252,283</u> <u>\$ 7,324,558</u>

十四、應付短期票券

保 證 及 承 兌 機 構	年 利 率 (%)	餘 額
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萬通票券	0.362	\$ 130,000

減：未攤銷折價		13
		<u>\$129,987</u>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華票券	0.212	\$250,000
兆豐票券	0.362	200,000
國際票券	0.362	200,000
萬通票券	0.312	100,000
大慶票券	0.262	<u>100,000</u>
		85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200</u>
		<u>\$849,800</u>

十五、長期借款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團聯貸		
兆豐銀行等二十一家新台幣		
聯貸		
甲項授信	\$ 2,571,429	\$ 3,428,571
乙項授信	-	3,000,000
循環性信用借款		
兆豐銀行	375,000	-
合作金庫	375,000	-
土銀銀行	250,000	-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250,000	-
台北富邦銀行	250,000	-
台新銀行	150,000	-
中華開發銀行－九十九年六月到期一次償還，年利率爲 0.8975%	-	200,000
	4,221,429	6,628,571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857,143	1,057,143
聯貸主辦費	9,350	12,750
	<u>\$ 3,354,936</u>	<u>\$ 5,558,678</u>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九月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二十一家金融機構簽訂之聯貸契約，主要內容如下：

(一)授信總額度 140 億元，並依放款性質區分甲、乙、丙三項授信，其授信額度分別為 60 億元、50 億元、30 億元，本公司首次動用日為九十五年十月二十三日。另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九月書面通知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管理銀行）取消丙項授信，自九十九年十月二十一日起取消丙項授信。

(二)甲項授信係中期擔保放款（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七年），此項授信額度限一次動用，已動用本金餘額自九十六年四月起，每六個月為一期，分十四期平均償還至一〇二年十月止。九九年及九十八年底之年利率分別為 1.2061% 及 1.0719%。

(三)乙項授信係中期循環性貸款（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五年），得分次動用，在借款額度內得循環使用，每次動用得選擇三十天、六十天、九十天或一八〇天之借款承作期間，但以不逾一八〇天為限，逐筆申請動用後，應於約定各筆撥貸本金之借款天期屆滿之日清償各該筆動用額度之全部本金，並得以於各項借款天期屆滿之日五個營業日前通知管理銀行，按本合約之各項授信條件就該筆借款為全部或一部分續借，就金額相同部分，無需另為資金匯入匯出程序。九十八年底之年利率為 1.1258% ~ 1.1279%。

(四)聯合授信合約規定，除中鋼公司（本公司主要股東）承諾於借款期間，中鋼公司及其關係人應持有本公司股份不低於 30%，佔本公司董事二分之一以上及對本公司具經營控制權等外，本公司於借款期間，自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流通在外發行普通股股本之 50%，金融負債對有形淨值之比率不得高於 350%。

前述財務比率及標準均以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財務報表為準，本公司若不符上述財務比率限制，應自該年度財務報表公告日之次日起半年內改善，倘未能改善，本授信之貸款利率加碼及保證費率，應按合約規定調整，不視為違約項目。

(五)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並未有違反聯合授信合約之規定。

本公司於九九年十二月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六家金融機構分別簽訂之中期放款契約，主要內容如下：

(一)授信總額度 66 億元，本公司首次動用日為九九年十二月三十日。

(二)此授信係中期循環性貸款（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三年），得分次動用，在借款額度內得循環使用，承諾最低動用比率為授信額度之 25% 且為九

十天之借款期間。超過承諾最低動用部份每次動用得選擇六十天、九十天或一八〇天之借款承作期間，逐筆申請動用後，應於約定各筆撥貸本金之借款天期屆滿之日清償各該筆動用額度之全部本金加利息。九十九年底之利率皆為 1.2949%。

(三)授信合約規定，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有形淨值不得低於實收資本額之 50%，金融負債對有形淨值之比率不得高於 350%。

(四)前述財務比率及標準均以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財務報表為準，本公司若不符上述財務比率限制，應自該年度財務報表公告日之次日起半年內改善，倘未能改善，本授信之貸款利率加碼，應按合約規定調整，不視為違約項目。

十六、應付費用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156,031	\$ 87,115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附註 十九）	125,140	-
應付水電費	63,578	59,930
應付出口費	52,989	44,319
應付運費	44,440	39,245
應付加工費（附註二四）	23,590	22,901
應付職工福利	16,706	16,031
其 他	<u>58,400</u>	<u>38,508</u>
	<u>\$540,874</u>	<u>\$308,049</u>

十七、其他應付款

	<u>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應付進貨合約損失（附註二及二六）	\$246,417	\$ -
應付折讓款（附註二）	220,157	220,652
應付設備款	172,435	29,572
應付代銷貨款（附註二四）	40,659	-
其 他	<u>1,133</u>	<u>39,544</u>
	<u>\$680,801</u>	<u>\$289,768</u>

十八、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7,583 千元及 4,822 千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之平均工資計付。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12.9% 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u>九十九年 度</u>	<u>九十八年 度</u>
服務成本	\$31,930	\$32,869
利息成本	16,108	19,555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11,291)	(8,122)
攤銷數	<u>11,435</u>	<u>11,435</u>
淨退休金成本	<u>\$48,182</u>	<u>\$55,737</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u>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494,221	\$449,329
非既得給付義務	<u>188,187</u>	<u>192,316</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積給付義務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 響數	<u>\$682,408</u>	<u>\$641,645</u>
預計給付義務	<u>844,185</u>	<u>805,408</u>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655,390)</u>	<u>(471,158)</u>
提撥狀況	<u>188,795</u>	<u>334,250</u>
前期服務成本未攤銷餘 額	<u>(52,573)</u>	<u>(57,830)</u>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 務	<u>(18,532)</u>	<u>(24,709)</u>
退休金利益未攤銷餘額	<u>32,571</u>	<u>35,983</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u>\$150,261</u></u>	<u><u>\$287,694</u></u>
既得給付	<u><u>\$709,366</u></u>	<u><u>\$656,321</u></u>

(三) 精算假設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1.75%	1.75%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 報酬率	2.00%	2.00%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四) 提撥至退休準備金金額	<u><u>\$185,615</u></u>	<u><u>\$186,579</u></u>
(五) 由退休準備金支付金額	<u><u>\$ 8,865</u></u>	<u><u>\$ 10,167</u></u>

十九、股東權益

(一) 普通股

本公司以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以每股 9.5 元折價發行普通股 4 億股，是項現金增資案業已辦妥變更登記，是以截至九十八年底之普通股股本為 16,845,706 千元。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九十八年六月通過修改額定股數為 3,000,000 千股，惟依公司法規定，非將原額定股數 2,043,160 千股全數發行後，不得增加股本，是以上述修改之額定股數尚無法辦理變更登記。

本公司為健全財務結構及未來營運發展，於九十九年六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3,042,394 千元，減資比率約為 18.06%；此減資基準日訂為九十九年九月一日，業已辦妥變更登記，是以截至九十九年底之普通股股本減為 13,803,312 千元。

(二) 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二月召開董事會決議前述現金增資案之除權基準日，並依公司法規定保留 10%由員工認購，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是項員工認股權採公平價值法，於給與日認列為薪資費用。

九十八年度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認股權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單位 (千股)	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授予	40,000	9.5
本年度行使	(20,870)	-
本年度放棄	(<u>19,130</u>)	-
年底流通在外	<u>—</u>	-
年底可行使之認股權	<u>—</u>	-
本年度給予之認股權 利加權平均公平價 值(元)		\$ <u>1.68</u>

本公司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認股權憑證
給與日股價	11.2元
行使價格	9.5元
預期股價波動率	45.5%
預期存續期間	1個月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01%

九十八年度認列酬勞成本 67,200 千元，並同額認列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且就員工參與增資部分 35,062 千元由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而員工放棄認股部分 32,138 千元由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轉列為資本公積－已失效員工認股權。由於是項員工認股權之相關現金增資案為折價每股 9.5 元發行，其與面額 10 元間差額 200,000 千元，減除前述資本公積共計 67,200 千元，不足 132,800 千元部分則沖減保留盈餘。

(三)資本公積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長期股權投資	\$343,458	\$344,341
股票發行溢價	<u>743</u>	<u>743</u>
	<u>\$344,201</u>	<u>\$345,084</u>

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主係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運鴻公司）於九十七年十月以其持有之中龍鋼鐵公司普通股股票及乙種特別股交換取得中鋼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股票所產生之處分利益，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

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係九十八年母公司中鋼公司以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及子公司員工，本公司員工可認購 97,612 股，中鋼公司依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每股認股權公平價值為 7.61 元，本公司九十八年第四季認列酬勞成本 743 千元，並同額認列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因中鋼公司庫藏股票業已轉讓本公司員工，是以本公司將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項下。

依照法令規定，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四)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之盈餘（如有虧損則於彌補後），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可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惟若每股股利低於 0.02 元，則不予分派。上述分配包括員工紅利不低於 0.3%，董事、監察人酬勞金 1%。

本公司產業發展成熟，前項股東紅利之分派，將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適度比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 50% 為原則。

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11,236 千元及 13,904 千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金額與估列之法定盈餘公積）之 8% 及 1% 計算；本公司因九十八年度為累積虧損，是以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費用。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 時，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份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 50% 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股本。

本公司董事會於九十八年三月擬議以法定盈餘公積 307,816 千元彌補九十七年度虧損，並經九十八年六月股東常會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九十七年度虧損撥補案。

本公司董事會於九十九年三月擬議以九十八年度淨利 543,073 千元彌補虧損之九十八年度虧損撥補案，並經九十九年六月股東常會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九十八年度虧損撥補案。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等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五)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組成項目如下：

	長期股權 備供出售投資依持股	金融資產 比例認列合計
<u>九十九年度</u>		
年初餘額	\$ 531,330	(\$ 438,367)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68,060	150,447
轉列損益項目	(104,307)	-
年底餘額	<u>\$ 495,083</u>	<u>(\$ 287,920)</u>
<u>九十八年度</u>		
年初餘額	\$ 17,680	(\$ 1,470,105)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513,650	1,031,738
年底餘額	<u>\$ 531,330</u>	<u>(\$ 438,367)</u>

二十、所得稅

(一)帳列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分別為 17% 及 25%）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		
之所得稅費用	\$262,626	\$135,335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投資		
損失（收益）	41,678	(40,024)
處分投資利益	(17,732)	-
股利收入	(11,896)	(14,973)
資產減損迴轉利		
益	-	(285,913)
非營業用土地遞		
延利息費用	3,878	13,881
其 他	230	4,967
暫時性差異		
未（已）實現進		
貨合約損失	41,891	(559,943)
已實現銷貨折讓	(84)	(49,451)
未（已）實現存		
貨跌價損失	84,893	(409,351)
未（已）實現除		
列不良債權遞		
延利益	(10,618)	303,362
退休金認列差異	(23,364)	(33,378)
其 他	<u>(195)</u>	<u>17,350</u>
依課稅所得（虧損）		
估列之稅額（扣抵		
利益）	371,307	(918,138)
當年度抵用虧損扣抵	(371,307)	-
認列虧損扣抵利益評		
價	-	<u>918,138</u>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92,523)	732,116
虧損扣抵	435,250	(918,138)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變		
動影響數	159,171	281,270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備		
抵評價調整	(159,171)	(281,270)
其他備抵評價調整	<u>(342,727)</u>	<u>186,022</u>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
所得稅利益	(8)	(1,732)
	<u>(8)</u>	<u>(1,732)</u>

立法院於九十八至九十九年間陸續修正及通過下列法規：

1. 九十八年一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三十九條條文，將營利事業虧損扣抵年限由五年延長為十年。
2. 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惟九十九年五月再一次修正後，最終將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二) 遲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付折讓款	\$ 37,427	\$ 44,130
應付進貨合約		
損失	41,891	-
備抵存貨（含 借出料）損		
失	84,893	-
其 他	<u>6,088</u>	<u>8,312</u>
	170,299	52,442
減：備抵評價	<u>166,886</u>	<u>47,507</u>
	<u>3,413</u>	<u>4,93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金融商品未實		
現評價利益	(2,044)	(4,935)
其 他	<u>(1,369)</u>	<u>-</u>
	<u>(3,413)</u>	<u>(4,935)</u>
	-	-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未提撥		
數	25,544	57,539
虧損扣抵	235,083	777,343
除列不良債權		
利益	<u>195,668</u>	<u>242,690</u>
	<u>456,295</u>	<u>1,077,572</u>
減：備抵評價	<u>456,295</u>	<u>1,077,572</u>
	-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合計	\$ -	\$ -

本公司因考量鋼鐵產業景氣變化快速，是以對上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全數提列備抵評價。

截至九十九年底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尚 未 扣 抵 餘 額</u>	<u>最 後 扣 抵 年 度</u>
\$ 1,382,843	一〇八

(三)本公司截至九十七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四)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170,276 千元及 1,081,921 千元。九十九年度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20.48%。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二一、用人費用、折舊及攤銷

用人費用	九十年度						九八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營業外損益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營業外損益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營業外損益	合計
薪資（含獎金）												
勞健保	\$ 42,650	\$ 7,858	-	\$ 50,508	\$ 39,765	\$ 7,325	-	\$ 47,090				
退休金	\$ 47,393	\$ 8,372	-	\$ 55,765	\$ 50,693	\$ 9,866	-	\$ 60,559				
職工福利	\$ 171,961	\$ 27,782	-	\$ 199,743	\$ 123,087	\$ 19,399	-	\$ 142,486				
其他	\$ 1,553	\$ 7,410	-	\$ 8,963	\$ 2,348	\$ 3,383	-	\$ 5,731				
	<u>\$ 981,127</u>	<u>\$ 227,911</u>	<u>-</u>	<u>\$ 1,209,038</u>	<u>\$ 750,925</u>	<u>\$ 160,575</u>	<u>-</u>	<u>\$ 911,500</u>				
折舊及攤銷												
	\$ 1,146,195	\$ 6,298	\$ 544	\$ 1,153,037	\$ 1,063,941	\$ 7,436	\$ 544	\$ 1,071,921				
	20,961	7,667	-	28,628	22,077	7,667	-	29,744				

上述折舊包含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所提列之折舊，出租資產折舊列入租金收入減項。

二二、每股盈餘

本公司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一)分子－本期淨利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本期淨利	\$ 1,544,859	\$ 1,544,867	\$ 541,341	\$ 543,073

(二)分母－股數（千股）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年初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1,684,571	1,284,571
加：現金增資	-	302,466
減：減資彌補虧損	<u>304,240</u>	<u>286,619</u>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股數	1,380,331	1,300,418
加：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員工分紅	<u>6,896</u>	<u>-</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股數	<u>1,387,227</u>	<u>1,300,418</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九十八年度基本每股盈餘時，九十九年度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3,042,394 千元（減資比列 18.06%）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是以九十八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因追溯調整，由 0.34 元增加為 0.42 元。

二三、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公平價值資訊揭露如下：

	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1,335,199	\$ 1,335,199	\$ 1,561,916	\$ 1,561,91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0,635		290,635

(接次頁)

(承前頁)

	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負債				
存出保證金（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4,218	\$ 4,218	\$ 2,948	\$ 2,94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4,212,079	4,212,079	6,615,821	6,615,821
存入保證金	-	-	1	1
衍生性金融商品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886	2,886	25,580	25,5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863	9,863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723	723	903	903

(二)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質押定期存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衍生性金融商品如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其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本公司係以金融機構之外匯換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3. 列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4. 存出（入）保證金以現金存出（入），並無確定之收回（支付）期間，因是以帳面金額為公平價值。

5.長期銀行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三)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資	產	公 開 報 價 決 定 之 金 額		評 價 方 式 估 計 之 金 額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1,335,199	\$ 1,561,916	\$ -	\$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2,886	25,5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9,863	-	
負	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	723	903	

(四)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分別認列當年度淨利益 6,730 千元及淨損失 2,047 千元。

(五)本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367,308 千元及 315,758 千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3,948,733 千元及 13,940,379 千元。

(六)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478 千元及 2,686 千元；其利息費用（包括資本化利息）分別為 116,030 千元及 301,033 千元。

(七)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包括匯率風險、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及價格風險，本公司持有之上上市公司股票具市場價格風險，市場價格每增減 1 元，將使公平價值增減 39,857 千元，餘金融商品並無重大之匯率及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

2.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九十九年底本公司信用風險之金額為 974,992 千元（包含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其最大信用暴險與帳面價值相同。本公司現金及銀行存款（含質押定期存款）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九九年底流動資產雖低於流動負債，惟九十九年度獲利且產生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且已取得之長短期融資額度足以因應未來營運資金需求，是以本公司認為尚無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部份權益商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具有活絡市場可以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出售。另本公司投資之部份權益商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是以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市場利率增加 1%，將使本公司現金流出一年增加約 139,487 千元。

二四、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中國鋼鐵公司（中鋼）	母公司—綜合持股 41%
隆元發投資公司（隆元發）	本公司法人監察人
宏億投資公司（宏億）	本公司法人董事
廣耀投資公司（廣耀）	本公司法人董事
太平洋船舶公司（太平洋）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及監察人
正新大樓公司（正新）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鴻立鋼鐵公司（鴻立）	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 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聯鼎鋼鐵公司（聯鼎）	子公司，惟無重大交易
鴻高投資公司（鴻高）	子公司，惟無重大交易
運鴻投資公司（運鴻）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中貿國際公司（中貿）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龍鋼鐵公司（中龍）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冠資訊公司（中冠）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宇環保公司（中宇）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鋼機械公司（中機）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聯資源公司（中聯資）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鋼堡科技公司（鋼堡）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鋼保全公司（中保）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鋼結構公司（中鋼結構）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聯鋼營造公司（聯鋼營造）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網際優勢公司（網優）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聯鋼開發公司（聯鋼開發）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高科磁技公司（高磁）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鋼企管公司（中企）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財團法人中鋼集團教育基金會	中鋼集團之主要捐助人
CSC Steel SDN. BHD. (CSSB)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CSGT (Singapore) Pte. Ltd.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二)重大關係人交易彙總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佔淨額 金額	%	佔淨額 金額	%
1. 銷貨收入				
鴻立	\$1,880,631	4	\$ 62,424	-
中龍	1,473,116	4	-	-
CSSB	612,641	1	506,558	1
其他	<u>4,411</u>	<u>-</u>	<u>3,831</u>	<u>-</u>
	<u>\$3,970,799</u>	<u>9</u>	<u>\$ 572,813</u>	<u>1</u>

本公司銷售鋼鐵產品除 CSSB 收款方式係以裝船日（不含）起七個營業日內電匯方式收取及銷售中龍公司係以驗收後電匯方式收取，與大部分客戶採每週星期二、五押匯有所不同外，其餘交易價格及收款期間原則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佔淨額 金額	%	佔淨額 金額	%
2. 勞務收入				
中 鋼	\$ 212,156	96	\$ 43,911	88
其 他	2,351	1	132	1
	<u>\$ 214,507</u>	<u>97</u>	<u>\$ 44,043</u>	<u>89</u>

本公司與中鋼公司簽訂熱軋粗鋼捲委託代工合約，合約價格以一定公式計價。收款方式係採驗收後依據每月出貨數量按月結算電匯收款。

本公司與鴻立公司簽訂鍍鋅產品代銷合約，依合約按月向鴻立公司收取代銷報酬。截至九十九年底止，尚有應收受託代銷貨款－非關係人 32,416 千元（列入其他應收款項下）及應付鴻立公司代銷貨款 40,659 千元（列入其他應付款項下）。

3. 進 貨				
中 鋼	\$4,117,350	11	\$2,290,239	9
中 龍	2,741,862	8	-	-
其 他	977	-	-	-
	<u>\$6,860,189</u>	<u>19</u>	<u>\$2,290,239</u>	<u>9</u>

進貨主要為扁鋼胚及熱軋鋼捲，進貨價格與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另本年度向中龍公司進貨金額係由中鋼公司受託代銷。

4. 遲延貸項

本公司為延伸產品價值鏈，於九十六年十月二十九日第十屆第一次臨時董事會通過，委託遠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 22.19 億元，自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十六家金融機構取得對振安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振安公司）之全部聯貸債權 70.39 億元中之 62.87 億元（約佔 89.32%），及取得安鋒鋼鐵公司股票抵押之債權 6 億元，共計取得債權 68.87 億元，並於九十六年十一月付清款項且完成債權交割。另為整合債權，本公司以 5 億元取得永記造漆公司持有振安公司債權 10.9 億元，並於九十七年一月付清款項及完成債權交割。另於九十七年十一月與丞帥企業公司簽約以 52,380 千元取得其持有振安公司 52,109 千元之法定抵押權及其至清償前之孳息。

振安公司聯貸債權、永記造漆公司及丞帥企業公司持有振安公司債權

之抵押品，包含土地、廠房、冷軋設備及鍍鋅鋼板設備等，九十八年七月經高雄地方法院執行該等抵押品特別變賣程序之減價拍賣，由子公司鴻立公司以 4,591,194 千元標得該等抵押品，九十八年十一月高雄地方法院分配拍賣振安公司抵押品之價金（振安公司廠房以前年度因火災損失，本公司將九十八年度獲配之賠償款 77,710 千元作為應收不良債權成本之減項，是以九十八年十月底應收不良債權帳面價值為 2,693,408 千元），依比例分配予本公司 3,976,096 千元（分配價金已於九十八年十二月獲配），再扣除應負擔出售利得所課徵之 2% 營業稅 25,654 千元，除列應收不良債權後之淨利益為 1,257,034 千元，由於該等抵押品係子公司鴻立公司標得，因此該淨利益應予遞延，列入其他非流動負債之遞延貸項項下，按其實現期間（鴻立公司帳列固定資產提列折舊之估列耐用年限）攤銷認列為收益，變動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年初餘額	\$ 1,213,448	\$ -
本年度未實現利益	-	1,257,034
本年度已實現利益	(62,461)	(43,586)
年底餘額	<u>\$ 1,150,987</u>	<u>\$ 1,213,448</u>

上列本年度已實現利益列入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之其他收入項下。

5. 權利金

中鋼公司於九十二年五月與日商住友金屬工業株式會社及日商住友商事株式會社簽訂合資協議書，在同年七月設立東亞聯合鋼鐵公司並由其轉投資和歌山鑄鐵所（由日商住友金屬工業株式會社分割之公司），中鋼公司藉由此合資公司可獲得質優且料源穩定之扁鋼胚。中鋼公司嗣與本公司簽訂扁鋼胚授權合約，將前述合資合約所取得之扁鋼胚採購權部分轉讓予本公司，依約本公司應以每噸美金 6 元按扁鋼胚採購數量支付權利金予中鋼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權利金支出分別為 282,757 千元及 286,742 千元（已列入上述第 3. 項進貨成本），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應付權利金分別為 66,956 千元及 72,932 千元（列入應付帳款－關係人）。上述扁鋼胚之採購價格依合約約定之公式計算。

6. 扁鋼胚借還料

本公司因生產需求及扁鋼胚料源調度與中鋼公司訂定扁鋼胚借還料合約，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扁鋼胚借還料彙總如下：

	九九年 度			九八年 度		
	噸	數	金額	噸	數	金額
年初應收(付)借出						
(入)料	(41,013)	(\$ 591,889)	24,712	\$ 642,332	
本年度借出料		120,527	2,155,168	144,789	2,083,603	
本年度還入或借入	(43,472)	(898,638)	(211,904)	(3,355,019)	
結案差異		1,003	28,292	1,390	37,195	
年底應收(付)借出						
(入)料		37,045	\$ 692,933	(41,013)	(\$ 591,889)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止，上述應收(付)中鋼公司借出(入)料分別列入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7. 加工費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委託鴻立公司加工金額分別為 139,929 千元及 107,361 千元，截至九九年及九十八年底止尚分別有應付加工費 9,350 千元及 12,295 千元未支付，列入應付費用項下。

8. 其他支出及資本支出

其他支出包括工程維護、物料及保全費等。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其他支出	資本支出	其他支出	資本支出
太平洋	\$ 144,350	\$ -	\$ 171,194	\$ -
中 貿	87,911	-	121,658	-
中 鋼	34,656	17,416	20,451	5,000
中 機	25,225	-	15,336	48
聯鋼營造	10,320	6,440	-	14,900
中 宇	7,968	319,511	12,560	10,769
中 保	6,921	-	7,738	4,596
中 冠	3,023	19,063	6,170	15,474
其 他	<u>18,219</u>	<u>8,429</u>	<u>7,291</u>	<u>7,642</u>
	<u>\$ 338,593</u>	<u>\$ 370,859</u>	<u>\$ 362,398</u>	<u>\$ 58,429</u>

9.出售下腳收入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佔該科 金額	佔該科 百分比	佔該科 金額	佔該科 百分比
中聯資	\$ 367,485	36	\$ 242,341	31
其 他	<u>1,567</u>	<u>-</u>	<u>3,420</u>	<u>1</u>
	<u>\$ 369,052</u>	<u>36</u>	<u>\$ 245,761</u>	<u>32</u>

10.出售用品盤存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本公司分別出售用品盤存 2,920 千元及 282,735 千元予鴻立公司，並無重大處分利益，上述價款業已全數收回。

11.保證事項

截至九十八年底止，本公司為鴻立公司因融資擔保之保證金額為 3,100,000 千元。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六月解除該項保證。

(三)年底餘額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該科 金額	佔該科 百分比	佔該科 金額	佔該科 百分比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中聯資	\$ 37,746	5	\$ 25,469	7
中 鋼	9,302	1	13,274	4
其 他	<u>3</u>	<u>-</u>	<u>-</u>	<u>-</u>
	<u>\$ 47,051</u>	<u>6</u>	<u>\$ 38,743</u>	<u>11</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佔該科 金	額	%	佔該科 金	額	%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中 鋼	\$89,662	9	\$113,848	13		
中 貿	-	-	19,299	2		
太 平 洋	-	-	18,283	2		
其 他	<u>1,396</u>	<u>-</u>	<u>5,583</u>	<u>1</u>		
	<u>\$91,058</u>	<u>9</u>	<u>\$157,013</u>	<u>18</u>		

(四)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薪 資	\$26,957	\$14,976
業務執行費	384	438
獎 金	<u>11,648</u>	<u>4,706</u>
	<u>\$38,989</u>	<u>\$20,120</u>

二五、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予銀行作為長短期借款之擔保：

	帳 面 金 額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固定資產淨額	\$ 10,231,288	\$ 9,126,383
受限制資產—質押定期存款	<u>300,000</u>	<u>300,000</u>
	<u>\$ 10,531,288</u>	<u>\$ 9,426,383</u>

二六、截至九十九年底止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為採購原料及設備已開立但未使用信用狀金額約 4,214,495 千元。

(二)本公司已簽約或承諾之資本支出合約金額 1,777,809 千元，已支出 794,133 千元，分別列入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項下。

(三)本公司為確保扁鋼胚之料源無虞，業與國外廠商簽訂扁鋼胚（原料）採購合約，截至九十九年底止尚未履約計 400,191 噸，總價款約 67 億元，其中已開立信用狀金額已列入上述(一)項中；其中部份合約之進貨價格加計加工成本後，估計將較其淨變現價值為高，本公司業針對是項進貨損失估列入帳。兩

年度應付進貨合約損失變動情形如下：

	<u>九十九年</u> 度	<u>九十八年</u> 度
年初餘額	\$ -	\$2,239,770
本年度增列（減少） (附註六)	<u>246,417</u>	(<u>2,239,770</u>)
年底餘額	<u>\$246,417</u>	<u>\$ -</u>

(四)權利金支出，請參閱附註二四。

(五)高雄龍東段土地出租合約，請參閱附註十二。

二七、其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美 金	\$ 20,381	30.363	\$ 618,821	\$ 9,542	31.99	\$ 305,258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36,118	30.363	1,101,825	22,779	31.99	727,994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九十九年度依規定應揭露事項如下：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 附表四。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金額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附表五。
- 10.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附註四，子公司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二九、部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為單一鋼鐵產品製造產業，均屬國內營運部門，依規定揭露資訊如下：

(一)外銷收入資訊

地 區	九十九年 度		九十八年 度	
	外銷收入 金額	佔淨額 %	外銷收入 金額	佔淨額 %
亞洲	\$ 11,195,634	27	\$ 14,291,692	39
美洲	1,428,624	3	304,674	1
其他地區	289,409	1	262,726	-
	<u>\$ 12,913,667</u>	<u>31</u>	<u>\$ 14,859,092</u>	<u>40</u>

(二)重要客戶資訊

銷貨收入	九十九年 度		九十八年 度	
	佔淨額 金額	佔淨額 %	佔淨額 金額	佔淨額 %
甲客戶	\$ 4,287,577	10	\$ 3,792,134	10
乙客戶	2,952,697	7	3,816,535	10
	<u>\$ 7,240,274</u>	<u>17</u>	<u>\$ 7,608,669</u>	<u>20</u>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本期最 高期 限額 (註 1)	未以財產擔保之 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 2)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背書保證金額	背書保證餘額				
0	本公司	鴻立鋼鐵公司	子公司	\$ 4,769,863	\$ 3,100,000	\$ -	\$ -	-	\$ 7,949,772

註 1：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股權淨值之百分之三十。

註 2：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股權淨值之百分之五十。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称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底				備 註
				股 數／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本公司	普通股 中國鋼鐵公司	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39,856,691	\$ 840,116 495,083 \$ 1,335,199	-	\$ 1,335,199	
	燁聯鋼鐵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1,214,096	\$ 257,600	2	\$ 549,384	註 2
	華昇創業投資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0	30,000	3	36,300	註 2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公司	本公司擔任被投資公司董事及監察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000	2,750	5	4,095	註 2
	正新大樓管理顧問公司	本公司擔任被投資公司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0	285	15	485	註 2
	鉻祥金屬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80,000	- (註 1)	10	(87,674)	註 2
	橋頭寶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0,000	- (註 1)	5	21,550	註 2
	台灣偉士伯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00,000	- (註 1)	2	14,214	註 2
	碩皇企業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30,000	- (註 1)	15	(9,943)	註 2
					\$ 290,635		\$ 528,411	
	鴻立鋼鐵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00,000,000	\$ 2,747,668	100	\$ 2,747,668	註 3
	運鴻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30,594,856	2,431,268	41	2,431,268	註 3
	鴻高投資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600,000	40,884	100	40,884	註 3
	聯鼎鋼鐵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636,600	32,621	100	32,621	註 3
					\$ 5,252,441		\$ 5,252,441	
鴻高投資公司	普通股 中國鋼鐵公司	最終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914,427	\$ 23,336 7,296 \$ 30,632	-	\$ 30,632	

註 1：已認列減損損失至帳面價值為零。

註 2：係採最近期之財務報表計算股權淨值。

註 3：係採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股權淨值。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初買入				賣出				年底	
					單位	數	金額	單位	數	金額	單位	數	售價	帳面成本
本公司	普通股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母公司	47,330,776	\$ 1,030,586	1,561,915 (註)	\$ -	9,036,000	\$ 294,777	\$ 190,470	\$ 104,307	39,856,691	\$ 840,116

註：係獲配股票股利。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進 (銷) 貨	金	佔總進(銷)額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佔 總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之 額 比 率 (%)		
本公司	中國鋼鐵公司	母 公 司	進 貨	\$ 4,117,350	11	開立即期信用狀	\$ -	註	(\$ 89,662)	(9)			
			勞務收入	(212,156)	(-)	驗收後月結電匯	-	註	9,302	1			
	鴻立鋼鐵公司	子 公 司	銷 貨	(1,880,631)	(4)	每週星期二、五 L/C 押匯	-	註	-	-			
	中龍鋼鐵公司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銷 貨	(1,473,116)	(4)	驗收後電匯	-	註	-	-			
CSC STEEL SDN. BHD.			進 貨	2,741,862	8	開立即期信用狀	-	註	-	-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銷 貨	(612,641)	(1)	裝船日（不含） 起 7 個營業日 內電匯	-	註	-	-			
鴻立鋼鐵公司	本公司	母 公 司	加工收入	(139,929)	(7)	驗收後一星期內 電匯	-	無第三交易對象 可資比較	9,350	18			
			進 貨	1,880,631	99	每週星期二、五 L/C 押匯	-	無第三交易對象 可資比較	-	-			

註：請參閱附註二四說明。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持 股 比 例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 年 度 被 投 資 公 司			備 註
				本年底金額	年初金額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年 底 淨 值	股 利 分 派 情 形			現 金 股 利	股 利	現 金 股 利	
本公司	鴻立鋼鐵公司	高雄市	鋼鐵業	\$ 3,000,000	\$ 3,000,000	300,000,000	100	\$ 2,747,668	\$ 2,747,668	(\$ 297,774)	(\$ 297,774)	\$ -	\$ -	\$ -	子公司	
	運鴻投資公司	高雄市	投 資	2,001,152	2,001,152	230,594,856	41	2,431,268	2,431,268	100,015	40,916	100,409	-	-		
	鴻高投資公司	高雄市	投 資	26,000	26,000	2,600,000	100	40,884	40,884	2,189	2,189	-	-	-	子公司	
	聯鼎鋼鐵公司	高雄市	冶煉鋼鐵	56,366	56,366	5,636,600	100	32,621	32,621	9,504	9,504	-	-	-	子公司	
								\$ 5,252,441	\$ 5,252,441	(\$ 186,066)	(\$ 245,165)	\$ 100,409	\$ -	\$ -		

五、九十九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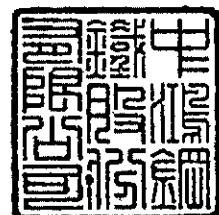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 坤 木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二十四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中鴻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鴻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合併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中鴻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麗園

郭麗園



會計師 江佳玲

江佳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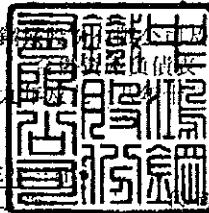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二十四日

中鴻鈞有限公司
子公 司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碼	資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 107,866	-		\$ 31,824	-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二五）	\$ 9,847,376	28	\$ 9,569,298	28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附註二及四）	2,886	-		25,580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四）	329,912	1	849,800	3			
1120	應收票據	162,161	1		276,916	1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附註二及四）	723	-	903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五）	704,013	2		338,240	1		2120	應付票據	910,740	3	705,203	2			
1150	應收報款—關係人（附註二四）	47,989	-		39,177	-		2140	應付帳款	91,968	-	157,522	1			
1164	應收退稅款	244	-		458,383	1		2150	應付所得稅	4,694	-	259	-			
1178	其他應收款	63,896	-		42,436	-		2160	應付費用（附註十六）	565,914	2	321,321	1			
1210	存貨（附註二、三及六）	6,412,100	18		5,661,367	17		221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666,739	2	289,768	1			
1256	用品盤存（附註二）	1,352,286	4		1,256,997	4		227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五）	857,143	2	1,057,143	3			
1265	留抵稅額	601,917	2		602,805	2		2298	其他（附註二四）	56,642	-	728,008	2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二五）	500,000	1		526,000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3,331,851	38	13,682,329	41			
1298	其他（附註二四）	726,602	2		91,948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0,681,960</u>	<u>30</u>		<u>9,351,673</u>	<u>28</u>										
基金及投資（附註二、四、七、八、九及十）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65,831	4		1,591,127	5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五）	5,744,336	16	5,558,678	16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0,635	1		290,635	1		2810	其他負債	150,261	1	287,694	1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431,268	7		2,242,209	6		282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十八）	486	-	-	-			
143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9,863	-		-	-		28XX	存入保證金	150,747	-	287,694	-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4,223	-		2,948	-			其他負債合計	19,226,934	55	19,528,701	58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u>4,101,820</u>	<u>12</u>		<u>4,126,919</u>	<u>12</u>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一、二十四、二十五及二六）																
1501	土地	2,715,014	8		2,757,334	8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2,043,160千股，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發行分別為1,380,331千股及1,684,571千股（附註十九）	13,803,312	39	16,845,706	50			
1521	房屋及建築	2,847,406	8		2,887,764	9		32XX	資本公債（附註十九）	344,201	1	345,084	1			
1531	機器設備	16,903,090	48		14,168,487	42		3350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附註十九）	1,544,867	4	(3,042,394)	(9)			
1681	其他設備	3,571,409	10		2,997,327	9		34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207,163	-	92,963	-			
15X1	成本合計	26,036,919	74		22,810,912	68		3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附註十九）	15,899,543	45	14,241,359	42			
15X9	減：累計折舊	11,638,478	33		10,454,320	31		X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14,241,359						
1671	未完工程	879,373	3		12,356,592	37			股東權益淨額	15,899,543						
1672	預付設備款	51,397	-		2,768,858	8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15,329,211</u>	<u>44</u>		<u>16,112,898</u>	<u>48</u>										
其他資產（附註二、十二及二五）																
1800	租賃資產	2,670,298	7		48,553	-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35,126,477</u>	<u>100</u>	<u>\$ 33,770,060</u>	<u>100</u>			
1810	非營業用資產—淨額	1,987,762	6		3,774,429	11										
1830	遞延費用	288,603	1		299,189	1										
1880	其他	66,823	-		56,399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5,013,486</u>	<u>14</u>		<u>4,178,570</u>	<u>12</u>										
1XXX	資產總計	<u>\$ 35,126,477</u>	<u>100</u>		<u>\$ 33,770,06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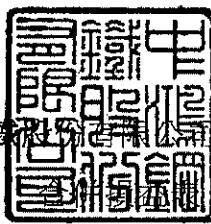
經理人：金榮成

會計主管：楊岳崑

董事長：陳坤木



中鴻銅鑄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二四）						
4110 銷貨收入	\$ 42,739,840	101		\$ 37,343,393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732,938</u>	<u>2</u>		<u>541,892</u>	<u>1</u>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42,006,902	99		36,801,501	100	
4220 投資收入	894	-		2,991	-	
4600 勞務收入	<u>223,470</u>	<u>1</u>		<u>49,679</u>	<u>-</u>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42,231,266	100		36,854,17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三、六、二一及二四）	<u>39,876,009</u>	<u>94</u>		<u>36,956,031</u>	<u>100</u>	
5910 營業毛利（毛損）	<u>2,355,257</u>	<u>6</u>		(<u>101,860</u>)	<u>-</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725,332	2		940,328	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u>323,688</u>	<u>1</u>		<u>307,123</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049,020</u>	<u>3</u>		<u>1,247,451</u>	<u>4</u>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u>1,306,237</u>	<u>3</u>		(<u>1,349,311</u>)	(<u>4</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二三）	969	-		3,204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附註九）	40,916	-		111,527	-	
7122 股利收入	69,979	-		59,893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十九）	104,307	-		-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108,977	1		2,020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十一）	-	-		168,592	1	
7280 減損迴轉利益淨額（附註八及十二）	-	-		1,143,651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九十九年 度		九十八年 度	
		金額	%	金額	%
7480	其他(附註四、五、六、十二、二一及二四)	\$ 80,439	-	\$ 712,278	2
7100	合 計	<u>405,587</u>	<u>1</u>	<u>2,201,165</u>	<u>6</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一及二三)	130,871	-	292,982	1
7880	其他(附註四及十二)	<u>31,367</u>	<u>-</u>	<u>17,269</u>	<u>-</u>
7500	合 計	<u>162,238</u>	<u>-</u>	<u>310,251</u>	<u>-1</u>
7900	合併稅前淨利	1,549,586	4	541,603	1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二及二十)	<u>4,719</u>	<u>-</u>	<u>(1,470)</u>	<u>-</u>
9600	合併總淨利	<u>\$ 1,544,867</u>	<u>4</u>	<u>\$ 543,073</u>	<u>1</u>
9601	歸屬母公司股東淨利	<u>\$ 1,544,867</u>		<u>\$ 543,073</u>	
代 碼		九十九年 度		九十八年 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12	\$ 1.12	\$ 0.42	\$ 0.4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1.11	1.11	0.42	0.4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坤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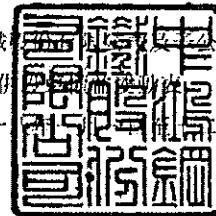
經理人：金榮成



會計主管：楊岳崑



中鴻銅鐵
合併盈餘公報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一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保 留 益 餘 (累 計 虧 損)						金融資品 未實現(損)益	股東權益淨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淨			
A1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12,845,706	\$ 344,341	\$ 307,816	(\$ 3,760,483)	(\$ 3,452,667)	(\$ 1,452,425)	\$ 8,284,955	
G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附註十九)	-	67,200	-	-	-	-	-	67,200
C1	現金增資(附註十九)	4,000,000	(67,200)	-	(132,800)	(132,800)	-	-	3,800,000
E5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附註十九)	-	-	(307,816)	307,816	-	-	-	-
L5	員工獲配母公司庫藏股票之酬勞成本(附註十九)	-	743	-	-	-	-	-	743
Q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附註十九)	-	-	-	-	-	513,650	513,650	
S5	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影響數(附註十九)	-	-	-	-	-	1,031,738	1,031,738	
M1	九十八年度合併總淨利	-	-	-	<u>543,073</u>	<u>543,073</u>	-	-	<u>543,073</u>
Z1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6,845,706	345,084	-	(3,042,394)	(3,042,394)	92,963	14,241,359	
D1	減資彌補虧損(附註十九)	(3,042,394)	-	-	3,042,394	3,042,394	-	-	-
Q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附註十九)	-	-	-	-	-	(36,247)	(36,247)	
S5	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影響數(附註十九)	-	(883)	-	-	-	150,447	149,564	
M1	九十九年度合併總淨利	-	-	-	<u>1,544,867</u>	<u>1,544,867</u>	-	-	<u>1,544,867</u>
Z1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3,803,312	\$ 344,201	\$ -	\$ 1,544,867	\$ 1,544,867	\$ 207,163	\$ 15,899,34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坤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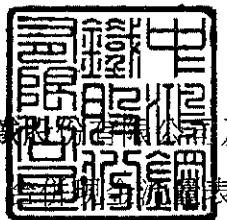
經理人：金榮成



會計主管：楊岳崑



中鴻銅鑄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九十九 年 度	九十八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合併總淨利	\$ 1,544,867	\$ 543,073
	調整項目		
A20300	折 舊	1,219,811	1,074,171
A20400	攤 銷	29,635	29,744
A20500	迴轉備抵呆帳	(17,786)	(19,200)
A21200	員工認股權認列薪資費用	-	67,200
A21200	員工獲配母公司庫藏股票之酬 勞成本	-	743
A22200	存貨跌價損失	529,196	-
A2240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	(40,916)	(111,527)
A2260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1,375	(168,592)
A23300	處分投資利益	(104,307)	-
A23600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利益）淨 額	(6,730)	2,047
A24000	減損迴轉利益淨額	-	(1,143,651)
A29900	提列進貨合約損失	634,615	1,036,875
A29900	其 他	4,800	3,4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 商品	19,381	53,871
A31120	應收票據	114,755	165,958
A31140	應收帳款	(347,987)	(163,438)
A3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8,812)	(8,913)
A31160	應收退稅款	458,139	(93)
A31160	其他應收款	(21,460)	258,492
A31180	存 貨	(1,230,578)	6,124,349
A31200	用品盤存	(114,338)	(167,506)
A31210	留抵稅額	888	(103,543)
A31211	其他流動資產	(684,005)	635,270
A32120	應付票據	(3,104)	(107,605)
A32140	應付帳款	205,537	628,701
A3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65,554)	86,817

（接次頁）

(承前頁)

<u>代 碼</u>		<u>九十九 年 度</u>	<u>九十八 年 度</u>
A32160	應付所得稅	\$ 4,435	\$ 259
A32170	應付費用	244,593	140,64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02,539)	(3,436,176)
A32212	其他流動負債	(671,366)	689,129
A3223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37,433)	(133,51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55,112</u>	<u>5,976,98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94,777	-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	(1,133,670)	(6,106,433)
B0200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6,304	274,884
B025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275)	902
B02600	遞延費用減少	-	37,353
B02800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26,000	(200,000)
B04700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減少	-	4,005,772
B04800	其他資產增加	(10,740)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18,604)	(1,987,52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78,078	(4,874,211)
C002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519,888)	(399,366)
C00900	舉借長期借款	4,038,000	2,750,000
C01000	償還長期借款	(4,057,142)	(5,407,143)
C016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486	-
C02200	現金增資	-	<u>3,800,000</u>
CCCC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0,466)	(4,130,720)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76,042	(141,256)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31,824</u>	<u>173,080</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107,866</u>	<u>\$ 31,824</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F00100	支付利息	\$ 142,399	\$ 330,391
F00200	資本化利息	(17,246)	(20,347)
F00300	支付不含利息資本化利息	<u>\$ 125,153</u>	<u>\$ 310,04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九十九 年度	九十八 年度
F00400	支付所得稅	\$ 284	\$ -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H00300	固定資產增加	\$ 1,278,565	\$ 6,020,205
H00500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144,895)	86,228
	支付現金	\$ 1,133,670	\$ 6,106,43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G001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857,143	\$ 1,057,14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坤木



經理人：金榮成



會計主管：楊岳崑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七十二年九月，並自七十四年九月開始營業，主要經營鋼捲、鋼管及其他鋼鐵產品之製造、加工及銷售。中國鋼鐵公司自八十九年三月起取得本公司經營控制權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底止，綜合持股為41%）。

本公司股票自八十一年二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截至九九年及九十八年底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合計分別為1,094人及1,070人。

本公司列入合併報表編製個體之子公司為聯鼎鋼鐵公司（持股100%）、鴻高投資公司（持股100%）及鴻立鋼鐵公司（持股100%）。聯鼎公司設立於八十二年九月，原計劃於臺南縣濱南工業區興建一貫作業煉鋼廠，惟截至目前尚未能執行該計劃；鴻高投資公司設立於九十五年九月，從事一般投資業務；鴻立鋼鐵公司設立於九十七年七月，主要從事鋼鐵產品之加工、製造及銷售。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公司間重要之交易及餘額均已銷除。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呆帳、銷貨折讓、存貨跌價損失、進貨合約損失、固定資產折舊、資產價值減損、退休金、所得稅、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茲將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合併報表編製基礎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均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與子公司間重要之交易及其餘額應予以銷除。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投資於上市公司股票，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年度損益。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及備抵呆帳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其中外銷依其約定銷貨條件於裝船日認列，內銷則於貨物運交時認列。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是以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銷貨退回係於發生年度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其相關存貨成本則自銷貨成本轉回。銷貨折讓係按銷貨數量達一定條件時所計算之數量折讓及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金額提列之，列入應付折讓款，於實際支付時沖減應付折讓款。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帳齡分析法，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應收帳款帳齡超過一定期間時，轉列催收款。

應收帳款之出售

應收帳款若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視為出售：

- (一) 應收帳款債權已經與本公司隔離，亦即推定未受本公司之控制。
- (二) 應收帳款之每一個受讓人有權質押或交換該應收帳款，且未有限制應收帳款受讓人行使質押或交換權利條件，致使本公司獲得非屬細微之利益。

(三)本公司未藉由下列二種方式之一，維持對應收帳款之有效控制：

- 1.到期日前有權利及義務買回或贖回應收帳款之協議。
- 2.單方面使持有人返還特定資產之能力。

當應收帳款出售時，其出售所得之價款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損失，列入當年度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下腳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係以投資成本加（或減）按股權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之純益（或純損）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計算。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或純損）時，認列投資收益（或損失）；發放現金股利時則作為投資減項。被投資公司認列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時，則依當期之持股比例調整認列，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同時調整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金額。

應收不良債權

係本公司收購不良債權，於取得該債權控制權時列帳，債權成本包括支付總價款及其他必要支出如手續費等；參與競標、轉售期間之行銷及處理費用（如行政規費、委外代辦費及鑑價費等）則於發生時認列為當年度費用。債務人無力償還該債務、法院執行假扣押或假處分時，其所產生執行之相關費用，如聲請裁定費、拍賣抵押物裁判費及實地鑑價費等，亦列為當年度費用。

不良債權之收回收益係以成本回收法認列，即於收回不良債權時先行沖銷個別債權之成本，待個別債權取得成本全數回收後始認列收益。取得之債權於處分、承受擔保品或收到資產獲得清償時除列。另債權發生減損時，應認列減損損失。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之土地以成本計價，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是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五至六十年；機器設備，三至十八年；其他設備，三至十八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新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當年度營業外收益或費損項下。

出租資產

出租資產以帳面價值（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與可回收金額孰低評價，出租資產－房屋及建築之折舊按直線法依二十至五十五年計提。

非營業用資產

非營業用資產按帳面價值與淨公平價值孰低評價。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他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對僅有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則以個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比較個別投資之可收回金額與帳面價值以計算該投資之減損損失。

用品盤存及遞延費用

包含供機器設備使用之備用設備、維修性備品及軋輶等支出；備用設備主係按估計效益年限攤銷，維修性備品及軋輶則以實際領用或耗用時轉列費用。其購入預期於十二個月內使用者，列入用品盤存項下，其餘列入遞延費用項下。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年度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進貨合約損失

對已簽訂之不可撤銷原料進貨合約，倘預估其製成品成本將超過預期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應付進貨合約損失，其損失列於損益表之營業成本項下。

退休金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任職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按精算結果認列，其與提撥退休準備金之差額列入應計退休金負債。支付退休金時，先自退休準備金撥付及沖減應計退休金負債，倘有不足，則列入撥付當年度費用。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提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重分類

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影響

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二)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及(三)異常製造成本及存貨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分類為銷貨成本。此項會計變動，對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四、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大部分公平價值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因未符合避險會計而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截至九十九年底止，遠期外匯尚未到期之合約彙總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千 元)
九十九年底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日圓	100.03.15~102.02.27	NTD378,838／JPY1,056,684
九十八年底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元	99.01.13~99.03.31	NTD277,974／USD8,705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歐元	99.06.30	NTD41,464／EUR989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日圓	99.12.30	NTD150,245／JPY493,416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產	\$ 12,749		\$ 25,580
減：列為非流動資產	<u>9,863</u>		<u>-</u>
	<u>\$ 2,886</u>		<u>\$ 25,580</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723		\$ 903

本公司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九十九年度產生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8,020 千元及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1,290 千元分別列入營業外收益或費損之其他利益及其他損失項下；九十八年度產生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247 千元及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3,294 千元，分別列入營業外收益或費損之其他利益及其他損失項下。

五、應收帳款淨額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704,013	\$356,026
減：備抵呆帳（附註二）	<u>-</u>	<u>17,786</u>
	<u>\$704,013</u>	<u>\$338,240</u>

本公司及子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九年		度九十八年		度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應收帳款（附註十）	合計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應收帳款（附註十）	合計
年初餘額	\$ 17,786	\$ -	\$ 17,786	\$ 19,200	\$ 17,786	\$ 36,986
本年迴轉	(17,786)	-	(17,786)	(19,200)	-	(19,200)
重分類	<u>-</u>	<u>-</u>	<u>-</u>	<u>17,786</u>	<u>(17,786)</u>	<u>-</u>
年底餘額	<u>\$ -</u>	<u>\$ -</u>	<u>\$ -</u>	<u>\$ 17,786</u>	<u>\$ -</u>	<u>\$ 17,786</u>

本公司部份賒銷產生之應收帳款業與兆豐銀行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約定書」，依據合約，本公司出貨予客戶後即產生應收帳款移轉銀行之效力，雙方依約於次一銀行營業日完成相關手續，無須承擔應收款項無法收回之風險。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交 易 對 象	年 初 銀 行 已 預 支 金 額	本 年 度 讓 售 與 除 列 金 額	本 年 度 銀 行 已 收 現 金 額	截 至 年 底 銀 行 已 預 支		
				預 支 金 額	利 率 %	年 平 均 額 度
九十九年度 兆豐銀行	\$ 1,032,740	\$ 3,206,860	\$ 3,317,280	\$ 922,320	1.08	30 億元
九十八年度 兆豐銀行	\$ 1,100,937	\$ 3,194,656	\$ 3,262,853	\$ 1,032,740	1.24	30 億元

上述額度係循環使用。

六、存 貨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 料	\$ 2,173,512	\$ 2,717,783
物 料	179,258	126,233
在製品	1,031,697	705,982
製成品	2,341,599	1,267,500
下腳品	42,051	19,559
在途原物料	<u>643,983</u>	<u>824,310</u>
	<u>\$ 6,412,100</u>	<u>\$ 5,661,367</u>

九十九年底備抵存貨跌價損失為 479,845 千元，已逐項列入各項存貨成本之減項，九十八年底並無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餘額。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39,756,290 千元及 36,944,399 千元，其中包括下列項目：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本年度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 529,196	\$ -
本年度提列進貨合約損失	634,615	1,036,875
本年度沖減應付進貨合約損失	(388,198)	(3,276,645)
出售物料及下腳收入	(1,104,306)	(772,548)

如附註二四所述，中鋼公司與本公司簽訂扁鋼胚授權合約，因九十七年三月中鋼公司高爐歲修依約縮減本公司購買扁鋼胚之噸數，造成本公司產生損

失，於九十八年十二月由兆豐產物保險公司等十家保險公司共同理賠營業中斷險 650,000 千元予本公司，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項下。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上市公司股票		
中國鋼鐵公司	\$ 863,452	\$1,053,922
評價調整	<u>502,379</u>	<u>537,205</u>
	<u>\$1,365,831</u>	<u>\$1,591,127</u>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興櫃普通股		
燁聯鋼鐵公司	\$257,600	\$257,600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華昇創業投資公司	30,000	30,000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公司	2,750	2,750
正新大樓管理顧問公司	<u>285</u>	<u>285</u>
	<u>\$290,635</u>	<u>\$290,635</u>

正新大樓管理顧問公司因營運不佳，其投資價值已減損（參考該公司股權淨值），是以本公司九十八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1,215 千元作為減損迴轉利益減項，列入營業外收益項下。本公司另持有鉅祥金屬公司、橋頭寶公司、台灣偉士伯公司及碩皇企業公司之股權，已認列減損損失至帳面價值為零，請參閱附表二。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是以將其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四年六月及九十八年三月投資運鴻投資公司（運鴻）普通股 2,000,000 千元及 1,152 千元，目前累計持股 41%。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分別認列之投資收益分別為 40,916 千元及 111,527 千元。

十、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存出保證金	<u>\$ 4,223</u>	<u>\$ 2,948</u>
長期應收帳款	-	-
減：備抵呆帳（附註二及五）	<u>-</u>	<u>-</u>
	<u>-</u>	<u>-</u>
	<u>\$ 4,223</u>	<u>\$ 2,948</u>

十一、固定資產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906,136	\$ 827,622
機器設備	8,771,879	7,871,959
其他設備	<u>1,960,463</u>	<u>1,754,739</u>
	<u>\$ 11,638,478</u>	<u>\$ 10,454,320</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資本化前之利息總額	\$148,117	\$313,329
資本化利息	(17,246)	(20,347)
損益表上之利息費用	<u>\$130,871</u>	<u>\$292,982</u>
資本化利率（年利率）	0.8867% ~ 1.0548%	1.0523 % ~ 2.16%

子公司鴻立鋼鐵公司九十八年十月出售土地及建築物予非關係人，合約價款 246,233 千元（已減除相關規費及稅捐），產生處分利益 119,754 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項下。

十二、其他資產

(一) 出租資產

	九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土 地		
高雄龍東段	\$ 2,640,958	\$ -
小港區二橋段	103,407	-
台北辦公室	<u>64,026</u>	<u>64,026</u>
	<u>2,808,391</u>	<u>64,026</u>
房屋及建築		
行政大樓	22,801	-
台北辦公室	<u>30,289</u>	<u>30,289</u>
	<u>53,090</u>	<u>30,289</u>
	<u>2,861,481</u>	<u>94,315</u>
減：累計折舊	9,056	7,262
累計減損	<u>182,127</u>	<u>38,500</u>
	<u>191,183</u>	<u>45,762</u>
	<u>\$ 2,670,298</u>	<u>\$ 48,553</u>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與非關係人簽訂高雄龍東段土地出租合約，合約規定以承租人取得建照起屆滿六十日、開始施工日或合約生效日起屆滿十五個月（以先到者為準）即開始收取租金；租期依合約規定施工期間最長為十四個月，營運期間為二十年；租金按施工期間及營運期間合約規定計算每月收取。承租人已於九十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取得建照，是以本公司將高雄龍東段土地轉列出租資產，並依合約規定於施工期間按每月 2,941 千元收取，本年度收取租金收入 1,518 千元，列入營業外收益之其他利益項下。

截至九十九年底止，未來應收租金列示如下：

年 度	總 額	折 現 值
一〇〇年	\$ 35,296	\$ 35,296
一〇一年	70,591	70,591
一〇二年	70,591	70,591
一〇三年	70,591	70,591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度	總 額	折 現 值
一〇四年	\$ 74,121	\$ 74,121
一〇五年～一〇九年	386,422	351,514
一一〇年～一一四年	429,804	368,653
一一五年～一一九年	474,538	383,741
一二〇年	<u>100,677</u>	<u>78,613</u>
	<u>\$1,712,631</u>	<u>\$1,503,711</u>

上列未來應收租金逾五年者，係依台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1.185%)折算現值。

本公司將台北辦公室出租予非關係人，租約為一年期滿後續簽，九九年六月前每月租金285千元，九九年七月起每月租金299千元。

子公司鴻立鋼鐵公司自九九年一月出租小港區二橋段部分土地予非關係人，租期至一〇〇年八月，九九年度租金收入3,529千元。

子公司鴻立鋼鐵公司與關係人之租賃合約，詳附註二四。

(二)非營業用資產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土地—成本		
高雄龍東段	\$ -	\$ 2,640,958
高雄龍華段	226,557	226,557
台南國安段	2,782,496	2,782,496
西濱工業園區	<u>122,502</u>	<u>122,502</u>
	<u>3,131,555</u>	<u>5,772,513</u>
減：累計減損		
土 地		
高雄龍東段	-	143,627
高雄龍華段	102,844	102,844
台南國安段	1,724,863	1,724,863
西濱工業園區	<u>26,750</u>	<u>26,750</u>
	<u>1,854,457</u>	<u>1,998,084</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機器設備－成本	\$ 730,552	\$ -
減：累計折舊	<u>19,888</u>	<u>-</u>
	<u>710,664</u>	<u>-</u>
	<u><u>\$1,987,762</u></u>	<u><u>\$3,774,429</u></u>

原稱高雄龍華段之 19 筆工業用地，已於九十八年二月完成自辦市地重劃，其中 16 筆重劃後更名為高雄龍東段 14 及 15 號（以下稱高雄龍東段），並取得重劃後變更為商業用地之所有權狀。本公司依權狀面積比例計算後，將原高雄龍華段原始成本 2,640,958 千元及累計減損 1,281,410 千元分攤至高雄龍東段，另委請不動產估價師對高雄龍東段及龍華段重新鑑價，依該鑑價金額作為淨公平價值而於九十八年度認列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1,144,866 千元（高雄龍華段 7,083 千元，高雄龍東段 1,137,783 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及利益項下。

子公司鴻立鋼鐵公司取得振安公司不良債權之抵押品，其中部份機器設備目前因尚未供生產使用，於九十九年度將其轉列非營業用資產。

(三) 其他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七月與九十四年四月及十月，分別承購座落於高雄縣岡山鎮嘉興段及白米段農地，共計 56,399 千元，列入其他資產－其他項下之待過戶土地，此係作為存放存貨及運輸道路之用。因法令限制，該土地所有權皆以個人名義登記，惟本公司已取得當事人之同意書，同意日後無償協助配合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目變更，且隨時依本公司之要求無償將土地變更登記於本公司或所指定之其他私人名下，同時，另該土地亦已設定抵押予本公司。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五月將嘉興段部分土地出售予非關係人，處分價款 397 千元，沖減成本 316 千元後，其處分利益 81 千元，列為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減項。另於九十九年八月進行嘉興段填土工程，相關支出 10,740 千元列入嘉興土地成本項下。

截至九十九年底止，上述土地之帳面價值為 66,823 千元。

十三、短期借款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週轉性借款		
年利率九九年底 0.72%～ 0.92%，九十八年底 0.78%～1.365%	\$ 7,652,270	\$ 7,849,000
信用狀借款		
年利率九九年底 0.72%～ 0.91%，九十八年底 0.788%～1.00%	1,792,843	1,382,275
銀行透支		
年利率九九年底 0.42%～ 0.446%，九十八年底 0.359%～0.37%	<u>402,263</u> <u>\$ 9,847,376</u>	<u>338,023</u> <u>\$ 9,569,298</u>

十四、應付短期票券

保 證 及 承 兌 機 構	年 利 率 (%)	餘 額
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萬通票券	0.362	\$ 130,000
中華票券	0.520	100,000
兆豐票券	0.522	<u>100,000</u>
		33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88</u>
		<u>\$ 329,912</u>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華票券	0.212	\$ 250,000
兆豐票券	0.362	200,000
國際票券	0.362	200,000
萬通票券	0.312	100,000
大慶票券	0.262	<u>100,000</u>
		85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200</u>
		<u>\$ 849,800</u>

十五、長期借款

	九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團聯貸		
本公司—兆豐銀行等二十一 家新台幣聯貸		
甲項授信	\$ 2,571,429	\$ 3,428,571
乙項授信	-	3,000,000
子公司鴻立鋼鐵公司—合庫 港都等十四家新台幣聯 貸		
甲項授信	2,400,000	-
循環性借款		
兆豐銀行	375,000	-
合作金庫	375,000	-
土銀銀行	250,000	-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250,000	-
台北富邦銀行	250,000	-
台新銀行	150,000	-
中華開發銀行—九十九年六月到 期一次償還，年利率為 0.8975%	<hr/> 6,621,429	<hr/> 2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857,143	1,057,143
聯貸主辦費	<hr/> 19,950	<hr/> 12,750
	<hr/> <u>\$ 5,744,336</u>	<hr/> <u>\$ 5,558,678</u>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九月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二十一家金融機構簽訂之聯貸契約，主要內容如下：

- (一) 授信總額度 140 億元，並依放款性質區分甲、乙、丙三項授信，其授信額度分別為 60 億元、50 億元、30 億元，本公司首次動用日為九十五年十月二十三日。另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九月書面通知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管理銀行）取消丙項授信，自九十九年十月二十一日起取消丙項授信。
- (二) 甲項授信係中期擔保放款（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七年），此項授信額度限一次動用，已動用本金餘額自九十六年四月起，每六個月為一期，分十四期平均償還至一〇二年十月止。九九年及九十八年底之年利率分別為 1.2061% 及 1.0719%。

(三)乙項授信係中期循環性貸款（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五年），得分次動用，在借款額度內得循環使用，每次動用得選擇三十天、六十天、九十天或一八〇天之借款承作期間，但以不逾一八〇天為限，逐筆申請動用後，應於約定各筆撥貸本金之借款天期屆滿之日清償各該筆動用額度之全部本金，並得以於各項借款天期屆滿之日五個營業日前通知管理銀行，按本合約之各項授信條件就該筆借款為全部或一部分續借，就金額相同部分，無需另為資金匯入匯出程序。九十八年底之年利率為 1.1258%～1.1279%。

(四)聯合授信合約規定，除中鋼公司（本公司主要股東）承諾於借款期間，中鋼公司及其關係人應持有本公司股份不低於 30%，佔本公司董事二分之一以上及對本公司具經營控制權等外，本公司於借款期間，自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流通在外發行普通股股本之 50%，金融負債對有形淨值之比率不得高於 350%。

前述財務比率及標準均以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財務報表為準，本公司若不符上述財務比率限制，應自該年度財務報表公告日之次日起半年內改善，倘未能改善，本授信之貸款利率加碼及保證費率，應按合約規定調整，不視為違約項目。

(五)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並未有違反聯合授信合約之規定。

子公司鴻立鋼鐵公司於九九年五月與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等十四家金融機構簽訂之聯貸契約，主要內容如下：

(一)授信總額度 60 億元，並依放款性質區分甲、乙二項授信，其授信額度分別為 35 億元及 25 億元，鴻立鋼鐵公司首次動用日為九九年六月二十一日。

(二)甲項授信係中期擔保放款（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五年），得於授信期間內循環動用，且應優先動用甲項授信額度。九九年底之年利率為 1.259%。

(三)乙項授信係中期循環性貸款（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五年），得於授信期間內循環動用，乙項授信額度應於首次動用日起算滿三年之日嗣後每滿半年之日（各該日下稱「額度遞減日」）分別遞減，其中第一期至第四期每期各遞減百分之五，於第五期全部遞減完畢。截至九九年底止尚未動用。

(四)聯合授信合約規定，本公司承諾應持有至少 51% 子公司鴻立鋼鐵公司已發

行股份，並持有過半數之董事及監察人席次，惟於計算前述持股之董事及監察人席次時，中鋼公司及其關係企業之直接持股及所指派之法人取得之席次均得合併計算，子公司鴻立鋼鐵公司之有形淨值不得低於實收資本額之 50%，金融負債對有形淨值之比率不得高於 350%。

前述財務比率及標準均以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財務報表為準，子公司鴻立鋼鐵公司若不符上述財務比率限制，不視為違約項目，作為本授信貸款利率之加碼調整。

(五)子公司鴻立鋼鐵公司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並未有違反聯合授信合約之規定。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二月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六家金融機構分別簽訂之中期放款契約，主要內容如下：

(一)授信總額度 66 億元，本公司首次動用日為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日。

(二)此授信係中期循環性貸款（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三年），得分次動用，在借款額度內得循環使用，承諾最低動用比率為授信額度之 25%且為九十天之借款期間。超過承諾最低動用部分每次動用得選擇六十天、九十天或一八〇天之借款承作期間，逐筆申請動用後，應於約定各筆撥貸本金之借款天期屆滿之日清償各該筆動用額度之全部本金加利息。九十九年底之利率皆為 1.2949%。

(三)授信合約規定，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有形淨值不得低於實收資本額之 50%，金融負債對有形淨值之比率不得高於 350%。

(四)前述財務比率及標準均以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財務報表為準，本公司若不符上述財務比率限制，應自該年度財務報表公告日之次日起半年內改善，倘未能改善，本授信之貸款利率加碼，應按合約規定調整，不視為違約項目。

十六、應付費用

	九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169,873	\$ 88,645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附註 十九）	125,140	-
應付水電費	68,383	64,200
應付出口費	53,159	44,319

應付運費	44,636	39,249
應付職工福利	19,277	16,730
應付加工費	14,240	10,606
其　　他	<u>71,206</u>	<u>57,572</u>
	<u>\$565,914</u>	<u>\$321,321</u>

十七、其他應付款

	<u>九　　十　　九　　年</u> <u>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　　十　　八　　年</u> <u>十二月三十一日</u>
應付進貨合約損失（附註二及二 六）	\$246,417	\$ -
應付折讓款（附註二）	238,003	220,652
應付設備款	174,467	29,572
其　　他	<u>7,852</u>	<u>39,544</u>
	<u>\$666,739</u>	<u>\$289,768</u>

十八、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1,588 千元及 5,803 千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之平均工資計付。本公司按員工薪資總額 12.9% 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服務成本	\$31,930	\$32,869
利息成本	16,108	19,555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11,291)	(8,122)
攤銷數	<u>11,435</u>	<u>11,435</u>
淨退休金成本	<u><u>\$48,182</u></u>	<u><u>\$55,737</u></u>

(二)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494,221	\$449,329
非既得給付義務	<u>188,187</u>	<u>192,316</u>
累積給付義務	682,408	641,645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161,777</u>	<u>163,763</u>
預計給付義務	844,185	805,40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655,390)	(471,158)
提撥狀況	188,795	334,250
前期服務成本未攤銷餘額	(52,573)	(57,830)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8,532)	(24,709)
退休金利益未攤銷餘額	<u>32,571</u>	<u>35,983</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150,261</u>	<u>\$287,694</u>
既得給付	<u><u>\$709,366</u></u>	<u><u>\$656,321</u></u>

(三)精算假設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1.75%	1.75%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四) 提撥至退休準備金金額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u><u>\$185,615</u></u>	<u><u>\$186,579</u></u>

(五) 由退休準備金支付金額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u><u>\$ 8,865</u></u>	<u><u>\$ 10,167</u></u>

十九、股東權益

(一)普通股

本公司以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以每股 9.5 元折價發行普通股 4 億股，是項現金增資案業已辦妥變更登記，是以截至九十八年底之普通股股本為 16,845,706 千元。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九十八年六月通過修改額定股數為 3,000,000 千股，惟依公司法規定，非將原額定股數 2,043,160 千股全數發行後，不得增加股本，是以上述修改之額定股數尚無法辦理變更登記。

本公司為健全財務結構及未來營運發展，於九十九年六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3,042,394 千元，減資比率約為 18.06%；此減資基準日訂為九十九年九月一日，業已辦妥變更登記，是以截至九十九年底之普通股股本減為 13,803,312 千元。

(二)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二月召開董事會決議上述現金增資案之除權基準日，並依公司法規定保留 10% 由員工認購，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是項員工認股權採公平價值法，於給與日認列為薪資費用。

九十八年度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認 股 權	加權平均 單 位 行使價格	
	(千股)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授予	40,000	9.5
本年度行使	(20,870)	-
本年度放棄	(19,130)	-
年底流通在外	=	-
年底可行使之認股權	=	-
本年度給予之認股權利加 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 1.68

本公司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認股權憑證
給與日股價	11.2 元
行使價格	9.5 元
預期股價波動率	45.5%
預期存續期間	1 個月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1.01%

九十八年度認列酬勞成本 67,200 千元，並同額認列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且就員工參與增資部分 35,062 千元由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而員工放棄認股部分 32,138 千元由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轉列為資本公積－已失效員工認股權。由於是項員工認股權之相關現金增資案為折價每股 9.5 元發行，其與面額 10 元間差額 200,000 千元，減除前述資本公積共計 67,200 千元，不足 132,800 千元部分則沖減保留盈餘。

(三)資本公積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長期股權投資	\$343,458	\$344,341
股票發行溢價	<u>743</u>	<u>743</u>
	<u>\$344,201</u>	<u>\$345,084</u>

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主係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運鴻公司）於九十七年十月以其持有之中龍鋼鐵公司普通股股票及乙種特別股交換取得中鋼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股票所產生之處分利益，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

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係九十八年母公司中鋼公司以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及子公司員工，本公司員工可認購 97,612 股，中鋼公司依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每股認股權公平價值為 7.61 元，本公司九十八年第四季認列酬勞成本 743 千元，並同額認列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因中鋼公司庫藏股票業已轉讓本公司員工，是以本公司將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項下。

依照法令規定，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四)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之盈餘（如有虧損則於彌補後），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可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惟若每股股利低於 0.02 元，則不予分派。上述分配包括員工紅利不低於 0.3%，董事、監察人酬勞金 1%。

本公司產業發展成熟，前項股東紅利之分派，將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適度比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 50% 為原則。

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11,236 千元及 13,904 千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金額與估列之法定盈餘公積）之 8% 及 1% 計算；本公司因九十八年度為累積虧損，是以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費用。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 時，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份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 50% 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股本。

本公司董事會於九十八年三月擬議以法定盈餘公積 307,816 千元彌補九十七年度虧損，並經九十八年六月股東常會通過董事擬議之九十七年度虧損撥補案。

本公司董事會於九十九年三月擬議以九十八年度淨利 543,073 千元彌補虧損之九十八年度虧損撥補案，並經九九年六月股東常會通過董事擬議之九十八年度虧損撥補案。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等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五)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組成項目如下：

	長期股權 備供出售投資依持股 金融資產	比例 認列合	計
<u>九十九年度</u>			
年初餘額	\$ 531,330	(\$ 438,367)	\$ 92,963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68,060	150,447	218,507
轉列損益項目	(104,307)	-	(104,307)
年底餘額	<u>\$ 495,083</u>	<u>(\$ 287,920)</u>	<u>\$ 207,163</u>
<u>九十八年度</u>			
年初餘額	\$ 17,680	(\$1,470,105)	(\$1,452,425)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513,650	1,031,738	1,545,388
年底餘額	<u>\$ 531,330</u>	<u>(\$ 438,367)</u>	<u>\$ 92,963</u>

二十、所得稅

(一) 帳列合併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分別為 17% 及 25%）
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合併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		
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263,430	\$135,401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投資		
收益	(6,956)	(27,882)
處分投資利益	(17,732)	-
股利收入	(12,048)	(15,249)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非營業用土地遞延利息費用	3,878	13,881
出售土地損失		
(利益)	230	(29,034)
其他	(1,265)	9,020
暫時性差異		
未(已)實現進貨合約損失	41,891	(559,943)
已實現銷貨折讓	(84)	(49,451)
未(已)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84,893	(409,351)
除列不良債權遞延利益	-	303,362
退休金認列差異	(23,364)	(33,378)
其他	<u>(11,832)</u>	<u>24,300</u>
依課稅所得(虧損)		
估列之稅額(扣抵利益)	321,041	(924,237)
當年度抵用虧損扣抵	(371,552)	(21)
認列虧損扣抵利益	<u>50,946</u>	<u>924,258</u>
當年度應納所得稅	435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u>4,292</u>	<u>262</u>
	<u>4,727</u>	<u>262</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91,504)	722,993
虧損扣抵	384,549	(924,258)

(接次頁)

(承前頁)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變動影響數	\$174,450	\$306,737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備抵評價調整	(174,450)	(306,737)
其他備抵評價調整	<u>(293,045)</u>	<u>201,265</u>
	<u>-</u>	<u>-</u>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_____8)	(_____1,732)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4,719</u>	<u>(\$ 1,470)</u>

立法院於九十八至九十九年間陸續修正及通過下列法規：

- 1.九十八年一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三十九條條文，將營利事業虧損扣抵年限由五年延長為十年。
- 2.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惟九十九年五月再一次修正後，最後將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u>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應付折讓款	\$ 37,427	\$ 44,130
應付進貨合約 損失	41,891	-
備抵存貨（含 借出料）損 失	84,893	-
其 他	<u>7,108</u>	<u>9,512</u>
	<u>171,319</u>	<u>53,642</u>
減：備抵評價	<u>167,906</u>	<u>48,707</u>
	<u>3,413</u>	<u>4,935</u>

(接次頁)

(承前頁)

	<u>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金融商品未實		
現評價利益	(\$ 2,044)	(\$ 4,935)
其 他	(1,369)	-
	<u>(3,413)</u>	<u>(4,935)</u>
	-	-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未提撥		
數	25,544	57,539
資產減損損失	76,103	89,532
虧損扣抵	291,425	783,978
除列不良債權		
利益	195,668	242,690
其 他	<u>2,805</u>	<u>4,500</u>
	<u>591,545</u>	<u>1,178,239</u>
減：備抵評價	<u>591,545</u>	<u>1,178,239</u>
	-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合計	<u>\$ -</u>	<u>\$ -</u>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考量鋼鐵產業景氣變化快速，是以對上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全數提列備抵評價。

截至九十九年底止，本公司及子公司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尚未扣抵餘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 4,110	一〇三
3,023	一〇四
119	一〇五
1,407,325	一〇八
299,684	一〇九

(三)截至九十九年底止，本公司及子公司鴻高公司九十七年度與子公司聯鼎公司九十八年度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子公司鴻立鋼鐵公司九十七年度當期（公司設立日九十七年七月）所得稅申報案件業已核定。

(四)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170,276 千元及 1,081,921 千元。九十九年度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20.48%。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二一、用人費用、折舊及攤銷

用人費用	九十年度				九十年度				八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營業外損益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營業外損益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營業外損益	合計
薪資（含獎金）	\$ 777,154	\$ 196,745	\$ -	\$ 973,899	\$ 550,841	\$ 130,276	\$ -	\$ 681,117	\$ 1,186,428	\$ 12,748	\$ 20,635	\$ 1,219,811
勞健保	47,805	9,546	-	57,351	40,772	7,904	-	48,676	21,968	7,667	-	29,635
退休金	50,377	9,393	-	59,770	51,285	10,255	-	61,540				
職工福利	182,520	30,635	-	213,155	124,676	49,895	-	174,571				
其他	1,553	7,410	-	8,963	2,348	3,067	-	5,415				
	<u>\$ 1,059,409</u>	<u>\$ 253,729</u>	<u>\$ -</u>	<u>\$ 1,313,138</u>	<u>\$ 769,922</u>	<u>\$ 201,397</u>	<u>\$ -</u>	<u>\$ 971,319</u>				
折舊 攤銷												

上述折舊包含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非營業用資產所提列之折舊，出租資產折舊列入租金收入減項。

二二、每股盈餘

本公司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一)分子—歸屬母公司股東淨利

歸屬母公司股東淨利	九十年度	九十年度	八年度	八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u>\$ 1,544,859</u>	<u>\$ 1,544,867</u>	<u>\$ 541,341</u>	<u>\$ 543,073</u>

(二)分母—股數（千股）

	九十年度	八年度
	稅前	稅後
年初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1,684,571	1,284,571
加：現金增資	-	302,466
減：減資彌補虧損	<u>304,240</u>	<u>286,619</u>

(接次頁)

(承前頁)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股數	1,380,331	1,300,418
加：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員工分紅	<u>6,896</u>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股數	<u>1,387,227</u>	<u>1,300,418</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九十八年度基本每股盈餘時，九十九年度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3,042,394 千元（減資比列 18.06%）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是以九十八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因追溯調整，由 0.34 元增加為 0.42 元。

二三、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公平價值之資訊如下：

	<u>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 1,365,831	\$ 1,365,831
存出保證金（列入其他金融 資產－非流動）	290,635	290,635
	4,223	4,223
	2,948	2,948
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 分）	6,601,479	6,601,479
存入保證金	486	486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2,886	2,88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9,863	9,86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融負債－流動	723	723
	25,580	25,580
	-	-
	903	903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質押定期存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衍生性金融商品如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其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及子公司可取得者。本公司係以金融機構之外匯換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 3.列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4.存出（入）保證金以現金存出（入），並無確定之收回（支付）期間，因是以帳面金額為公平價值。
- 5.長期銀行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三)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資 產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估計之金額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 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 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 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 一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365,831	\$1,591,127	\$ -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2,886	25,5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9,863	-

(接次頁)

(承前頁)

負 債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估計之金額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	\$ -	\$ 723	\$ 903

(四)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分別認列當年度淨利益 6,730 千元及淨損失 2,047 千元。

(五)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592,865 千元及 556,306 千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6,448,855 千元及 16,185,119 千元。

(六)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969 千元及 3,204 千元；其利息費用（包含資本化利息）分別為 148,117 千元及 313,329 千元。

(七)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包括匯率風險、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及價格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上市公司股票具市場價格風險，市場價格每增減 1 元，將使公平價值增減 40,771 千元，餘金融商品並無重大之匯率及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

2.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九十九年底本公司及子公司信用風險之金額為 982,282 千元（包含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其最大信用暴險與帳面價值相同。本公司及子公司現金及銀行存款（含質押定期存款）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九年度獲利且產生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惟九十九年底流動資產低於流動負債，但本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之長短期融資額度足以因應未來營運資金需求，是以本公司及子公司認為尚無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部份權益商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具有活絡市場可以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出售。另本公司投資之部份權益商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是以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市場利率增加 1%，將使本公司現金流出一年增加約 164,489 千元。

二四、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中國鋼鐵公司（中鋼）	母公司—綜合持股 41%
隆元發投資公司（隆元發）	本公司法人監察人
宏億投資公司（宏億）	本公司法人董事
廣耀投資公司（廣耀）	本公司法人董事
太平洋船舶公司（太平洋）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及監察人
正新大樓公司（正新）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運鴻投資公司（運鴻）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中貿國際公司（中貿）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龍鋼鐵公司（中龍）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冠資訊公司（中冠）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宇環保公司（中宇）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鋼機械公司（中機）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聯資源公司（中聯資）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鋼堡科技公司（鋼堡）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鋼保全公司（中保）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鋼結構公司（中鋼結構）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聯鋼營造公司（聯鋼營造）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網際優勢公司（網優）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聯鋼開發公司（聯鋼開發）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高科磁技公司（高磁）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鋼企管公司（中企）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財團法人中鋼集團教育基金會	中鋼集團之主要捐助人
CSC Steel SDN. BHD. (CSSB)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CSGT (Singapore) Pte. Ltd.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二)重大關係人交易彙總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佔淨額 金額	%	佔淨額 金額	%
1. 銷貨收入				
中龍	\$1,473,116	4	\$ -	-
CSSB	612,641	1	506,558	1
其他	<u>4,411</u>	<u>-</u>	<u>3,831</u>	<u>-</u>
	<u>\$2,090,168</u>	<u>5</u>	<u>\$ 510,389</u>	<u>1</u>

本公司銷售予 CSSB 收款方式係以裝船日（不含）起七個營業日內電匯方式收取及銷售中龍公司係以驗收後電匯方式收取，與大部分客戶採每週二、五押匯有所不同外，其餘交易價格及收款期間原則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佔淨額 金額	%	佔淨額 金額	%
2. 勞務收入				
中鋼	\$ 212,156	95	\$ 43,911	88
其他	<u>136</u>	<u>-</u>	<u>132</u>	<u>1</u>
	<u>\$ 212,292</u>	<u>95</u>	<u>\$ 44,043</u>	<u>89</u>

本公司與中鋼公司簽訂熱軋粗鋼捲委託代工合約，合約價格以一定公式計價。收款方式係採驗收後依據每月出貨數量按月結算電匯收款。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佔淨額 金額	%	佔淨額 金額	%
3. 進貨				
中鋼	\$4,117,350	11	\$2,290,239	9
中龍	2,741,862	8	-	-
其他	977	-	-	-
	<u>\$6,860,189</u>	<u>19</u>	<u>\$2,290,239</u>	<u>9</u>

進貨主要為扁鋼胚及熱軋鋼捲，進貨價格與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另本年度向中龍公司進貨金額係由中鋼公司受託代銷。

4. 遞延貸項

本公司為延伸產品價值鏈，於九十六年十月二十九日第十屆第一次臨時董事會通過，委託遠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 22.19 億元，自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十六家金融機構取得對振安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振安公司）之全部聯貸債權 70.39 億元中之 62.87 億元（約佔 89.32%），及取得安鋒鋼鐵公司股票抵押之債權 6 億元，共計取得債權 68.87 億元，並於九十六年十一月付清款項且完成債權交割。另為整合債權，本公司以 5 億元取得永記造漆公司持有振安公司債權 10.9 億元，並於九十七年一月付清款項及完成債權交割。另於九十七年十一月與丞帥企業公司簽約以 52,380 千元取得其持有振安公司 52,109 千元之法定抵押權及其至清償前之孳息。

振安公司聯貸債權、永記造漆公司及丞帥企業公司持有振安公司債權之抵押品，包含土地、廠房、冷軋設備及鍍鋅鋼板設備等，九十八年七月經高雄地方法院執行該等抵押品特別變賣程序之減價拍賣，由子公司鴻立公司以 4,591,194 千元標得該等抵押品，九十八年十一月高雄地方法院分配拍賣振安公司抵押品之價金（振安公司廠房以前年度因火災損失，本公司將九十八年度獲配之賠償款 77,710 千元作為應收不良債權成本之減項，是以九十八年十月底應收不良債權帳面價值為 2,693,408 千元），依比例分配予本公司 3,976,096 千元（分配價金已於九十八年十二月獲配），再扣除應負擔出售利得之 2% 課徵之營業稅 25,654 千元，除列應收不良債權後之淨利益為 1,257,034 千元，由於該等抵押品係子公司鴻立鋼鐵公司標得，其處

分利益業已於合併財務報表銷除。

5. 權利金

中鋼公司於九十二年五月與日商住友金屬工業株式會社及日商住友商事株式會社簽訂合資協議書，在同年七月設立東亞聯合鋼鐵公司並由其轉投資和歌山鑄鐵所（由日商住友金屬工業株式會社分割之公司），中鋼公司藉由此合資公司可獲得質優且料源穩定之扁鋼胚。中鋼公司嗣與本公司簽訂扁鋼胚授權合約，將前述合資合約所取得之扁鋼胚採購權部分轉讓予本公司，依約本公司應以每噸美金 6 元按扁鋼胚採購數量支付權利金予中鋼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權利金支出分別為 282,757 千元及 286,742 千元（已列入上述第 3. 項進貨成本），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應付權利金分別為 66,956 千元及 72,932 千元（列入應付帳款－關係人）。上述扁鋼胚之採購價格依合約約定之公式計算。

6. 扁鋼胚借還料

本公司因生產需求及扁鋼胚料源調度與中鋼公司訂定扁鋼胚借還料合約，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扁鋼胚借還料彙總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噸 數	金 額
年初應收（付）借出		
(入)料	(41,013)	(\$ 591,889)
本年度借出料	120,527	2,155,168
本年度還入或借入	(43,472)	(898,638)
結案差異	<u>1,003</u>	<u>28,292</u>
年底應收（付）借出		
(入)料	<u>37,045</u>	<u>\$ 692,933</u>
	(41,013)	(\$ 591,889)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止，上述應收（付）中鋼公司借出（入）料分別列入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7.租 賃

(1)子公司鴻立鋼鐵公司自九十九年九月出租小港區二橋段部分土地與行政大樓予中碳公司，租期至一〇二年八月，九十九年度租金收入 481 千元。

(2)子公司鴻立鋼鐵公司自九十八年八月至九九年七月出租部分廠房儲區予中鋼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租金收入分別為 1,180 千元及 883 千元。

8.其他支出及資本支出

其他支出包括工程維護、採購物料及保全費等。

	九十九年度 其他支出	九十九年度 資本支出	九十八年度 其他支出	九十八年度 資本支出
太平 洋	\$ 144,350	\$ -	\$ 171,194	\$ -
中 貿	87,911	-	121,658	-
中 鋼	47,686	17,416	23,268	5,000
中 機	25,225	-	15,336	48
中 保	11,471	-	9,752	4,596
聯鋼營造	10,580	6,440	-	14,900
中 宇	7,968	324,511	12,910	10,769
中 鋼 構	3,698	6,844	-	7,642
中 冠	3,624	19,063	6,472	24,074
鋼 堡	2,884	1,585	1,273	-
其 他	9,490	-	5,822	-
	<u>\$ 354,887</u>	<u>\$ 375,859</u>	<u>\$ 367,685</u>	<u>\$ 67,029</u>

9.出售物料及下腳收入

	九十九年度 佔 該 金額	九十九年度 佔 該 科目%	九十八年度 佔 該 金額	九十八年度 佔 該 科目%
中聯資	\$ 398,213	36	\$ 248,391	32
其 他	<u>1,567</u>	<u>-</u>	<u>3,420</u>	<u>1</u>
	<u>\$ 399,780</u>	<u>36</u>	<u>\$ 251,811</u>	<u>33</u>

(三)年底餘額

	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佔 額	該 科 目 %	金	佔 額	該 科 目 %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中聯資	\$38,684	5		\$ 25,903	7	
中鋼	9,302	1		13,274	3	
其他	<u>3</u>	<u>-</u>		<u>-</u>	<u>-</u>	
	<u>\$47,989</u>	<u>6</u>		<u>\$ 39,177</u>	<u>10</u>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中鋼	\$89,694	9		\$113,848	13	
中貿	-	-		19,299	2	
太平洋	-	-		18,283	2	
其他	<u>2,274</u>	<u>-</u>		<u>6,092</u>	<u>1</u>	
	<u>\$91,968</u>	<u>9</u>		<u>\$157,522</u>	<u>18</u>	

(四)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薪資	\$30,321	\$16,553
業務執行費	384	438
獎金	<u>13,066</u>	<u>4,706</u>
	<u>\$43,771</u>	<u>\$21,697</u>

二五、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予銀行作為本公司及子公司長短期借款之擔保：

	帳面	金額
	九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固定資產淨額	\$ 11,973,591	\$ 9,126,383
受限制資產—質押定期存款	500,000	526,000
出租資產	124,958	-
非營業用資產	<u>896,249</u>	<u>-</u>
	<u>\$ 13,494,798</u>	<u>\$ 9,652,383</u>

子公司鴻立鋼鐵公司因甲項聯貸（附註十五）分別提供該公司固定資產淨額 1,742,303 千元、出租資產 124,958 千元及非營業用資產 896,249 千元作為擔

保，列入上述擔保品之子公司帳面價值並未銷除附註二四(二)第 4 項所產生之除列應收不良債權之淨利益。

二六、截至九十九年底止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為採購原料及設備已開立但未使用信用狀金額約 4,290,526 千元。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簽約或承諾之資本支出合約金額 1,818,789 千元，已支出 802,753 千元，分別列入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項下。

(三)本公司為確保扁鋼胚之料源無虞，業與國外廠商簽訂扁鋼胚（原料）採購合約，截至九十九年底止尚未履約計 400,191 噸，總價款約 67 億元，其中已開立信用狀金額已列入上述(一)項中；其中部份合約之進貨價格加計加工成本後，估計將較其淨變現價值為高，本公司業針對是項進貨損失估列入帳。兩年度進貨合約損失變動情形如下：

	<u>九十九年 度</u>	<u>九十八年 度</u>
年初餘額	\$ -	\$ 2,239,770
本年度增列（減少） (附註六)	<u>246,417</u>	<u>(2,239,770)</u>
年底餘額	<u>\$246,417</u>	<u>\$ -</u>

(四)權利金支出，請參閱附註二四。

(五)高雄龍東段土地出租合約，請參閱附註十二。

二七、其他

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千元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美 金	\$ 20,381	30.363	\$ 618,821	\$ 9,542	31.99	\$ 305,258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36,118	30.363	1,101,825	22,779	31.99	727,994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九十九年度依規定應揭露事項如下：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四。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金額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 10.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附註四，子公司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六。

二九、部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為單一鋼鐵產品製造產業，均屬國內營運部門，依規定揭露資訊如下：

(一)外銷收入資訊

地 區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外 銷 收 入 額 金	佔 淨 額 %	外 銷 收 入 額 金	佔 淨 額 %
亞 洲	\$ 11,269,509	27	\$ 14,291,692	39
美 洲	1,432,781	3	304,674	1
其他地區	417,823	1	262,726	-
	<u>\$ 13,210,113</u>	<u>31</u>	<u>\$ 14,859,092</u>	<u>40</u>

(二)重要客戶資訊

銷貨收入 金額	九十九年 佔淨額 %		九十八年 佔淨額 %	
	甲客戶	乙客戶	\$3,792,134	\$7,608,669
\$4,287,577		10		10
<u>2,952,697</u>		<u>7</u>	<u>3,816,535</u>	<u>10</u>
<u>\$7,240,274</u>		<u>17</u>	<u>\$7,608,669</u>	<u>20</u>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者 公 司 名 稱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關 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本期最 高 期 限 額 (註 1)	未以財產擔保之 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 2)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0	本公司	鴻立鋼鐵公司	子公司	\$ 4,769,863	\$ 3,100,000	\$ -	\$ -	-	\$ 7,949,772

註 1：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股權淨值之百分之三十。

註 2：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股權淨值之百分之五十。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称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底				備 註
				股 數／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本公司	普通股 中國鋼鐵公司	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39,856,691	\$ 840,116 495,083 \$ 1,335,199	-	\$ 1,335,199	
	燁聯鋼鐵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1,214,096	\$ 257,600	2	\$ 549,384	註 2
	華昇創業投資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0	30,000	3	36,300	註 2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公司	本公司擔任被投資公司董事及監察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000	2,750	5	4,095	註 2
	正新大樓管理顧問公司	本公司擔任被投資公司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0	285	15	485	註 2
	鉻祥金屬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80,000	- (註 1)	10	(87,674)	註 2
	橋頭寶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0,000	- (註 1)	5	21,550	註 2
	台灣偉士伯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00,000	- (註 1)	2	14,214	註 2
	碩皇企業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30,000	- (註 1)	15	(9,943)	註 2
					\$ 290,635		\$ 528,411	
	鴻立鋼鐵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00,000,000	\$ 2,747,668	100	\$ 2,747,668	註 3 及 註 4
	運鴻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30,594,856	2,431,268	41	2,431,268	註 3
	鴻高投資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600,000	40,884	100	40,884	註 3 及 註 4
	聯鼎鋼鐵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636,600	32,621	100	32,621	註 3 及 註 4
					\$ 5,252,441		\$ 5,252,441	
鴻高投資公司	普通股 中國鋼鐵公司	最終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914,427	\$ 23,336 7,296 \$ 30,632	-	\$ 30,632	

註 1：已認列減損損失至帳面價值為零。

註 2：係採最近期之財務報表計算股權淨值。

註 3：係採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股權淨值。

註 4：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關係	年初買入				賣出				年底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利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普通股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母公司	47,330,776	\$ 1,030,586	1,561,915 (註)	\$ -	9,036,000	\$ 294,777	\$ 190,470	\$ 104,307	39,856,691	\$ 840,116

註：係獲配股票股利。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額比率(%)	票據、帳款之備註		
本公司	中國鋼鐵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 4,117,350	11	開立即期信用狀	\$ -	註1	(\$ 89,662)	(9)			
			勞務收入	(212,156)	(-)	驗收後月結電匯	-	註1	9,302	1			
	鴻立鋼鐵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1,880,631)	(4)	每週星期二、五 L/C 押匯	-	註1	-	-			註 2
	中龍鋼鐵公司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銷 貨	(1,473,116)	(4)	驗收後電匯	-	註1	-	-			
鴻立鋼鐵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2,741,862	8	開立即期信用狀	-	註1	-	-			
			銷 貨	(612,641)	(1)	裝船日（不含） 起 7 個營業日 內電匯	-	註1	-	-			
			加工收入	(139,929)	(7)	驗收後一星期內 電匯	-	無第三交易對象 可資比較	9,350	18			註 2
			進 貨	1,880,631	99	每週星期二、五 L/C 押匯	-	無第三交易對象 可資比較	-	-			註 2

註 1：請參閱附註二四說明。

註 2：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			持股比例 x被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被投資公司 股利分派情形			備註
				本年底金額	年初金額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利	現金股利		
本公司	鴻立鋼鐵公司	高雄市	鋼鐵業	\$ 3,000,000	\$ 3,000,000	300,000,000	100	\$ 2,747,668	\$ 2,747,668	(\$ 297,774)	(\$ 297,774)	\$ -	\$ -	子公司(註)
	運鴻投資公司	高雄市	投 資	2,001,152	2,001,152	230,594,856	41	2,431,268	2,431,268	100,015	40,916	100,409	-	
	鴻高投資公司	高雄市	投 資	26,000	26,000	2,600,000	100	40,884	40,884	2,189	2,189	-	-	子公司(註)
	聯鼎鋼鐵公司	高雄市	冶煉鋼鐵	56,366	56,366	5,636,600	100	32,621	32,621	9,504	9,504	-	-	子公司(註)
								\$ 5,252,441	\$ 5,252,441	(\$ 186,066)	(\$ 245,165)	\$ 100,409	\$ -	

註：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	目金額	交易條件	件	
九十九年度								
0	本公司	鴻立鋼鐵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勞務收入 用品盤存減項（註1）	\$ 1,880,631 2,312 2,920	依合約規定 依合約規定 依合約規定		4 - -
1	鴻立鋼鐵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加工收入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139,929 9,350 41,593	依合約規定 依合約規定 依合約規定		- - -
九十八年度								
0	本公司	鴻立鋼鐵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用品盤存減項（註1） 遞延貸項（註2）	62,424 282,735 1,213,448	依合約規定 依合約規定 —		- 1 4
1	鴻立鋼鐵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加工收入 應收帳款	107,361 12,295	依合約規定 依合約規定		- -

註 1：係為出售用品盤存。

註 2：係除列應收不良債權產生之利益，由於是項債權之抵押品已由高雄地方法院執行拍賣，因由子公司鴻立公司標得該項抵押品，處分利益應予遞延，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銷除。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 度	99 年度	98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9,801,488	8,619,401	1,182,087	14
固定資產		12,790,682	12,712,148	78,534	1
其他資產		4,061,404	4,178,570	(117,166)	(3)
資產總額		33,545,930	32,713,660	832,270	3
流動負債		12,990,203	11,412,480	1,577,723	14
長期負債		3,354,936	5,558,678	(2,203,742)	(40)
負債總額		17,646,387	18,472,301	(825,914)	(4)
股 本		13,803,312	16,845,706	(3,042,394)	(18)
保留盈餘		1,544,867	(3,042,394)	4,587,261	151
股東權益總額		15,899,543	14,241,359	1,658,184	12

說明（變動達 20% 且 10,000 千元者）：

- 1.長期負債減少，主係借款結構調整，增加短期借款。
- 2.保留盈餘增加，主係 99 年度減資彌補虧損所致。

二、經營結果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年度	98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42,253,825	36,913,604	5,340,221	14
營業成本	<u>39,794,235</u>	<u>37,019,198</u>	2,775,037	7
營業毛利(毛損)	2,459,590	(105,594)	2,565,184	2,429
營業費用	<u>978,777</u>	<u>1,187,624</u>	(208,847)	(18)
營業利益(淨損)	1,480,813	(1,293,218)	2,774,031	215
營業外收益	422,932	2,139,429	(1,716,497)	(80)
營業外費損	<u>358,886</u>	<u>304,870</u>	54,016	18
稅前利益	1,544,859	541,341	1,003,518	185
所得稅	(8)	(1,732)	1,724	(100)
本期淨利	1,544,867	543,073	1,001,794	18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變動達 20%)：

- 1.營業毛利變動分析說明請參閱下表。
- 2.營業利益增加，主係 99 年鋼鐵市況熱絡，銷售價格大幅上升所致。。
- 3.營業外收益減少，主係 98 年龍華段及龍東段土地依鑑價報告認列原減損迴轉之利益及獲得保險公司共同理賠營業中斷險所致。
- 4.稅前利益增加及本期產生淨利，主係 99 年鋼鐵市況熱絡，營運狀況良好所致。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前後期增 (減)變動 數	差異原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營業毛利	2,565,184 (註)	\$7,784,773	\$5,194,466	(\$66,244)	\$41,121
說明	主係 99 年度鋼鐵市場景氣熱絡，銷售價格大幅增加，致使營業毛利較 98 年度增加。				

(三)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請詳年報第 3 頁。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兩年度流動性分析

年 度 項 目	99 年度	98 年度	增(減)比例 (%)
現金流量比率 (%)	12.11	57.09	(7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12.65	83.43	35
現金再投資比率 (%)	4.89	20.52	(7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係本年度調整資金結構償還長借增加短借致使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係 99 年鋼鐵市場景氣熱絡，公司獲利增加，致使本年度五年度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較去年度增加所致。
- 3.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近二年度資本支出增加，致使五年度固定資產淨額較去年度增加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①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②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③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 額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 資 計 畫	理 財 計 畫
\$68,559	\$2,257,316	\$2,207,122	\$118,753	\$ -	\$ -

1.100 年度預計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主係營業活動、應收款項及存貨等之變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 (2)投資活動：主係購置固定資產。
- (3)融資活動：主係長短期借款。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轉投資公司名稱	99年底 投資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 計畫	未來其他 投資計畫
鴻高投資(股)公司	26佰萬元	投資	主為董監酬勞收入。	無	無
運鴻投資(股)公司	2,001佰萬元	投資	認列轉投資中鋼股利。	無	無
聯鼎鋼鐵(股)公司	56佰萬元	投資	主為其他營業外收入。	無	無
鴻立鋼鐵(股)公司	3,000佰萬元	投資	稅後淨損主為景氣不好，產量不足。	鴻立正以增加酸洗代工業務來擴展設備利用率，並在鍍鋅市場上藉由材質差異化，以因應市場景氣。	無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公司損益之影響：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長期資金來源除股東之資本投入、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外，主要為與銀行間借款，並已建立多元籌資管道，爭取優惠的借款利率，並視利率趨勢適時調整借款結構。本公司99年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367,308仟元及13,948,733仟元，若市場利率變動將使此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市場利率提高1%，將增加本公司每年度費用約139,487仟元。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外銷銷貨收入係以美元計價，購置進口機器設備主要以美元、日幣及歐元為交易貨幣，原料之採購除少部分以台幣計價外，餘皆以美元計價。本公司大額以外幣計價進口機器設備款項以預購遠匯方式鎖定付款匯率，避免匯率波動風險。另應收款項與應付款項相互沖抵，產生一定自然避險之效果，截至99年底兌換損益對稅前損益影響極為有限(淨金融資產與負債評價利益約7百萬元)。

(3) 通貨膨脹

依據行政院主計處對台灣地區統計，99年12月台灣地區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為1.25%，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2. 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為穩定中期資金來源，已洽請金融機構提供66億元之中期資金，並擬於適當時機另行籌組較長時期之聯貸以為因應。

(2) 本公司營運資金充裕，在財務操作上有較大彈性空間可因應利率變動風險；對匯率變動，本公司成立風險評估小組，隨時與金融機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密切觀察市場匯率，審慎決定結匯時點以降低美元匯率風險，並視需要進行以避險為目的之遠期外匯交易，本公司針對遠期外匯交易，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相關規定辦理，定期評估外匯交易所持有之部位，以規避匯率變動之風險；另針對通貨膨脹之影響，本公司密切注意相關經濟環境變化及市場情勢變動，並秉持分毫必省的精神持續推動各種方案以達降低成本目的。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 本公司並未貸與他人資金。

3. 本公司提供子公司鴻立鋼鐵公司融資保證之背書保證額度31億元，已於99年6月解除。

4. 本公司衍生性商品交易政策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最近年度每年投入研發及改善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7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研發及改善費用	701,500	1,222,000	1,243,000

2.100年度研發及改善計畫如下：

(1) 热軋調質線r-ray更新為X-RAY案。

- (2)熱軋噴字機更新案。
- (3)熱軋RSB更新工程。
- (4)熱軋油壓系統油冷卻器汰舊換新。
- (5) A1天車主吊升系統汰舊換新。
- (6)冷軋廠酸洗線酸槽更換工程。
- (7)冷軋廠酸洗線酸液分析儀。
- (8)冷軋研磨線輥輪管理建置 (RSMS)。
- (9)冷軋廠壓縮空氣系統節能改善工程。
- (10)冷軋原料股增購25噸堆高機1輛。
- (11)冷軋退火增設內罩。
- (12)鋼管廠3號管車中週波退火設備更新(原600KW×1變更為500KW×2)。
- (13)鋼管廠3號管車高週波焊接設備更新(接觸式變更為感應式)。
- (14)鋼管廠增設鋼管秤重用地磅。
- (15)鋼管廠增設廠區監視系統。
- (16)鋼管廠空壓機汰舊換新。
- (17)鋼管廠12KV級斷路器更新。

展望未來，中鴻為因應大陸鋼廠之掘起與同業之競爭，除致力於產品品質提昇、生產控制技術精進外，同時，將朝有利基之高品級產品挑戰，以提高產品附加價值並區隔市場；另為提昇公司總體競爭力，除不斷加速生產設備更新與改良改造外，亦積極與母公司(中鋼)建立生產、設備、專案改善等技術協助管道，以厚植本公司之技術根基，強化集團之總體競爭力。

3.預計投入之研發及改善費用

100年度研發及改善費用合計約 179,600仟元。

4.99年未完成研發及改善計畫之目前進度：

- 未完成項目如下，其平均進度約43%，將納入100年繼續執行。
- (1)精軋機AGC MAGNESCALE更新 (第一階段)。
- (2)熱軋調質線前、後操作室合併案。
- (3)熱軋廠房沉陷修繕工程。
- (4)熱軋公用設施更新案。
- (5)熱軋廠E1天車更新案。
- (6)熱軋線電腦輔助軋延製程分析診斷伺服器系統。
- (7)熱軋線機電設備更新改善。
- (8)熱軋線剖面度計更新。
- (9)增設熱軋廠能源管理系統 (第一階段)。
- (10)熱軋粗軋增設Edge Heater設備。
- (11)熱軋N0. 4研磨機電控系統更新。
- (12)熱軋設備監測系統優化。
- (13)熱軋購置精軋主馬達轉子備品。
- (14)熱軋研磨機導入RSMS&RFID系統。
- (15)熱軋油室增購淨油機。
- (16)清洗線設備改造案。
- (17)軋二線設備改造案。
- (18)冷軋廠房沉陷修繕工程。
- (19)退火線垂直吊具更新。
- (20)規劃建置冷軋廠區資訊 (Level 3)。

(21)冷軋雜罐底材產品開發。

5.99年未完成研發及改善計畫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約998,200仟元。

6.未來影響研發及改善成功之主要因素：

包括現場之配合情形、專案之控制及協調支援等等。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國內外近年來制定及修訂之重要政策及法律，與企業經營相關者首重公司治理及環保等項目，本公司為中鋼集團一份子，本著「正派、成長、卓越、責任」之經營理念，穩健彈性靈活的經營策略，以成為「贏得尊敬、值得信賴、樂於交往」的鋼鐵公司自許，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本公司將配合執行，並尋求因應之道，故該變動對本公司不致造成重大不利的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所屬產業為傳統鋼鐵製造業，產業變化不大，近年來因科技進步使鋼鐵產業朝輕薄短小精緻化發展，本公司亦致力於高附價產品開發及製程改善，調整產品組合，提升競爭力。預計對財務業務影響不大。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94-98連續5年獲得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上市（櫃）公司資訊揭露評鑑為A級公司(97年更列為A⁺級公司，且95-97年名列自願性揭露資訊較透明公司)。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期止未發生此情形。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廠房之擴充皆經過完整、審慎與專業之評估，重大投資案件需提報董事會，已充分考量投資效益與可能風險。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主要原料來自進口，於92年5月透過中鋼公司與日本住友金屬簽訂長期扁鋼胚供料合約，對本公司原料取得數量與品質之穩定性及價格合理性，皆有相當助益。此外，本公司與客戶均維持長久穩定之合作關係，提供優質產品與最佳之技術服務，建立起密切互動與默契，並積極開拓特殊利基產品與國外客戶增加外銷比率，及提高客戶對本公司依存度。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期止未發生此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期止未發生此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期止未發生此情形。

(十三)各項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風險管理主要涵蓋的範圍包括系統及事件風險、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市場流動性風險、資金調度流動性風險等。本公司各項風險管理依風險性質分屬於各業務單位或任務型組織管理，如業務單位負責市場風險及客戶信用風險之評估及管理，財務單位負責營運及資產保險與資金調度流動性等風險之評估及管理，匯率評估小組負責公司外幣資產及負債匯率變動之風險評估。各單位執行整合專業客觀之風險監控職責，並扮演決策高層與各業務單位間之溝通橋樑，以達到風險調整後最佳獲利之目標。本公司各業務單位組織架構請參閱本年報第7頁。

(十四)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如附件一。

(二)關係報告書：如附件二。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照第 106 頁-第 160 頁。

(四)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情形：無。

(五)關係企業之資金貸與情形：無。

(六)關係企業之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資產價值減損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94年1月1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度依規定定期評價後，並無資產減損跡象。

(二)34號公報之影響

本公司自95年1月1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4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將轉投資中鋼股票轉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價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99年市場景氣熱絡，中鋼股價上漲，產生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約495,083仟元(列入股東權益)。另被投資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景氣回溫而減少金融資產評價損失至287,920仟元，截至九十九年底之未實現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為207,163仟元。

本公司從事避險性質之衍生性商品交易(公平價值變動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99年度產生金融資產評價利益為8,020仟元，產生金融負債評價損失1,290仟元，列入營業外損益項下。

(三)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依主管機關規定，於每月10日前以證期局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子公司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

(四)本公司於98年7月替百分之百子公司鴻立鋼鐵公司提供背書保證31億元，並於99年6月解除前項保證額度。本公司皆按時申報於證期局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

本公司無資金貸與他人及以上市(櫃)公司有價證券為標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並以證期局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設定免申報。

(五)本公司每年評估設備製程及提升品質等所需，提出設備增添及改善計畫，經資本資出審議會審議通過後依權責核准執行，目前並無專案研發投資之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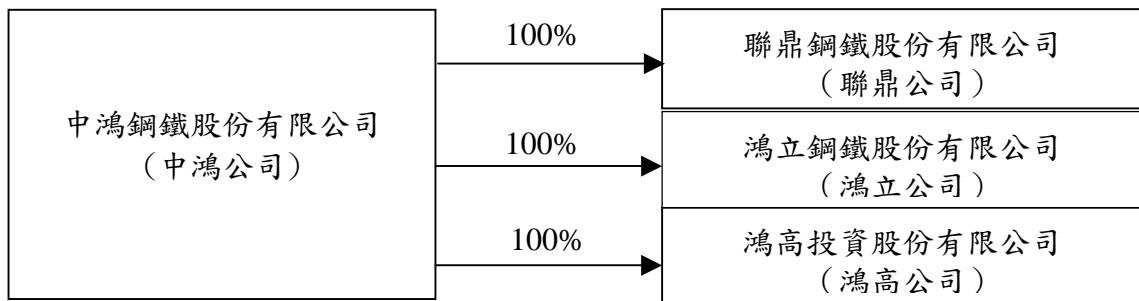
(六)本公司之網站已連結證期局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依主管機關規定應公告事項於本公司網站皆有揭露。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九十九年度

一、關係企業概況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 生產項目
中鴻公司	72.9.29	高雄市橋頭區芋寮路317號	13,803,312	製造及銷售熱軋鋼捲、 冷軋鋼捲及鋼管等
聯鼎公司	82.9.16	高雄市橋頭區芋寮里芋寮 路296-2號	56,366	冶煉鋼鐵
鴻高公司	95.9.26	高雄市新興區民生一路247 號17樓之3	26,000	一般投資業
鴻立公司	97.7.17	高雄市小港區沿海三路24 號	3,000,000	鋼品製造買賣

(三)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如下：

企業名稱	行業別
中鴻公司	鋼鐵業
聯鼎公司	鋼鐵業
鴻高公司	投資業
鴻立公司	鋼鐵業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 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備註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中鴻公司	董事長	陳坤木	396,956,169	28.76	中國鋼鐵(股)公司代表人
	董事	鄒若齊	396,956,169	28.76	中國鋼鐵(股)公司代表人
	董事	劉季剛	396,956,169	28.76	中國鋼鐵(股)公司代表人
	董事	倪隆源	54,961,495	3.98	宏億投資開發(股)公司代表人
	董事	金榮成	53,521,464	3.88	廣耀投資開發(股)公司代表人
	監察人	杜金陵	54,823,522	3.97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司代表人
	監察人	林中義	54,823,522	3.97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司代表人
	總經理	金榮成	0	0	
聯鼎公司	董事長	金榮成	5,636,600	100.00	中鴻公司代表人
	董事	郭啟華			
	董事	黃世尊			
	監察人	楊岳崑			
	總經理	郭啟華	0	0	
鴻立公司	董事長	金榮成	300,000,000	100.00	中鴻公司代表人
	董事	陳明漢			
	董事	郭啟華			
	監察人	楊岳崑			
	總經理	黃義江	0	0	
鴻高公司	董事長	郭啟華	2,600,000	100.00	中鴻公司代表人
	董事	楊岳崑			
	董事	金榮成			
	監察人	馬添財			
	總經理	楊岳崑	0	0	

註1：持有股份為 99 年底之資料，不包含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註2：代表人為截至 100 年 3 月 31 日止。

二、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惟基本每股盈餘為元)

企業名稱	實收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稅後)	基本每股盈 餘 (稅後)
中鴻公司	13,803,312	33,545,930	17,646,387	15,899,543	42,253,825	1,480,813	1,544,867	1.12
聯鼎公司	56,366	32,621	0	32,621	0	(41)	9,504	1.69
鴻高公司	26,000	42,718	1,834	40,884	6,293	2,798	2,189	0.84
鴻立公司	3,000,000	5,533,323	2,785,655	2,747,668	1,993,979	(203,769)	(297,774)	(0.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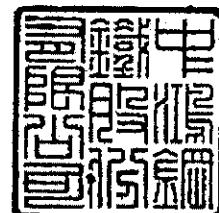
關係報告書聲明書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坤木



中華民國一〇〇九年四月二十九日

100.05.11 勤高 10000612 號

受文者：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主旨： 就 貴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關係報告書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之聲明書表示意見。

說明：

一、貴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二十九日編製之民國九十九年度關係報告書，經貴公司聲明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聲明書如附件。

二、本會計師已就 貴公司編製之關係報告書，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並與 貴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之財務報告附註加以比較，尚未發現上述聲明有重大不符之情形。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麗園

郭麗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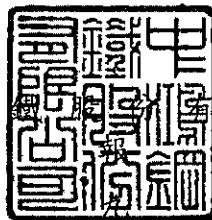
會計師 江佳玲

江佳玲



附件二

中 鴻 鋼 係
中 國 鋼 鐵 有 限 公 司
告 發 年 度



一、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單位：股；%

控制公司 名稱	控制 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 人情形	
		綜合持有股數	綜合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中國鋼鐵 股份有限公司 (中鋼公司)	註	560,262,650	40.59	0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監察人	陳坤木 (中鋼公司代表人) 鄒若齊 (中鋼公司代表人) 劉季剛 (中鋼公司代表人) 倪隆源 (宏億投資公司代表人) 金榮成 (廣耀投資公司代表人) 杜金陵 (隆元發投資公司代表人) 林中義 (隆元發投資公司代表人)

註1：中鋼公司及其三家子公司廣耀投資開發公司、宏億投資開發公司、隆元發投資開發公司對本公司綜合持股40.59%，中鋼公司對本公司具經營控制權。

註2：代表人為截至100年3月31日止。

二、交易往來情形：

進、銷貨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與控制公司間 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 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差異 原因
進 (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銷貨 毛利	單價(仟 元/公噸)	授信期間	單價(仟元/ 公噸)	授信期間	
銷貨	0	0	0	0	開立即期 信用狀	,	預收現金 信用狀	無
進貨	4,117,350	11	0	19.50	信用狀	16.40	信用狀	無

註：與控制公司間之進貨集中於99年5~7月約佔全年進貨量90%，此期間進貨價格為全年最高的三個月份。

(付)帳款、票據

應收		逾期應收帳款			備註
餘額	佔總應收(付)帳 款、票據之比率	金額	處理方式	備抵呆帳金額	
9,302	1	0	0	0	註1
(89,662)	(9)	0	0	0	註2

註1：主係勞務收入(代工合約)產生之應收帳款，請參閱二、(五)之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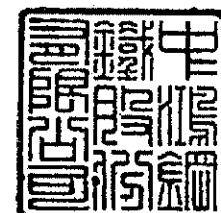
註2：99年度與中鋼公司無銷貨紀錄，進貨主要以熱軋鋼捲、扁鋼胚及物料。

- (二)財產交易：無。
- (三)資金融通情形：無。
- (四)資產租賃情形：無。
- (五)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本公司因生產需求及扁鋼胚料源調度與中鋼公司訂定扁鋼胚借還料合約，九十九年度借出扁鋼胚共計120,527公噸(金額2,155,168千元)，返還扁鋼胚共計43,472公噸(金額898,638千元)。另本公司與中鋼公司簽訂熱軋粗鋼捲委託代工合約，99年度產生勞務收入為212,156千元。

三、背書保證情形：無。

四、其他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中鋼公司於九十二年五月與日商住友金屬工業株式會社及日商住友商事株式會社簽訂合資協議書，在同年七月成立東亞聯合鋼鐵公司，並由其轉投資成立和歌山製鐵所（係自日商住友金屬工業株式會社分割之公司）。中鋼公司藉由此合資公司將可獲得質優且料源穩定之扁鋼胚。嗣中鋼公司再與本公司簽訂扁鋼胚授權合約，中鋼同意將依據前述合資合約所取得之扁鋼胚採購權轉讓予本公司，惟本公司應按扁鋼胚採購數量以每公噸美金6元支付權利金予中鋼公司，九十九年度之權利金支出計282,757千元，九十九年十二月底應付權利金為66,956千元。扁鋼胚之採購價格則依合約之公式計算。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坤木



-  總公司/冷軋廠：高雄市橋頭區芋寮里芋寮路317號
-  熱軋廠：高雄市岡山區嘉興里興隆街576號
-  鋼管廠：高雄市大寮區大發工業區華中路18號